

【编者按】

如何认识“民族”和“中华民族”

——回顾 1939 年关于“中华民族是一个”的讨论¹

马 戎

一、有关“民族”一词的用法

关于“民族”(nation)、“族群”(ethnic group)等用语定义和翻译方法的讨论,近年来已成为我国民族问题研究领域的一个热门话题。

长期以来,“民族”一词被同时应用在“中华民族”和 56 个“民族”这两个层面上,“民族主义”被同时应用在反对帝国主义的全体中国人的“民族主义”和与 56 个“民族”相关的“地方民族主义”者两个层面上,在人们对这些词汇的理解和对外翻译方面都带来了一些问题,需要加以厘清。2000 年我在《云南民族大学学报》该年第 1 期发表的“关于‘民族’定义”一文中指出,汉文的“民族”一词“在应用于我国的少数民族时,在实际内涵方面与英语的‘Ethnicity’或者‘Ethnic groups’较接近”(马戎,2000a: 7)。同年我在《北京大学学报》2000 年第 4 期的“关于民族研究的几个问题”一文中,对于有关术语的使用提出了“两种选择,第一个是从‘国族’的新角度来使用‘中华民族’这个习惯用语,同时保持 56 个‘民族’的称呼;第二个是‘中华民族’的称呼不变,以便与英文的‘Chinese nation’相对应,而把 56 个民族改称‘族群’,以与英文的‘ethnic groups’相对应,无论哪一种选择,都有助于把在使用中相互模糊混淆的词汇明确区分开”(马戎,2000b: 135)。

2001 年,我在《中国社会科学》该年第 1 期发表的“评安东尼·史密斯关于‘nation’(民族)的论述”中再次建议我们考虑“在用语上进行一些调整,如采用国内一些研究者的观点,把‘中华民族’译成英文的‘Chinese nation’,使‘民族’与‘nation’对应起来;同时把‘少数民族’改称为‘少数民族群’(ethnic minorities),从而把这些侧重文化和血缘意义的‘族群’与英文中的‘ethnic groups’对应起来,而对 56 个原来称为‘民族’的群体称为‘族’(如汉族、蒙古族,而不再称‘汉民族’、‘蒙古民族’),统称为‘中华民族的 56 个族群’”(马戎,2001:

¹ 本文发表在《中南民族大学学报》2012 年第 5 期,第 1-12 页。

149)。

2004年，我在《北京大学学报》该年第6期的“理解民族关系的新思路——少数民族问题的‘去政治化’”一文中重申了这一建议，并列举出“三个理由：一是我认为中国的‘少数民族’在社会、文化含义等方面与其他国家(如美国)的少数种族、族群(Racial and ethnic minorities)是大致相对应的，改称‘族群’可以更准确地反映我国民族结构的实际情况；二是可以避免在两个层面(‘中华民族’和下属各‘民族’)使用同一个词汇所造成的概念体系混乱；三是当我们讲到中国的56个‘民族’和‘地方民族主义’并把这些词汇译成英文的Nationalities以及Regional nationalism时，国外的读者从这些英文词汇中很容易联想为有权利实行‘民族自决’并建立‘民族国家’(Nation-state)的某种政治实体和分裂主义运动，这样的话语调整可以避免在国际社会造成严重误导”(马戎，2004：123)。

在我提出以上涉及“民族”定义和用词调整的建议后，在一些报刊上引发了讨论和批评。有人认为这将牵涉到我党领导人讲话和许多政府文件中传统用语的调整，有些人担心如把56个民族改称“族群”会“矮化”中国的少数民族并危及中国的民族平等，有人担心这将会对当前的“民族区域自治”的合法性带来质疑。也有人认为中国语境中的“民族”既不同于“nation”也不同于“ethnic group”(族群)，建议使用汉语拼音“minzu”来解决“民族”的英文翻译问题(郝瑞，2010；纳日碧力戈，2000：121)。考虑到“民族”一词在“中华民族”和“56个民族”两个层面同时使用所造成的重复和概念混乱，还有学者认为56个“民族”才是真正的民族，应当废弃“中华民族”这一概念，建议“‘中华民族’一词只在作为复数的‘中华各民族’的涵义时使用，而在其他场合放弃使用‘中华民族’一词，改用毫无争议的、与公民共同体涵义重叠的‘中国人’”(都永浩，2010)。假如接受这样的观点，这样的术语调整所涉及的范围将会更广，连目前的国歌歌词和建国以来的许多重要文件用词都需要从新调整。

毫无疑问，这些不同意见和批评都是有一定根据的，其根据就是国家官方确认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是国内民族理论界长期宣讲的斯大林“民族”定义和我国中央政府50年代开展的“民族识别”工作。我认为，在建国初期遵循这些经典理论并采用这些政策，在当时的国内国际形势下，应当说是历史的必然，也是在当时中央政府所能够做出的最佳选择。但是，在建国60多年后的今天，国内外形势已经发生了根本性的重大变化。首先，在“文革”后国家的意识形态基础发生了变化，否定了“阶级斗争为纲”和“不断革命”；其次，在改革开放过程中，我国的经济体制和就业体制发生了变化；第三，苏联和东欧国家出现了解体和转型；第四，围堵中国、分化中国的国际反华势力活动日趋猖獗，直接介入我国的民族分裂活动；第五，我国的少数民族聚居区出现了一些带有民族背景的严重的社会事件(如2008年拉萨“3·14”，2009年乌鲁木齐“7·5”)，在“民族”认同意识方面出现了一些值得关注的新动向。只是简单引用列宁、斯大林的民族论述，仅仅重述50年代以来党的历次会议文件，恐怕很难解释当前中国在民族关系方面出现的新现象和新问题。

在这个新的世纪，我们面对的是已经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国内外形势。在这个历史时期，我们非常有必要以“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科学精神，对造成这些事件的多种社会原因和民族意识基础进行深入的分析，以“实事求是”和负责任的态度，对我国 60 多年来坚持的传统马列主义民族理论和民族制度与政策的实践效果进行反思。我们提出要“反思”，决不是简单地否定历史，只是希望我们能够在历史发展进程中努力“与时俱进”，跟上时代形势发展的脚步，总结经验教训，努力避开未来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进一步巩固我国的民族团结和国家统一。

二、1939 年关于“中华民族是一个”的讨论

近年来出现的这场围绕“中华民族”定义、我国各少数民族是“民族”还是“族群”的学术讨论，经常使我回想起 70 多年前在中国学术界发生的另一场类似的讨论。

1. 顾颉刚先生在《益世报》上发表的两篇文章

在 1938 年 12 月也就是中国抗日战争最艰苦的历史时期，著名历史学家顾颉刚先生在云南昆明创办《益世报》的《边疆周刊》。顾先生在《益世报》《边疆周刊》第 9 期（1939 年 2 月 13 日）上发表了一篇文章，题目就叫《中华民族是一个》。他在文章中明确提出，以现代的政治观念来看，在中国只存在一个“中华民族”，人们常说的“五大民族”等，都不宜称作“民族”，而且把中国的汉、满、蒙、回、藏等群体都称之为“民族”，本身就是帝国主义分化和瓦解中国的策略和阴谋。在日本已经建立“伪满洲国”和正在鼓动“内蒙古自治”的严峻形势下，顾先生的担忧决不是毫无根据的。这篇文章发表后，随即引发了一场关于“中华民族”定义的学术争论。一些学者对顾先生的观点分别表示了支持和商榷，特别是刚从英国学习了西方人类学回国不久的费孝通先生，撰写文章明确表示了不同意见，顾先生为此又专门写了两篇文章，予以作答。

我在 2008 年 12 月 26 日的《中国民族报》上读到记者赵志研的一篇述评“‘中华民族是一个’？——追记抗战初期一场关于中国是不是多民族国家的辩论”。这篇述评的题目引起我极大的兴趣，随后我即找到顾颉刚先生的这篇文章，读后受到很大触动。我不仅同意顾先生的基本观点，也深深地被他的一片爱国热忱所感动。随后，我又读到周文玖、张锦鹏两位先生在《民族研究》2007 年第 3 期上发表的“关于‘中华民族是一个’学术论辩的考察”一文，得知傅斯年完全赞同顾颉刚先生的观点。傅斯年认为中华民族虽在名词上有汉、满、蒙、回、藏等族，但事实上实为一族。

他说“汉族一名，在今日亦已失其逻辑性，不如用汉人一名词。若必言族，则皆是中华民族耳”

（周文玖、张锦鹏，2007：26）。由于傅斯年自 1928 年起长期担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所所长，1937 年兼任中央研究院总干事，他对当时的学术界和国民党政府的影响很大，我们甚至可以推断，傅斯年的观点对 1943 年蒋介石出版的《中国之命运》中提出的“中华民族宗支论”¹很可能也有一定影响。

与“中华民族”一词相关的是“中国本部”的提法。这在当时也普遍流行，顾先生认为这一概念的流传危害极大。因此顾先生在《益世报》的《星期评论》（1939 年 1 月 1 日）上首先发表了“‘中国本部’一名亟应废弃”一文。两篇文章的主题紧密相扣。

在这篇文章中，他说：“我们觉得最痛心的一件事，乃是帝国主义者造出了几个分化我们的

¹ “就民族成长的历史来说：我们中华民族是多数宗族融和而成的。融和于中华民族的宗族，历代都有增加，但融和的动力是文化而不是武力，融和的方法是同化而不是征服。……由于上述，可知中华民族意识的坚强，民族力量的弹韧，民族文化的悠久博大，使中华民族不受侵侮，亦不侵侮他族。惟其不受侵侮，故遇有异族入据中原，中华民族必共同起而驱除之，以光复我固有的河山。惟其不侵侮他族，故中华民族于解除他互相轧辄互相侵陵的痛苦与祸患的同时，能以我悠久博大的文化，融和四邻的宗族，成为我们整个民族里面的宗支”（蒋介石，1943：2，5）。

名词，传播进来，我们上了他们的当，随使用了。大家日日在嘴里说，又在笔下写，这几个名词就起了极大的分化作用，仿佛真把土地和人民划成了若干部分，要做团结的功夫就增加了许多困难。这不能不责备我们知识分子的糊涂，以致国家陷于空前的危险”（顾颉刚，1939a）。

“ 外人称我们的满洲为 Manchuria，称满人为 Manchus，称蒙古为 Mongolia，称蒙人为 Mongolian，称新疆为 East Turkistan，称回民为 Mohammadans，而称我们的十八省为 China Proper，称汉人 Chinese¹，简直把我国裂成五国，而屏满蒙回藏于中国之外！我们从前的名称是西域，现在的名称是新疆省，他们都不用，偏称为“ 东土耳其斯坦”，很清楚地要使它联接西边的土耳其而疏远东边的本国政府”（顾颉刚，1939c）。

在鸦片战争之后，清朝面临的是一个“三千余年一大变局”（李鸿章语），传统的“华夷之辨”和“天朝秩序”在列强的“船坚炮利”面前黯然失色，并迅速失去了话语主导权，不仅是对西洋社会和“外交事务”的解读，甚至连涉及中国内部事务的许多概念，人们的观念和用语也受到外国话语体系的影响。所以顾先生说“帝国主义者造出了几个分化我们的名词，传播进来，我们上了他们的当，随使用了。……起了极大的分化作用”。清末民初，特别是1905年“废科举，兴新学”之后，开办新式学堂成为风气。而建学校就需要教科书，这些教科书的内容大多直接译自国外同科目的教材，由于日文教科书中大半是日本汉字，翻译起来快捷简便，所以中小学教材多译自日文。在当时内忧外患汇集交错的危急年代，对于这些教科书的内容及用词，又如何可能在短时间内慎重和仔细地加以审查和推敲呢？所以一些帝国主义用以分化中国的一些名词和概念，便得以借着这些教科书和其他印刷物进入中国并广泛流传。在顾先生最为痛恨的外来概念当中，首推“中国本部”。

“ 中国本部’ 这个名词，究竟创始于谁人的笔下？此间书籍缺少，无从稽考，只知道我们的地理教科书是译自日本的地理教科书，而这个名词就是从日本的地理教科书里抄来的。现在我们把这个杜造的责任加在日本人的身上，决不冤枉。我们只要看他们的首相田中义一给昭和天皇的奏章上说：‘ 兹所谓满蒙者，依历史非中国之领土，亦非中国的特殊区域，我矢野博士等尽力研究中国历史，无不以满蒙非中国之领土，此事已由帝国大学发表于世界矣’，就可见出日本的博

¹ 今天许多国外学者仍然坚持在英文著述中把汉人称为“Chinese”，和藏人“Tibetan”、蒙古人“Mongolian”并列。这意思是很清楚的，那就是藏人“Tibetan”、蒙古人“Mongolian”不是“Chinese”，即不是中国人，推演下去的逻辑是：西藏、内蒙古等不是中国领土。如果今天我们国内学者对这种分裂中国的民族话语仍然熟视无睹，习以为常，浑然接受，那就真真太可悲了。顾先生若能活到今日，将不知作何感想。

士们是怎样的伪造历史或曲解历史来作窃夺我们的土地的凭证，而帝国大学把他们所造的谣言发表于世界也就是用作侵略的前驱，并不是提倡纯正的学术研究。自从明治天皇定下政策，打算征服中国必先攫夺满蒙，便硬造出‘中国本部’这个名词，析出边疆于本部之外，拿来欺骗中国及世界人士，使得大家以为日本人所垂涎的只是“中国本部”以外的一些地方，并不曾损害了中国的根本。譬如一个人捉到一只蟹，把它的八条腿折断两条，它固然伤了，却不是致命之伤。如此中国人觉得尚可忍受，外国人觉得尚可原恕，而日本人的阴谋就得成遂，九一八的事变于是乎在充分准备之下显现了。

西洋人承受了日本杜造的名词，亦译‘中国本部’为“China Proper”，这或者是不谙悉远东的历史而有此误会，或者也含些侵略的心思而有意替他们推波助澜，仿佛说，你既吃了蟹腿，我何妨也折两条尝尝，反正不致马上断送它的生命的。所最不该的乃是我国的知识分子，自己尽量受他们的麻醉还不够，更替他们到处宣传，弄得这四十年以来我国人自己著作的许多史地书里无不写上‘中国本部’这个名词，习非成是，只要受过小学教育的同胞们的脑髓里也无不深印着这个名词，住在十八省中的人民的眼光只注在‘本部’，而许多边疆地方真就渐渐地不成为中国的领土了！因为这样，所以田中的奏章上又说：‘因我矢野博士之研究发表正当，故中国学者无反对我帝国大学之立说也。’唉！中国学者，中国学者，你们无论在知识上、在良心上都真不反对矢野博士研究的结果吗？所以我说：我们最痛心的不是九一八和八一三，只有学者们的不耐烦思索，以学得几个新名词为时髦，又相率轻信不疑，引起了民众的随声附和，直至中了敌人的诡计，危害了国家的前途而尚不觉察，才是真正该痛心的事实！”（顾颉刚，1939a）

顾先生认为“中国本部”一词来自日本地理教科书，随后欧洲人又从这个名词译出英文的“China Proper”。究竟是欧洲的“China Proper”在先，还是日本地理教科书中的“中国本部”在先，已很难考证。这一点并不重要，无论“西洋”还是“东洋”，总之都是些一心要灭亡和瓜分中国的帝国主义国家。但是，在我们今天读到的有关中国近代史的英文著述中，“China Proper”仍时有出现。那么，我们今天的中国译者在把这个词译为汉文时，是否又回到日本地理教科书的汉字“中国本部”¹呢？这些 21 世纪的中国译者和读者，是否知道在 1939 年顾先生对这一名词

¹ 《剑桥中国晚清史》（1800-1911）（*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ume 10, Late Ch'ing, 1800-1911*）1993 年

曾是如何地痛心疾首？

在“中华民族是一个”一文中，顾先生开篇名义提出：“凡是中国人都是中华民族——在中华民族之内我们绝不该再析出什么民族——在今以后大家应当留神使用这‘民族’二字”。他强调指出：“中华民族不组织在血统上，……中华民族也不建立在同文化上。……现在汉人的文化，大家说来，似乎还是承接商周的文化，其实也不对，它早因各种各族的混合而渐渐舍短取长成为一种混合的文化了”（顾颉刚，1939b）。顾先生举出大量事例来加以佐证这一观点，认为“所以现有的汉人的文化是和非汉的人共同使用的，这不能称为汉人的文化，而只能称为‘中华民族的文化’”（顾颉刚，1939b）。“中华民族”包括了居住在中国境内的所有的“汉”和“非汉”群体，它们共享一种经千年相互交流融合而成的“混合的文化”，这种文化只能称之为“中华民族的文化”。顾先生在此也明确表示反对狭隘的汉民族主义。

“我们被称为汉人的，血统既非同源（可以说国内什么种族都有，亚洲的各种族也都有），文化也不是一元的，我们只是在一个政府之下营共同生活的人，我们决不该在中华民族之外再有别的称谓。以前没有中华民族这个名称时，我们没有办法，只得因别人称我们为汉人而姑且自认为汉人，现在有了这个最适当的中华民族之名了，我们就当舍弃以前不合理的‘汉人’的称呼，而和那些因交通不便而致生活方式略略不同的边地人民共同集合在中华民族一名之下，团结起来以抵抗帝国主义的侵略”（顾颉刚，1939b）。

顾先生指出所谓“汉人”的血统极为混杂，对于这一观点，一般没有疑问。但是否需要舍弃在民众中习用已久的“汉人”称呼，还是可以讨论的。如果我们参考费孝通教授在1988年提出的“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思路，那么，强调“中华民族”的一体性，并不需要否认或废弃在“多元”层面上的“汉人”和其他群体的称谓。“高层次的认同并不一定取代或排斥低层次的认同，……高层次的民族可以说实质上是个既一体又多元的复合体”（费孝通，1997：10）。

“辛亥革命成功之后，政府中就揭出‘五族共和’的口号，又定出红、黄、蓝、白、黑的五

中译本的“出版说明”中特别提到，“它（本书）也有某些提法是我们所不能苟同的。例如，正文和插图中有所谓‘中国本土（本部）’、‘满洲’、‘清朝治理区’等等说法，我们均照字面直译，未加改动。不言而喻，这决不表明中文版编译者同意这些提法”（费正清主编，1993：1）。这表明了中文版编译者的态度。但我要问的是，在这本中译本的读者中，能够有多少人会去阅读并记住“出版说明”中的这段话呢？读者们在阅读后会不会不自觉地自己的写作中使用“中国本土（本部）”的说法呢？

色旗来。这五色旗是再显明也没有了，全国的人民可以说没有一个不深深地印在脑里，而且把‘红、黄、蓝、白、黑’和‘汉、满、蒙、回、藏’相配，就使得每一个国民都知道自己是属于那一种颜色的。这种国旗虽只用了十五年便给国民政府废止了，但经它栽种在人民脑筋里的印象在数十年中再也洗不净了，于是造成了今日边疆上的种种危机。这恶果的第一声爆裂，就是日本人假借了‘民族自决’的名义夺取了我们的东三省而硬造一个伪‘满洲国’。继此以往，他们还想造出伪‘大元国’和伪‘回回国’”（顾颉刚，1939b）。

自20世纪50年代政府正式识别出56个“民族”后，这一“民族结构”虽然没有体现在人民共和国的国旗上，但是5大自治区和各自治州县的相继设立，“五十六个民族五十六朵花”的歌词和招贴画，共和国60年大庆时在天安门广场上树立的56根柱子，无不在国民心目中留下深刻印象。如果飘扬了15年的五色旗“栽种在人民脑筋里的印象在数十年中再也洗不净了”，那么56个民族这一建构60年来留在中国各族民众心目中的印象又将延续多久呢？

在文章结尾处，顾先生再次呼吁：“我们要逐渐消除国内各种各族的界限，但我们仍尊重人民的信仰自由和各地原有的风俗习惯！我们从今以后要绝对郑重使用‘民族’二字，我们对内没有什么民族之分，对外只有一个中华民族！”

“倘使我们自己再不觉悟，还踏着民国初年人们的覆辙，中了帝国主义者的圈套，来谈我们国内有什么民族什么民族，眼见中华民国真要崩溃了，自从战国、秦、汉以来无形中造成的中华民族也就解体了。从前人的口中**不谈民族而能使全国团结为一个民族**，我们现在整天谈民族而反使团结已久的许多人民开始分崩离析，那么我们岂不成了万世的罪人，有什么颜面立在这个世界上？”（顾颉刚，1939b）

据许多访谈的老人们回忆，在“民族识别”工作之前，各地许多群体尽管在语言、宗教、习俗等方面存在差异，但是这些差异并不带有政治性的含义，也不把彼此视作不同的“民族”，更不认为彼此之间的差异全面地体现在“地域、语言、经济、文化与心理认同”这些“民族定义”的必要领域之中，自然也不必然牵涉到法律、政策中的不同地位和待遇。换言之，就是至少在全国广大地区，人们“**口中不谈民族而能使全国团结为一个民族**”。而在进行了“民族识别”并给每人确定一个官方的“民族身份”后，自治区域的争取和民族优惠政策的实施不断地在加深各自的“民族意识”和维护本民族“地域、语言、经济、文化与心理认同”这些民族特性的自觉性。

“我们现在整天谈民族而反使团结已久的许多人民开始分崩离析”，顾先生在六十三年前对此所

发的感慨，难道对思考当今民族问题的我们就一点启发也没有吗？

2. 费孝通先生的不同观点

在读到顾先生的“中华民族是一个”这篇文章后，在英国伦敦经济学院取得人类学博士学位后刚刚回国的费孝通先生，写了一篇文章投给《边疆周刊》，文章题目为“关于民族问题的讨论”。他在文中对顾先生的观点提出了不同意见。

从今天的学科视角来看，这次对话是一位在中国成长的历史学家和一位由西方培养的人类学家之间的对话。西方人类学的传统研究对象就是对处在“未开化或半开化”的野蛮人群体，他们的田野调查就是对这些人群的方方面面进行考察、描述和类别分析。在远赴英伦之前，费先生曾在清华大学史禄国教授（S. M. Shirokogoroff）的指导下学习体质人类学，并运用这套知识体系在广西大瑶山对当地瑶族进行田野调查，经受了西方人类学熏陶的费孝通先生，很自然地认为汉、满、蒙、回、藏、苗、瑶这些具有不同祖先、语言和文化传统的群体都应当被看作是“民族”。

人类学家们在考察和研究人群时，一是对其文化传统的重视超过对其政治认同的重视，二对不同人群之间差异的重视要超过对他们之间共性的重视。而传统的历史学家们首先关注的是政治史，国家和朝代是历史学研究的基本框架。在1939年已经46岁并因发表《古史辨》而在中国史学界很有影响的顾颉刚先生，对于统一的中华民族演变历史的文献非常熟悉，对于中国是一个政治实体的认识也是根深蒂固的。而1938年刚刚走出学校大门、年仅29岁的人类学家费孝通先生，则更多地受到史禄国教授、马林诺夫斯基教授的西方人类学传统的影响，自然会十分强调群体之间的各种差异的重要性，担心人们忽视这些人类学家最关注的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多样性。围绕着“中华民族是一个”这一主题，六十三年前发生在年龄阅历不同、学科背景不同、研究经历不同、关注重点不同的两位学者之间的对话，可以给我们提供许多超越具体观点、非常重要的启示。这两类不同学术传统和关注取向的对话，其实一直延续到了今天。

顾先生自然也深深感到学科取向之不同，但是他“愚诚”地希望中国人类学家们在奉守西方人类学传统的圭臬时，也能够从象牙塔中走出来，关心一下中国抗日战争时期边疆地区的族群关系走向和国家分裂的现实风险，这才是知识分子对国家和人民应负的责任。他在回答费先生的文章中殷切地呼吁：

“我敢率直奉劝研究人类学和人种学的人，你们应当从实际去考定中国境内究竟有多少种族，不应当听了别人说中国境内有五大民族，就随声附和，以为中国境内确是五个民族，使得一班人跟着你们，更增高他们对于帝国主义的宣传的自信心，陷国家于支离破碎的境地。如果我们常常用了‘苗民族’、‘瑶民族’、‘罗罗民族’、‘僂夷民族’等名词来说话作文，岂不使帝国主义者拍掌大笑，以为帮助了他们的分化功劳？这是我的一点愚诚，希望你采纳的”（顾颉刚，1939c）。

费孝通先生理解顾先生立论的目的是关注“我们不要根据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分歧而影响到我们政治的统一”。但是费先生强调“我们不必否认中国境内有不同的文化，语言，体质的团体”，也不必否认这些团体是“民族”。他认为防止国家分裂的办法，并不在于各群体是否被称作“民族”，而在于如何实现群体之间的平等。

“若是我们比较苏俄国内民族共处的情形，再看拥有殖民地的列强一面侵略人家，一面压迫

小民族的情形，使我们觉得一个国家内部发生民族间的裂痕，并不在民族的不能相处相共，而是出于民族间在政治上的不平等。政治上若是有不平等，不论不平等的根据是经济上的，文化上的，语言上的或体质上的，这不平等的事实总是会引创裂痕的。易言之，谋政治上的统一，不一定要消除‘ 各种各族’ 以及各经济集团间的界限，而是在消除因这些界限所引起的政治上的不平等”（费孝通，1939）。

费先生在这里强调的是群体之间的平等，这当然是绝对正确的。假如群体之间因为经济、文化、语言或体质的原因出现了政治上的不平等，那么，受到歧视和压迫的群体很自然地不希望继续留在这个在制度或法律上歧视压迫自己的政治实体中，寻求政治上的独立，于情于理都是如此。但是 1939 年时的形势似乎并不如此简单，这一条原理未必是导致当时中国面临分裂危机的主要原因。满洲国的建立是因为东北的汉人歧视和压迫满洲旗人吗？德王策动的“内蒙古自治”是由于在察哈尔的汉人歧视和压迫蒙古人吗？这里固然有外部势力的怂恿、策划甚至直接推动，但是假如不是在“民族意识”上已经存在着不同群体之间的清晰的区分与隔阂，这些分裂活动会以“民族独立”、“民族自决”的形式出现吗？

“依我们看来，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分歧是不容易混一的，若是我们的目的在建设一个现代民主国家，文化、语言、体质上没有混一的必要。若是我们的国家真能做到‘ 五族共和’，组成国家的分子都能享受平等，大家都能因为有一个统一的政治团体得到切身的利益，这个国家一定会受到各分子的爱护。不但不易受任何空洞名词的分化，而且即使有国外强力的侵略，自然会一同起来抗战的。若是空洞的名词就能分化的团体，这团体本身一定有不健全的地方。一个不健全的团体发现有敌人来分化时，消极的固然可以防止敌人分化的手段发生效力，而重要的还是在积极的健全自己的组织”（费孝通，1939）。

这些话无疑同样是完全正确的。但是，一些关键的话语和概念（如“民族”）确实存在着如何去引导人们去理解现存问题、矛盾的思路问题。比如内容同样的社会现象，当事人可以有完全不同的解读，或者是两个个体之间的矛盾，或者是两个群体之间的矛盾。如果这两个群体是各自有不同文化传统和不同政治认同意识的“民族”，那么无论是涉及到冲突的具体个人，还是各自所属“民族”的同胞们，都会把事情拔高到“民族矛盾”的层面来思考和处理。

当我们的目光从 1939 年的中国转向 2012 年的中国，在全国各地区行政体制已经高度“一元”的今天，费先生对于“民族间在政治上的不平等”问题的强调就显得格外重要，成为今天我们思考和处理民族关系的最核心的问题。如果中央政府和主流社会不能妥善处理好各群体之间在政治权利、教育资源、就业机会和社会流动机会的平等问题，那么“多元”层面就会逐渐失去对“一体”的认同，这种疏离感必然会威胁到“一体”的维系和稳定。今天我们既要强调中华民族的“一体”，同时也必须关注 56 个群体的“多元”，切实保障 56 个族群在各方面的平等权利。“一体”与“多元”，二者不可偏废。

3. 顾颉刚先生对“民族”概念的再阐述

在费孝通先生的文章发表后，顾先生先后写了两篇长文作为回应，使这一讨论不断深入。

首先，顾颉刚先生坦诚地承认自己对于“民族”一词的理解，也经历了一个变化的过程，他在之前的关于中国历史的研究中，也曾非常广泛地使用“民族”来称呼历史上的各个群体。

“我当初使用这‘民族’一名正同你的意思一样，凡是文化，语言，体质有一点不同的就称之为一个民族。请你翻出我的《古史辨》看；‘夏民族’；‘商民族’；‘周民族’；‘楚民族’；‘越民族’……写得真太多了。向来汉人自己都说是黄帝子孙，我研究古史的结果，确知黄帝传说是后起的，把许多国君的祖先拉到黄帝的系统下更是秦汉间人所伪造，于是我断然地说，汉人是许多民族混合起来的，他不是个民族。但是九一八的炮声响了，伪满洲国在伪‘民族自决’的口号下成立了，我才觉得这‘民族’不该乱用，开始慎重起来”（顾颉刚，1939c）。

顾先生举出一些十分生动的例子，来说明他所接触的那些主张“民族自决”人物的具体情况。在这些具体场景中，既不存在政治压迫的因素，甚至也没有那么突出的文化差异，而很显然地是外来的“民族”意识在引导当事人的认同观念，同时这些政治人物对自身权力、经济利益的考量也发挥着更显著的作用。

“犹记我们访问德王，听他的话是北平话，看他所读的书全是汉文书籍，问一问他所受的教育，知道他从小在归化城里读汉文，我们吃饭时随便讲笑话，他也能从人名作对子，受汉文化陶冶之深真与汉人无二。可是他正式向我们宣讲时便只说蒙古话，而担任翻译的那位职员虽然生长在北平，说得一口极流利的京话，并且能唱京剧，也惺惺地作态道：‘兄弟是蒙古人，汉话说不好，请诸位原谅！我当时禁不住对他们起了反感。我想，我们都是中华民国的人民，北平话原是我们的‘国语’，而且你们说来比我们南方人还强得多，为什么要摆出这样的虚架子来？这当然是他们胸中横梗着‘民族’的成见，以为‘你们是汉民族，我们是蒙民族，我们应说自己言语来表示我们的民族意识’。在这种情形之下，使我更觉得民族二字的用法实有就亟纠正的必要，否则，各部分分崩离析起来，我们还说什么中华民国和中华民族！’

而当时的“内蒙古自治”，“这不过是几个上层分子在伪满洲国建立之后，要使自己的地位有举足轻重之势，做出一番投机事业而已。他们会公开地向我们讲；自从蒙古地方自治政务委员会成立之后，中央政府答应每月给发经费三万元，但日本人来拉了，说你们若到我们这边来，每

月稳给三十万元。我们究竟走那条路，是应当考虑的’。那时我们就料到，他们如果惟利是图，那么以‘民族自决’开始者必将以‘出卖民族’终结，果然两年之后德王就投到日本人的怀抱里去了”（顾颉刚，1939c）。

当然，历史上的德王在鼓动“内蒙古自治”时的真实动机是什么，这是不能单凭某个人一两次见面的印象就得出结论的¹。但是顾先生对于一些从事民族分裂活动者的分析逻辑，至少还是可以成立的。

顾先生又提到了自己在西北亲眼看到的回汉之间的鸿沟。

“住在洮河西边的回民，日用的东西不能不到东岸的城市里来购买，但买得即走，不吃一餐饭，不睡一夜觉。某一个城，权力属于回民，他们看见汉人手里提了猪肉就包围起来，给他一顿毒打；几个汉人聚在一处谈话，就犯了阴谋的嫌疑。只要地方上起一小乱子，那一定转弯抹角讲了回汉问题，大打电报，广发传单，造成一个恐怖的局面，学校各设各的，校长是汉人当然招不到一个回民学生，回民当了校长，汉人子弟也不会有一个上门。……我看了这种情形，心头痛如刀割，推原这种情形的造成：还是‘民族’二字的作祟。本来没有这个名词时，每次内乱只是局部的事件，这件事一解决就终止了。现在大家嘴里用惯了这个名词，每逢起了什么争执和变动，大家就不先去批评那一方面的是非曲直，只说是某民族与某民族之争，于是身列于某民族的，即使明知自己方面起哄的人是怎样轻举妄动，也必为民族主义努力，替他回护或报仇，而私人的事就变成了公众的事，随时把星星之火扩而充之，至于天崩地裂的可能。事件平了，两族的冤仇就永远记住了，报复的机会是总有一天会来到的”。

他描述的30年代存在于西北地区回汉之间鸿沟的种种表现，今天读来并不陌生，例如有机会访问新疆的内地人很容易切身地感受到当地各族之间在感情上的距离甚至对立。那么造成这种距离和对立情绪的主要原因是什么？在分配不公、官员腐败、城乡歧视、野蛮执法、环境污染等许多方面，在沿海汉族聚居区也同样存在十分严重的问题，也时常出现“群体性事件”，但是参与者的不满针对的是非常具体的机构和人员，而不是“七五事件”那样以另一个族群为施暴的对象。“民族”的区分和民族意识的强化，恐怕应当被看作是导致汉族地区群体性事件与“七五事件”这两类事件存在根本性差别的因素之一。

¹ 察哈尔的德王（全名德穆楚克栋鲁普，1902-1966），在30年代是内蒙古自治运动的首领，任1936年“蒙古军政府总裁”，1937年任“蒙古联盟政府副主席”，1941年得到日本政府批准建立“蒙古自治邦”，日本投降后，1949年发动“阿拉善自治运动”，同年12月进入外蒙古，1950年在外蒙古被捕并引渡回国，1963年特赦，1966年病逝（札奇斯钦，2005）。

顾先生之所以大声疾呼，要大家认识到国家统一受到威胁，希望大家接受“中华民族是一个”的立场，就是因为 1939 年抗日战争的形势十分危急。这一年日寇先后攻占了南昌、长沙，轰炸重庆，汪精卫建立伪政权，日寇加强对内蒙古、宁夏、青海、云南等地的渗透，全力破坏全国各民族的抗日统一战线。特别是自己在西北的亲身经历，使顾先生对民族分裂的潜在危机忧心忡忡。

对于都有哪些要素来构成一个“民族”，顾先生比较强调的是“政治”因素即一个国家全体国民所应当具备的政治认同，但他同时承认语言、文化和体质因素对于一个民族的形成起着重要作用。

“民族是由政治现象（国家的组织，外邻的压迫）所造成的心理现象（团结的情绪），它和语言、文化及体质固然可以发生关系，因为凡是同语言、同文化和同体质的人总是比较相处的近，容易团结起来，但民族的基础决不建筑在语言、文化及体质上，因为这些东西都是顺了自然演进的，而民族则是凭了人们的意志而造成的，所以一个民族里可以包含许多异语言、异文化、异体质的分子（如美国），而同语言、同文化、同体质的人们欲可因政治及地域的关系而分作两个民族（如英和美）”（顾颉刚，1939d）。

参照我们今天讨论“民族”概念时所讨论的西方民族主义理论，强调民族的“政治层面”（国家的组织，平等的公民权等）的观点比较接近英国学者安东尼·史密斯归纳的“公民的民族模式”（civic model of the nation），这是政治学家、历史学家最为关注的领域。而看重语言、文化和体质等因素的观点则更接近安东尼·史密斯提出的“族群民族主义模式”（ethnic model of the nation）（Smith, 1991: 11）。这是西方人类学家最关注的领域¹。我们不能要求 1939 年主要研究中国古代史的顾颉刚先生去深通西方人类学和西方政治史，他坦诚地谈到自己知识的局限。每个学者都有自己的具体领域和知识积累，最最令我们敬佩的，不只是他的学识和声望，而是他那一颗拳拳爱国之心。

“我虽是没有研究过社会人类学，不能根据了专门的学理来建立我的理论，可是我所处的时代是中国有史以来最艰危的时代。我所得的经验是亲身接触的边民受苦受欺的经验，我有爱国心，我有同情心，我便不忍不这样说”（顾颉刚，1939c）。

顾先生的这些话是写给全体中国人的，既包括了汉人，也包括了日寇积极拉拢的各少数民族的精英人物和民众。

“我们所失去的土地暂时不必提了，伪满洲国也是大家明白的事情了，其他蒙，回，藏，苗……的土地，哪里不曾印着帝国主义的爪牙们的足迹，蒙，回，藏，苗……的人们，哪个不会直接

¹ 值得注意的是，在 1940 年发表文章参与这一讨论的翦伯赞先生，对于“民族”定义的依据就已经完全接受斯大林的定义了，“所谓民族，这首先他是个人们的集团，一定的人们的集团。……民族是历史上结合而成的一个有共同言语，有共同领土，有共同经济联系，以及表现于共同文化的共同心理状态的固定集团……只有一切特征完全具备的时候，才算是一个民族”（翦伯赞，1940）。可见当时斯大林民族理论已经传播到了中国学术界。

或间接受着帝国主义的爪牙们的拉拢，他们伪编民族历史，鼓吹民族自决，鼓动收复失地，制造边民和汉人的恶感，无微不至，无孔不入，甜言蜜语，好像吊死鬼骗人游花园，一上了套就是他们的了。如果羡慕了自成一个民族的美名，依靠了他们恶意的帮助，自欺欺人的独立起来，眼看一个个亡在帝国主义者手里，大批的人民及其子孙都沉沦为奴隶，到那时再懊悔也就来不及了”（顾颉刚，1939d）。

当然，21 世纪的今天已不再是当年帝国主义侵占殖民地，直接对殖民地各族民众进行政治统治和经济剥削的年代了，这些昔日的帝国主义国家已经转而把自己打扮成“人权捍卫者”和“少数民族争取民族自决权的保护者”，以不同的方式和口号来介入和干涉其它国家内部的族群矛盾。时代不同了。但是，顾先生对中国各少数民族的告诫依然是十分中肯的。“伪编民族历史，鼓吹民族自决，鼓动收复失地，制造边民（少数民族群众）和汉人的恶感”，无论是境内还是境外，像这样的事在今天就没有人仍在继续做吗？

三、费孝通先生的“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

1988 年，费孝通教授在香港中文大学举办的“特纳讲座”中提出了著名的“中华民族的多元一体格局”理论，发表在 1989 年《北京大学学报》第 4 期。根据考古成果和历代文献对于中华民族的形成历史进行了系统的梳理和归纳，费先生在这篇文章中对中华各群体之间经过几千年的迁移、通婚而在血缘上的相互融合、文化上的相互吸收都给与了充分的肯定，这些内容与顾颉刚先生在 1939 年写下的话语几乎完全相同。

人类学是比较重视体质和血缘的，费先生在详细列举了各个朝代的迁移、混居和通婚现象后强调指出，“在看到汉族在形成和发展的过程中大量吸收了其它各民族的成分时，不应忽视汉族也不断给其他民族输出新的血液。从生物基础，或所谓‘血统’上讲，可以说中华民族这个一体中经常在发生混合、交杂的作用，没有哪一个民族在血统上可以说是‘纯种’”（费孝通，1989：11）。在这个基础上他完全承认中华民族这个实体的存在，他说“我将把中华民族这个词用来指现在中国疆域里具有民族认同的十亿人民。它所包括的五十多个民族单元是多元，中华民族是一体”（费孝通，1989：1）。这个基本定义就是以“国家公民”身份来界定“民族成员”、强调政治层面的“公民的民族模式”。而且阐述了如何在历史的长河中，“许许多多分散存在的民族单元，经过接触、混杂、联结和融合，同时也有分裂和消亡，形成一个你来我去，我来你去，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而又各具个性的多元统一体。……形成为一个自在的民族实体，经过民族自觉而称为

中华民族”（费孝通，1989：1）。“这个自在的民族实体在共同抵抗西方列强的压力下形成了一个

休戚与共的自觉的民族实体”（费孝通，1989：18）。在读到以上词句时，我认为费先生在50年后基本接受了1939年顾先生对于“中华民族”的基本观念和对其特征、发展历程的描述。

但是在全面肯定和论述“中华民族”这个“民族实体”的同时，费孝通先生仍然把“民族”这个称谓用于汉、满、蒙、回、藏等群体，他的“多元一体”是一个双层的“民族结构”，上层是体现了“一体性”的“中华民族”，下层是体现了“多元性”的56个“民族”。他既充分肯定了中华民族，同时承认56个群体也可称为“民族”。因此，他对于“民族”这个词汇的使用是“多元”的。

今天在阅读费先生1989年这篇文章的用词和他对于“民族”问题的其他讨论时，我们必须考虑1949年以后中国国内政治的大背景。56个“民族”的官方认定和“民族自治地方”的设立，已经成为不可动摇的官方立场和官方话语。经历过“反右斗争”和“文化大革命”等多次政治运动并年近80的费先生，他对这些核心术语的使用必然是极为慎重的。

这使我回想起在1904年，梁启超先生面对国内已广泛流行的“汉民族”、“蒙古民族”等提法和国家分裂的风险时，他在用词调整方面所采取的办法，就是继续都称“民族”，但是建议区分出“大民族主义”和“小民族主义”。“小民族主义者何？汉族对于国内他族是也。大民族主义

者何？合国内本部属部之诸族以对于国外之诸族是也”（梁启超，1904：75-76）。同时他认为，唯有“合汉合满合蒙合苗合藏，组成一大民族”共同对外，中国才能救亡图存。梁启超先生保留了“民族”一词在不同层面上的使用，但是努力用“大民族主义”理念来抵消汉人和各族“小民族主义”可能带来的危害，避免帝国主义挑拨下中华各族之间可能发生的内斗。不去否定已经流传的现有称谓（“民族”），但是在其内涵上做出新的界定，以此来强调“一体”的重要性，强调“中华民族是一个政治实体”。在用词的选择和诠释上，梁启超和费孝通这两位先生都称得上是“用心良苦”。

四、回顾1939年关于“中华民族是一个”的讨论

1993年在顾颉刚先生百年诞辰的纪念会上，费孝通先生在讲话中曾回顾了1939年他与顾先生之间的这场争论。

“当时我匆匆忙忙从英国回来决心和同胞们共赴国难。到了昆明看到顾先生在2月29日《益世报》的《边疆》副刊上发表了一篇《中华民族是一个》的大文。他的意思是‘五大民族’一词是中国人自己作茧自缚，授帝国主义者以分裂我国的借口，所以我们应当正名，中华民族只能有一个，在中华民族之内我们绝不再分析出什么民族。……我看了这篇文章就有不同意见，认为事实上中国境内不仅有五大民族，而且还有许多人数较少的民族。我在出国前调查过的广西大瑶山，就有瑶族，而瑶族里还分出各种瑶人。不称他们为民族，称他们什么呢？我并没有去推敲顾先生

为什么要那样大声疾呼中华民族只有一个。我就给顾先生写了一封信表示异议。

……后来我明白了顾先生是激于爱国热情，针对当时日本帝国主义在东北成立‘满洲国’，又在内蒙古煽动分裂，所以义愤膺胸，极力反对利用‘民族’来分裂我国的侵略行为。他的政治立场我是完全拥护的。虽则我还是不同意他承认满、蒙是民族是作茧自缚或是授人以柄，成了引起帝国主义分裂我国的原因。而且认为只要不承认有这些‘民族’就可以不致引狼入室。借口不是原因，卸下把柄不会使人不能动刀。但是这种牵涉到政治的辩论对当时的形势并不有利，所以我没有再写文章辩论下去”（费孝通，1993：30）。

费先生在这段话中说明了当年自己写这篇反驳文章的原委以及后来没有继续进行争论的主要考虑。

费先生认为，“我们不应该简单地抄袭西方现存的概念来讲中国的事实。民族是属于历史范畴的概念。中国民族的实质取决于中国悠久的历史，如果硬套西方有关民族的概念，很多地方就不能自圆其说。顾先生其实在他的历史研究中已经接触到这个困难。他既要保留西方‘民族国家’的概念，一旦承认了中华民族就不能同时承认在中华民族之内还可以同时存在组成这共同体的许多部分，也称之为民族了”。

费先生的观点自然有其道理，中国社会发展的历史在世界上确实具有独特性，中国传统的“国家观”（“天下”）、“族群观”（“夷夏之辨”）和两千多年延续更替的朝代史使中国成为人类文明史上的一个特例，我想中国的学者们很少会有人反对费先生的以上观点。但是，即使我们不应该简单去“硬套西方有关民族的概念”，我们也不能不考虑到，希望中国各少数民族都以“中国历史上特有的内涵”来理解和使用“民族”一词，而不接受国际通用的“民族”（nation）的概念，在对外国际交流发展到今天的现实社会里，恐怕是很难做到的。更何况近60年里，我党一直宣讲斯大林的“民族”定义和列宁的“民族自决权”理论，改革开放后，翻译过来的西方出版物和与西方学者的交流每时每刻都在向中国各族知识分子和民众介绍“西方的”民族概念和“民族国家”的理念。我们应如何在课堂和出版物中坚持与世界上其他国家“民族”概念完全不同的中国“民族”观，并要求中国一代又一代的各族年轻人接受这一观念呢？

费先生的这番道理与美国学者郝瑞（Stevan Harrell）的观点有相似之处，郝瑞也认为中国汉语中的“民族”一词不同于西方话语中的“nation”，他建议在英文中采用拼音“minzu”，既不用“nation”或“nationality”，也不用“ethnic groups”（郝瑞，2010）。但是，世界上除了中国人之外的50多亿人中，有几个人看见“minzu”（如“Introduction of Minzu Policy of China”这样的句子）能明白这个词是什么意思？除了极少数中国民族问题研究专家，恐怕其他外国人都读不明白。如果连最核心的术语都使用汉语拼音，我们如何在民族问题上开展对外交流？我们的自然科学知识体系、工程制造业、金融贸易的术语已逐步实现了国际化和标准化，我们的社会科学、人文学

科的知识体系也必须考虑在一些基本概念上与国际学术界、出版界的通用术语如何沟通和相互翻译的问题。

今天中国人面对的现实，和顾先生在 30 年代面对的情景也存有几分相似，即外部一些势力一直努力向中国各少数民族灌输现代西方的“民族”观念，并以此推动“高度自治”和“民族独立”运动。所不同的是，在 1939 年，“满洲国”已是事实，“内蒙古自治”运动也在实实在在地进行，而在今天中国大陆已经实现政治统一，一些民族分裂集团只好由外部势力豢养在境外进行鼓噪。但是既然已经有其“民族”（无论英文是译作 nation 还是 nationality）之“名”，就难免要去求其“民族”之“实”。中国的各少数群体是否应称之为“民族”，在今天恐怕仍然是一个不能回避的涉及国家统一的重大议题。

研究学术需要理性思维，这是没有错的，但这并不意味着学者是无情感无责任的，无论是费孝通先生晚年提出的“志在富民”还是 30 年代顾颉刚先生对“中华民族”的坚持，都体现出老一辈学者对国家和人民的一片深情。当日寇在南京疯狂屠杀、轰炸重庆、在华北实行“三光政策”之时，顾先生正是看到日寇的凶恶残忍和帝国主义以“民族”概念来分裂中国的危险，才特别强调应以“中华”为单元来定义中国的“民族”。他自己曾长期研究中国古代历史，了解各族群的迁移混居和血缘交融的历史，当他亲身在内蒙古、西北等地区看到当地回汉、蒙汉民众之间因“民族”意识而彼此隔膜、仇视的现象，他自然痛心疾首。**“我看了这种情形，心头痛如刀割，推原这种情形的造成：还是‘民族’二字的作祟。”“民族，民族，世界上多少罪恶假汝之名以行！”**正是出于对国家命运的满腔忧虑和对国人同胞的深切关爱，他才写下了“中华民族是一个”这几篇文章。这几篇文章文字平和易懂，言辞恳切动情，每一个读者都能够从中感受到顾先生当年讲这些话时的一片爱国赤诚。他坦诚地说：“我有爱国心，我有同情心，我便不忍不这样说”，“若如鲠在喉，不吐不快”。即使是 30 年代那些西北回族军阀（马步芳、马鸿逵等），在受到顾先生有关“民族”观点的影响后，也都对自己的宣传用语（“民族自决”）和政治立场做出调整，似恍然醒悟¹。

今天，当我们阅读 70 多年前发表的这些围绕着“中华民族是一个”议题所出现的争论文章，并不会觉得十分遥远。顾先生文章中所描述的“民族意识”在 30 年代西北地区回汉纠纷中所扮演的角色，如果联想到近年来在山东等地发生的一些事件，这些历史上的情节似乎今天仍然活生生地在我们面前重演。当我们在新疆等地听到看到一些人在谈到其他“民族”时表现出来的偏狭的激愤，我感到的同样是心痛和无奈。此时，我们对顾先生当年的感叹也就有了更深刻的理解和共鸣。我们各个民族的精英们，尤其是知识精英们，是不是也能读一读顾先生的这些文章，在“国家”和“民族”的基本认同理念面前恍然醒悟，奋力将自己的人民引领到正确的轨道上来呢？

距离当年那场围绕“中华民族是一个”的争辩已经过去 70 多年了，今天中国领土固然没有面临帝国主义军队侵略和瓜分的直接威胁，但是在一些地区的民族关系和分裂运动的发展趋势仍然令人担忧。中国的“民族构建”（nation-building）究竟应当以“中华民族”为单元，还是以政府识别的 56 个“民族”为单元，直至今日，这个问题并没有真正得到解决。在我看来，在“民族”定义上出现的问题，很可能就是当前民族分裂主义运动的理论基础。今天国人应当如何来定义“民族”？对于现代政治意义的“民族”（nation）概念，是应当定位于“中华民族”还是国内各个不同的“民族”？对于这些最基本、最核心的概念定义问题，无论是 70 年前还是在今天，都应当允许学者们进行讨论，应当允许大家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充分表达并坚持各自的观点。戴帽子、打棍子的做法总是不会得到大家支持的。

自 2009 年《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介绍顾先生的文章以来，又有三年过去了，关于“中华民族”定义的争论似乎仍在加温，这使我们感到有必要更加全面地介绍 70 多年前的那场争辩，

¹ 顾先生在文中也引述了马鸿逵否认“回民族”的观点：“宁夏主席马鸿逵先生驳斥他们道：‘要是回教徒可以唤为回民族，那么中国信佛教的人为什么不叫做印度民族，信基督教的人为什么不叫做犹太民族呢？’”（顾颉刚，1939b）。

因此特地编辑了这一期《专辑》，本辑除了重新刊载顾颉刚先生的“‘中国本部’一名亟应废弃”和“中华民族是一个”这两篇文章外，还刊载了费孝通先生反驳顾先生的《关于民族问题的讨论》一文，顾先生答复费先生的两篇文章，以及当时在《益世报》《边疆周刊》上发表的另外几篇相关文章。傅斯年先生在私人书信中也曾提及这场争论，明确表述出自己的观点，我们把相关段落作了摘录。我们并不需要接受或同意以上任何文章中的观点，但是在阅读中仔细思考它们的立场、观点、分析逻辑、社会效果，对我们今天思考关于“中华民族”定义的争论，相信是会有所启发。

《民族研究》杂志在2007年第2期刊载了周文玖、张锦鹏两位先生对这一争辩的评述，对于我们全面了解这一重要的学术争辩很有帮助。费先生在1993年的“顾颉刚先生百年祭”是他在50多年后对那场争论的回顾，也是他对中国民族问题的一篇有代表性的文章。所以我们也把这两篇文章收入本期。

我们在《通讯》上重新介绍这些文章，还有另外一个原因，这就是抗战期间在昆明出版的《益世报》《边疆周刊》，今天已经很难找到。我在北京大学图书馆、中国国家图书馆和哈佛燕京图书馆都没有找到，可能今天只有在云南的某些图书馆里还能查到。这组刊登在《益世报》《边疆周刊》上的文章，是我们了解20世纪30年代后期中国学术界关于“民族”定义讨论的非常宝贵的史料。因此，我们在这里要特别感谢云南大学社会学系的马雪峰老师，这些文章都是他在各图书馆辛苦找到并加以录制的。

我觉得当年的这一场争论在今天仍然具有重大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可以为我们思考中国的“民族”定义和民族关系框架提供有益的启示。今天，全体中国人都面对着由境外反华势力支持的“藏独”、“疆独”分裂中国的图谋，民族分裂集团最核心理论就是断然否认“中华民族”，认为中国境内的某些“民族”具有独立建国的政治权利。今天凡是研究中国民族问题的学者，回顾一下70多年前在中国学术界发生的这场关于“中华民族”定义的争辩，重读顾颉刚先生、费孝通先生等前辈在1939年抗日战争最危急时刻发表的这些文章，相信也会和我一样，内心有所触动。

在20世纪的这一百年里，中国人民先后经历了多次席卷全国的政治风云和残酷战争，从清朝末年到中华民国，从八国联军洗劫北京到日寇侵占半个中国，我国的边疆地区始终存在分裂的风险。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我国的政治和经济体制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随着国内外形势的变化和国民的代际更替，我国民族关系和其他领域一样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在新时期里，我们需要通过调查研究来考察建国以来各项民族制度、民族政策的实践效果，以“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样一种科学精神对在我国实行了半个多世纪的民族理论、民族制度和民族政策进行认真的反思，同时也需要打开眼界，借鉴历史上和其他国家在“民族国家”构建和解体过程中的经验和教训。我们不应忘记历史，我们今天在思考中国的民族问题时，思考中国的“民族”定位时，也不应忘记70多年前的这场争论，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够站在巨人的肩膀上，真正从各族人民的长远福祉出发，识大体顾大局，高瞻远瞩，更加深刻地思考今后应当如何加强中华民族凝聚力和巩固国家的统一。

参考书目：

- 都永浩，2010，“华夏-汉族、中华民族与中国人”，《民族工作研究》2010年第4期，第11-21页。
- 费孝通，1939，“关于民族问题的讨论”《益世报》（1939年）5月1日《边疆周刊》第19期。
- 费孝通，1988，“中华民族的多元一体格局”，《北京大学学报》1988年第4期，第1-19页。
- 费孝通，1993，“顾颉刚先生百年祭”，《费孝通文集》第13卷，北京：群言出版社，第26-32页。
- 费孝通，1997，“简述我的民族研究经历和思考”，《北京大学学报》1997年第2期，第4-12页。
- 费正清主编，1993，《剑桥中国晚清史》（1800-1911）（John King Fairbank, ed. 1978,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ume 10, Late Ch'ing, 1800-191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译室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顾颉刚，1939a，“‘中国本部’一名亟应废弃”，《益世报》《星期评论》1939年1月1日。
- 顾颉刚，1939b，“中华民族是一个”，《益世报》《边疆周刊》第9期1939年2月13日。

- 顾颉刚, 1939c, “续论‘中华民国是一个’: 答费孝通先生”, 《益世报》《边疆周刊》第 20 期 1939 年 5 月 8 日。
- 顾颉刚, 1939d, “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 答费孝通先生(续)”, 《益世报》《边疆周刊》第 23 期 1939 年 5 月 29 日。
- 郝瑞, 2010, “‘民族’概念翻译中的难题”, 《中国社会科学报》2010 年 7 月 22 日第 5 版。
- 翦伯赞, 1940, “论中华民族与民族主义——读顾颉刚《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以后”, 重庆《中苏文化》6 卷 1 期(1940 年 4 月 5 日)。
- 蒋介石, 1943, 《中国之命运》, 重庆: 正中书局。
- 梁启超, 1904, “政治学大家伯伦知理之学说”, 《饮冰室合集》第 2 册, 文集之十三, 北京: 中华书局 1989 年版, 第 67-89 页。
- 马戎, 2000a, “关于‘民族’定义”, 《云南民族大学学报》2000 年第 1 期。
- 马戎, 2000b, “关于民族研究的几个问题”, 《北京大学学报》2000 年第 4 期。
- 马戎, 2001, “评安东尼·史密斯关于‘nation’(民族)的论述”, 《中国社会科学》2001 年第 1 期。
- 马戎, 2004, “理解民族关系的新思路——少数民族问题的‘去政治化’”, 《北京大学学报》2004 年第 6 期。
- 纳日碧力戈, 2000, 《现代背景下的族群建构》, 昆明: 云南教育出版社。
- 札奇斯钦, 2005, 《我所知道的德王和当时的内蒙古》,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 周文玖、张锦鹏, 2007, “关于‘中华民族是一个’学术论辩的考察”, 《民族研究》2007 年第 3 期, 第 20-30 页。
- Smith, Anthony. 1991, *National Identity*, London: University of Nevada Press.

【论 文】

“中国本部”一名亟应废弃

《益世报》1939 年 1 月 1 日《星期评论》。

顾颉刚

年来最痛心的事情不是九一八，因为这正是给我们一个觉醒的机会；也不是七七和八一三，因为这正是给我们一个复兴的机会。敌人对我们虽然惨酷万状，弄得我们死亡流离到这等地步，究竟为了百年大计着想，这个痛苦，我们值得忍受。世人说得好，“若药弗瞑眩，厥疾弗瘳”。我们在这次战事中的损失是有形的，可以补偿的，而得到的利益则是无形的，享受不尽的。我们觉得最痛心的一件事，乃是帝国主义者造出了几个分化我们的名词，传播进来，我们上了他们的当，随便用了。大家日日在嘴里说，又在笔下写，这几个名词就起了极大的分化作用，仿佛真把土地和人民划成了若干部分，要做团结的功夫就增加了许多困难。这不能不责备我们知识分子的糊涂，以致国家陷于空前的危险。

这分化的新名词有好几个，现在先说“中国本部”。这名词可以说没有一本地理教科书里没有，已经用得烂熟，大家觉得是天经地义了。但我们试问读者，什么叫做“本部”？诸位一定会说是十八省。我又问，这个本部是哪一个朝代的本部呢？想来诸位就不容易回答。

现在我们试来查一查自己的历史。战国以前，所谓华夏的人民只住在黄河的下游，当然和这个“本部”不合。到了战国，燕赵两国向北边开疆拓土，占据了现今的满洲和蒙古一部分地方（满洲、蒙古本只是种族之名而非地方之名，其所占据的地方也绝不似后来这么大；为方便计，姑用俗名来称古地，请读者勿误会，下同），已经轶出了十八省的疆界，当然也不是。说是秦罢，秦不但奄有燕赵之地，而且南立象郡，即今安南，当然更不对。说是汉罢，汉不但继承秦地，而且东境至于朝鲜，西境至于葱岭，哪里配合得上？汉后中国土地分裂了数百年，不必提它。到隋朝统一，疆域较汉虽小，然而满、蒙、新疆的一部分地方还是有的。到了唐朝，武功赫奕，边境上立了四个都护府，安东府在今朝鲜，安南府在今安南，安西府在今新疆，安北府在今外蒙，哪里像这所谓“本部”的迫狭。就是不提这带有羁縻性质的四都护府而只说那时中央直接统治的十道，那么现在阴山之南号称内蒙的许多地方也都包括在关内、河东和河北三道之中；在新疆设立的伊

州、西州、庭州，也都属于陇右道呢。唐后统一的朝代是宋，宋的疆域最小，不独故意放弃了云南，而且燕云十六州（即今河北、山西两省的北部）依然割与辽国，还够不上这个“本部”。再说是元罢，元的领土最大，跨有今欧亚二洲，更非这“本部”所能赅。就使撇开四汗国不谈而只讲忽必烈一系的疆域，那么，他们的岭北行省即今蒙古，辽阳行省即今满洲，甘肃行省兼包今新疆，云南行省兼包今缅甸，而征东行省又辖了朝鲜。再看明朝，那时的疆域虽小于元而大于宋，西南至安南，东北至满洲，直到清太祖立国时现在的辽宁省还是明朝的。所以从古至明，少数朝代不及所谓“中国本部”大，多数朝代则都广于所谓“中国本部”，而绝没有一个朝代其疆域广袤恰合于这所谓“中国本部”的，这真正是铁一般的事实！

说到这里，或者有人要插口道：十八省是清朝的制度，所以“中国本部”也就是清朝的本部，何须远徵博引！我对于这质问，将决然答道：这是不对的。如果清朝确有所谓“本部”，那么清朝是由长白山兴起来的，长白山一带乃是他们的本部；即清太祖夺了辽东建立盛京之后说，清朝的本部也只限于今日的东三省，这“本”字无论如何轮不到十八省。即使再退一百步说，清朝肯把“发祥”之地除外，确指不是他们本土的十八省为“本部”，那么，拿清朝的地图来看，现在的热河省即是那时直隶省的承德、朝阳等府，察哈尔省的南部即是直隶省的宣化府，绥远省的南部即是山西省的归化和萨拉齐等厅，宁夏省的东南部即是甘肃省的宁夏府，青海省的东部即是甘肃省的西宁府，新疆省的东北部即是清朝中叶甘肃省的迪化州，割给日本的台湾也即是清朝末叶以前福建省的台湾府，何以清朝十八省内的土地就有许多不算在“本部”之内的呢？而且热、察、绥、宁、青的建省都是民国以来的事情，何以在清朝算作“本部”的到民国建省后就不算作“本部”，而日本人遂有组织某某伪国的计划和酝酿呢？

中国的历代政府从不曾规定某一部分地方叫作“本部”，中国的各个地理学家也不曾设想把某一部分国土定为“本部”，在四十年前我们自己的地理书里更不曾见过这“本部”的称谓，然则这个名词是从哪里来的？这不消说得，是我们的邻邦的恶意宣传，用来欺骗我们的。他们的宣传达到中国之后，我们就上了当了。大家感觉“本部”的地方是我国本有的，是痛痒相关的；除了“本部”之外原是杂凑上去的，有之固然足喜，无之亦不足惜，“任它去罢”！于是由得他们一步步地侵蚀，而我们的抵抗心也就减低了许多了。

“中国本部”这个名词，究竟创始于谁人的笔下？此间书籍缺少，无从稽考，只知道我们的地理教科书是译自日本的地理教科书，而这个名词就是从日本的地理教科书里钞来的。现在我们把这个杜造的责任加在日本人的身上，决不冤枉。我们只要看他们的首相田中义一给昭和天皇的奏章上说，“兹所谓满蒙者，依历史非中国之领土，亦非中国的特殊区域，我矢野博士等尽力研究中国历史，无不以满蒙非中国之领土，此事已由帝国大学发表于世界矣”，就可见出日本的博士们是怎样的伪造历史或曲解历史来作窃夺我们的土地的凭证，而帝国大学把他们所造的谣言发表于世界也就是用作侵略的前驱，并不是提倡纯正的学术研究。自从明治天皇定下政策，打算征服中国必先攫夺满蒙，便硬造出“中国本部”这个名词，析出边疆于本部之外，拿来欺骗中国及世界人士，使得大家以为日本人所垂涎的只是“中国本部”以外的一些地方，并不曾损害了中国的根本。譬如一个人捉到一只蟹，把它的八条腿折断两条，它固然伤了，却不是致命之伤。如此中国人觉得尚可忍受，外国人觉得尚可原恕，而日本人的阴谋就得成遂，九一八的事变于是乎在充分准备之下显现了。

西洋人承受了日本杜造的名词，亦译“中国本部”为“China Proper”，这或者是不谙悉远东的历史而有此误会，或者也含些侵略的心思而有意替他们推波助澜，仿佛说，你既吃了蟹腿，我何妨也折两条尝尝，反正不致马上断送它的生命的。所最不该的乃是我国的知识分子，自己尽量受他们的麻醉还不够，更替他们到处宣传，弄得这四十年来我国人自己著作的许多史地书里不写上“中国本部”这个名词，习非成是，只要受过小学教育的同胞们的髓里也不深印着这个名词，住在十八省中的人民的眼光只注在“本部”，而许多边疆地方真就渐渐地不成为中国的

领土了！因为这样，所以田中的奏章上又说，“因我矢野博士之研究发表正当，故中国学者无反对我帝国大学之立说也。”唉！中国学者，中国学者，你们无论在知识上、在良心上都真不反对矢野博士研究的结果吗？所以我说：我们最痛心的不是九一八和八一三，只有学者们的不耐烦思索，以学得几个新名词为时髦，又相率轻信不疑，引起了民众的随声附和，直至中了敌人的诡计，危害了国家的前途而尚不觉察，才是真正该痛心的事实！

跟着“中国本部”的名词而起来的，又有“华北”、“华中”、“华南”、“华西”等名词。外国人既把“中国本部”当作了中国的全部，于是又划分了这几个区域以便概括的称谓。他们把“华北”称黄河流域，把“华中”称长江流域，把“华南”称珠江流域，把“华西”称江河的上游。这种迷离恍惚的名词天天在报纸上登出，大家也觉得是不成问题的了。中国的南部濒海，“华南”一名固然定的不差，但中国位置在北纬十五度至五十三度间，而长江所经在三十度上下，偏于南部，称为“华中”实不适当；至于称黄河流域为“华北”，太荒谬了，我们的满蒙才是真正的“华北”，为什么要把北疆移到中部来呢？“华西”一名也同样的不对，我们的新疆、西藏才是真正的“华西”，为什么要把西疆移进来数千里呢？所以我们如果要把全国地方分作几区，可以把西伯利亚以南至阴山以北称为华北，阴山以南至淮河、秦岭、岷山一带称为华中，自此以南直到南海称为华南，从阿尔泰山至喜马拉雅山称为华西。我们应依据了国家的实界和自然区划来分划我国的全境，而不该颠预糊涂，随便使用别人蒙混我们的名词，以致国家疆土尚未受到敌国武力侵略的时候竟先在自己的观念中消失了。

总之，我们必须废弃了这些习用的名词始能保卫我们的边疆，保卫了我们的边疆始能保卫我们的心脏；我们也必须废弃了这些习用的名词始能开发我们的边疆，开发了我们的边疆始能达到全国的统一。否则如不幸而我们的边疆完全被侵占，敌方帝国大学里的教授们又要造谣言了，他们会从我国的《书经》、《诗经》、《春秋》里找出许多证据来作证明，说真正的“中国本部”只有黄河和渭河的下游，即现在的陕西南部、河南北部、山西南部 and 山东西部这一块地方，其余都是蛮夷戎狄所在，也就是当时的边境；他们可以索性把中国的疆域恢复到夏、商、周三代去（孟子早说过“夏后殷周之盛，地未有过千里者也”），而抹杀了所有战国以下的历史。倘使他们果真这样造出一番新理论来，他们的有凭有据可以远过于现在所谓“中国本部”。到那时不知道他们的首相是不是又要奏给天皇，说中国的学者们觉得他们的某某博士等研究正当，所以依然不反对他们的立说？想到这里，总不教人痛断了肝肠！

除此之外，还有一个名词必应废弃的，就是“五大民族”，让我下一次再谈。

二十七，十二，二十三。昆明

【论 文】

中华民族是一个

《益世报》1939年2月13日《边疆周刊》第9期

顾颉刚

凡是中国人都是中华民族——在中华民族之内我们绝不该再析出什么民族——在今以后大家应当留神使用这“民族”二字。

昨天接到一位老朋友（傅斯年——编者注）的一封信，他报了一腔爱国的热忱写了好多篇幅，大意是说：“现在日本人在暹罗宣传桂、滇为掸族故居，而鼓动其收复失地。某国人又在缅甸拉拢国界之内土司，近更收纳华工，志不在小。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决不能滥用‘民族’二字以召分裂之祸。‘中华民族是一个’，这是信念，也是事实。我们务当于短期中使边方人民贯彻其中

华民族的意识，斯为正图。夷汉是一家，大可以汉族历史为证。即如我辈，北方人谁敢保证其无胡人的血统，南方人谁敢保证其无百越、黎、苗的血统。今日之西南，实即千年前之江南、巴、粤耳。此非曲学也。”

我在这一个多月来，私人方面迭遭不幸，弄得奄奄无生人之趣，久已提不起笔管来。读到这位老友恳切的来信，顿然起了极大的共鸣和同情，使我在病榻上再也按捺不住，今天一早就扶杖到书桌前写出这篇文章。

我在西南还没有多走路，不配讨论这个问题，但西北是去过的，满、蒙、回、藏各方面的人是都接触过的，自“九一八”以来久已有和我这位老友完全一致的意见藏在心里。在西北时，也曾把这些意见说出写出，但到了西南之后还没有向人谈过。去年年底替《益世报·星期论评》写过一篇《中国本部一名亟应废弃》，在篇末说：“还有‘五大民族’一名，它的危险性同‘中国本部’这个名词一样，让我下次再谈。”现在就趁这位朋友给我的刺激，写出如下。

“中国本部”这个名词是敌人用来分化我们的。“五大民族”这个名词却非敌人所造，而是中国人自己作茧自缚。自古以来的中国人本只有文化的观念而没有种族的观念。从文化来说，那时的文化中原高而边方低，所以那时的执政者期望用同化的方法：“修文德以来之，既来之则安之”。研究《春秋》的学者也常说“夷狄而进于中国则中国之”。孔子一方面称赞管仲，说：“微管仲吾其被发左衽矣！”为的是怕中原的文化堕落了去；一方面又打算住到九夷去，说：“君子居之，何陋之有！”为的是想把边民的文化提高起来。在商朝，西边的周国本是夷人（或是羌的一部），但等到他们克商之后，承受了商朝文化而更把它发扬光大，于是不但周朝成了文化的正统，连商王的后裔孔子也要说，“周监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了。他并不想说“你们是周民族，我们是商民族，我们应当记着周公东征的旧恨”；他却爱慕周公到极度，常常梦见周公，以至于把不梦见周公当作自己精神衰老的表现。墨子也说：“圣人能以天下为一家，中国为一人。”后来《礼运》的作者也把这话抄了进去。试想这都是何等的气度，那里存着丝毫狭隘的种族观念！

孔墨的态度即是中国人一般的态度。春秋时许多蛮夷到了战国都不见了，难道他们都绝种了吗？不，他们因为文化的提高，已与中原诸国合为一体了，再没有种族问题了。到了秦始皇统一，“中华民族是一个”的意识就生根发芽了。从此以后，政权的分合固有，但在秦汉的版图里的人民大家是中国人了。举一个例罢。我姓顾，是江南的旧族，想来总没有人不承认我是中国人或汉人的了；但我家在周秦时还是断发文身的百越之一，那时住在闽浙的海边，不与中国通，实在算不得中国人。自从我们的祖先东瓯王心向汉朝，请求汉武帝把他的人民迁到江淮之间，其子期视受封为顾余侯，他的子孙姓了顾，于是东汉有顾综，三国有顾雍，我们再不能说我们是越民族而不是中华民族的一员了。晋朝五胡乱华，虽说大混乱了多少年，但中华民族却因此而扩大了一次，现在姓慕的和姓容的便是当时慕容氏之裔，姓连的便是当时赫连氏之裔，至于姓刘的，姓石的，姓姚的，姓苻的，更分不清是汉还是胡了。宋朝时辽、金、元和西夏迭来侵夺，然而到了后来仍然忘记了种族的仇恨，彼此是一家人了；元灭了金，把金人都称为汉人了，《辽史》、《金史》和《元史》都成了我们的正统的历史书了。为什么会这样？就因为我们从来没有种族的成见，只要能在中国疆域之内受一个政府的统治，就会彼此承认都是同等一体的人民。“中华民族是一个”，这话固然到了现在才说出口来，但默默地实行却已有了二千数百年的历史了。

中华民族不组织在血统上，上面已说明。现在我再进一步，说中华民族也不建立在同文化上。上面说过孔子不愿意被发左衽，似乎他老人家嫌弃夷狄的文化；其实不然，他只是希望人们过着较好的生活，并不是要人们非过某一种生活不可。现在汉人的文化，大家说来，似乎还是承接商周的文化，其实也不对，它早因各种各族的混合而渐渐舍短取长成为一种混合的文化了。试举一些例子给大家看。商周时的音乐，最重要的是钟、磬、琴、瑟，其次是鼗、鼓、笙、箫、柷、敔、塤、篪之类。但到了后来，这些东西只能在极严重的祭仪中看见和听到，且而听了之后也毫不会感觉到兴趣。除了笙箫和鼓之外，其他的乐器在民间是早淘汰了。现在民间的主要乐器是胡琴、

琵琶和羌笛，这分明是从胡人和羌人那边接收过来的。再说，我们坐的是椅子，北方人睡的是炕，椅子原称胡床，也是从匈奴方面传进来的，炕则是辽金人带进来的。我们骑的是马，不消说得，自从赵武灵王胡服骑射之后始有单人匹马，以前都是用马拉车的。古人上衣下裳，裳就是裙子，无论男女裹着一条裙子就算了。没有穿裤子的，裤子之起也是为的骑马的方便，可见裤子即是胡服的一种。现在人家死了人，就向纸扎铺里定做许多纸制的房屋和用具，在空地上焚化给死者收用，然而我们知道从唐朝以前都是用实在的东西或泥制的东西埋葬在坟墓里，纸制冥器乃是辽国的风俗传播进来的。我们现在穿的衣服，男人长袍马褂，女人旗袍，大家一定记得，这是满清的制度，而且旗袍还是清帝退位之后大家开始穿起来的。中国古代的女子装饰容貌只有涂一种膏，至于涂脂抹粉也是学的匈奴女子的风尚，所以匈奴人在失败之后会唱着“失我胭脂山，使我妇女无颜色”的歌。像这一类的事情不知有多少，细细考究起来可以写成一部书。我们敢确定地说：汉人的生活方式所取于非汉人的一定比较汉人原有的多得多。汉人为什么肯接受非汉人的文化而且用得这样的自然，那就为了他们没有种族的成见，他们不嫌弃异种的人们，也不嫌弃异种的文化，他们觉得那一种生活比旧有的舒服时就会把旧有的丢了而采取新进来的了。所以现有的汉人的文化是和非汉的人共同使用的，这不能称为汉人的文化，而只能称为“中华民族的文化”。

岂但汉人文化不能称为汉人文化，就是这“汉人”二字也可以断然说它不通。从前因为我们没有中华民族这个称呼，在我们外围的人们无法称呼我们，可是说话时没有一个集体的称呼总觉得不方便，于是只得用了我们的朝代之名来称呼我们，把我们唤作秦人、汉人、唐人。其中秦字衍变为支那，成为国外最流行的名称；汉朝享国最久，汉人一名成为国内各族间最流行的名称。然而我们何尝自己开过一个全国代表大会，规定汉人或汉民族是我们的正式称谓，我们应该承认这个名词！我们被称为汉人的，血统既非同源（可以说国内什么种族都有，亚洲的各种族也都有），文化也不是一元的，我们只是在一个政府之下营共同生活的人，我们决不该在中华民族之外再有别的称谓。以前没有中华民族这个名称时，我们没有办法，只得因别人称我们为汉人而姑且自认为汉人，现在有了这个最适当的中华民族之名了，我们就当舍弃以前不合理的“汉人”的称呼，而和那些因交通不便而致生活方式略略不同的边地人民共同集合在中华民族一名之下，团结起来以抵抗帝国主义的侵略。这是我们的正理！也是我们的大义！

我们既有这样不可分裂的历史，那么为什么还有“五大民族”一个名词出现呢？这只能怪自己不小心，以致有此以讹传讹造成的恶果。本来“民族”是 nation 的译名，指营共同生活，有共同利害，具团结情绪的人们而言，是人力造成的；“种族”是 race 的译名，指具有相同的血统和语言的人们而言，是自然造成的。不幸中国文字联合成为一个名词时，从字面上表现的意义和实际的意义往往有出入，而人们看了这个名词也往往容易望文生义，于是一般人对于民族一名就起了错觉，以为民是人民，族是种族，民族就是一国之内的许多不同样的人民，于是血统和语言自成一个单位的，他们称之为一个民族，甚至宗教和文化自成一个单位的，他们也称之为一个民族，而同国之中就有了许多的民族出现。一方面，又因“中国本部”这个恶性名词的宣传，使得中国人再起了一个错觉，以为本部中住的人民是主要的一部分，本部以外又有若干部分的人民，他们就联想及于满、蒙、回、藏，以为这四个较大的民族占有了从东北到西南的边隅，此外再有若干小民族分布在几个大民族的境内，而五大民族之说以起。此外再有一个原因，就是清季的革命起于汉人从满人手中夺回政权，当时的志士鼓吹的是“种族革命”，信仰的是“民族主义”，无形之中就使得“种族”和“民族”两个名词相混而难别。恰巧满清政府是从满洲兴起，他们所统治的郡县则为汉地，藩属则为蒙、藏（清末仅有这两个，中叶以前多得很），从藩属改作郡县的又有回部，从政治组织上看来确有这五部分的差别，于是五大民族之说持之更坚。所以当辛亥革命成功之后，政府中就揭出“五族共和”的口号，又定出红、黄、蓝、白、黑的五色旗来。这五色旗是再显明也没有了，全国的人民可以说没有一个不深深地印在脑里，而且把“红、黄、蓝、白、黑”和“汉、满、蒙、回、藏”相配，就使得每一个国民都知道自己是属于那一种颜色的。这种

国旗虽只用了十五年便给国民政府废止了，但经它栽种在人民脑筋里的印象在数十年中再也洗净了，于是造成了今日边疆上的种种危机。

这恶果的第一声爆裂，就是日本人假借了“民族自决”的名义夺取了我们的东三省而硬造一个伪“满洲国”。继此以往，他们还想造出伪“大元国”和伪“回回国”，自九一八以来，他们不曾放松过一步，甚至想用掸族作号召以捣乱我们的西南。此外也有别的野心国家想在我国边境上造出什么国来，现在不便讲。倘使我们自己再不觉悟，还踏着民国初年人们的覆辙，中了帝国主义的圈套，来谈我们国内有什么民族什么民族，眼见中华民国真要崩溃了，自从战国、秦、汉以来无形中造成的中华民族也就解体了。从前人的口中不谈民族而能使全国团结为一个民族，我们现在整天谈民族而反使团结已久的许多人民开始分崩离析，那么我们岂不成了万世的罪人，有什么颜面立在这个世界之上？

当第一次欧战以后，美国总统威尔逊喊出“民族自决”的口号，原要使弱小民族脱离帝国主义的羁绊而得着她们的独立自由。那知这个口号传到中国，反而成为引进帝国主义的方便法门。满洲人十分之九都进了关了，现在住在东三省的几乎全为汉人，然而这个好听的口号竟给日本人盗窃了去作为侵略的粉饰之辞了。德王在内蒙起先提倡高度自治，继而投入日本人的怀抱，出卖民族和国土，然而他的口号也说是民主自决。我游西北，刚踏进某一省境，立刻看见白墙壁上写着“民族自决”四个大字。我当时就想，在这国事万分艰危的时候，如果团结了中华民族的全体而向帝国主义者搏斗，以求完全达到民族自决的境界，我们当然是大大的欢喜和钦佩；但倘使他们只想分析了中华民族的一部分而求达到自身富贵的私图，对于我们统一的政府喊出这个口号来，那么这位领袖人物就不免成为溥仪和德王的尾随者了，这不是中华民族的罪人吗！唉，民族，民族，世界上多少罪恶假汝之名以行！这是我们全国人民所万不能容忍的。

然而民族究竟是一个新名词，只有上层分子才会使用，一般的人民是不懂得的。我们去年在西北，常有和民众谈话的机会，这个对谈者如果是回教徒，他便说：“我们是回教，你们是汉教，再有草地里的人们是番教。”这回到西南来，偶然游了几个县，也听人说：“这家是汉教，那家是夷教。”我听了觉得他们不称族而称教是极有意思的一件事。所谓教者，就是文化的别名。因为文化不同，生活有异，所以彼此觉得虽是同国之民而不是同样过日子的人，正像行业的分为军、政、学、农、工、商一例。他们着眼之点可以断定它绝对不在血统上。然而知识分子表示自己能用新名词，随口就把“汉民族、回民族、藏民族、摆夷民族”乱嚷出来，自己的心理上既起了分化作用，外人的谋我者也就得到了一条下手分化我们的捷径了。

我现在郑重对全国同胞说：中国之内决没有五大民族和许多小民族，中国人也没有分为若干种族的必要（因为种族以血统为主，而中国人的血统错综万状，已没有单纯的血统可言）；如果要用文化的方式来分，我们可以说，中国境内有三个文化集团。以中国本土发生的文化（即在中华民国境内的各种各族的文化的总和）为生活的，勉强加上一个名字叫做“汉文化集团”。信仰伊斯兰教的，他们大部分的生活还是汉文化的，但因具有特殊的教仪，可以称作“回文化集团”。信仰喇嘛教的，他们的文化由西藏开展出来，可以称作“藏文化集团”。满人已完全加入汉文化集团里了，蒙人已完全加入了藏文化集团了。我为什么这样说？我们在北平，很有机会和满人同住，看他们的生活真是举不出一点和我们不一样的地方来。当民国初年，女人的服装还有不同，满人梳髻在顶上，穿的是旗袍，汉人梳髻在脑后，穿的是上衣下裙；但过了几年，满人也梳汉髻，汉人也穿旗袍了，到国民革命之后，大家都剪发，再也分不清是这是那了。满和汉在清朝时禁止通婚的，但到清末已破例，民国以来这个界限就绝对不存在了。彼此见了面，说的是同样的言语，吃的用的都是同样的东西，大家是中华民国的人民，大家涵濡于中华民族的文化之中，还有什么畛域芥蒂可言。再看，日本军阀建立了伪满洲国，有智识有志气的满人曾有几个去做官的，连清末的摄政王也舍弃了皇父的尊荣了。可见满汉一家，已是不容否认的事实。蒙古和西藏的关系也是这样。元世祖封西藏的高僧八思巴为国师，又尊为帝师，蒙人接受喇嘛教到今已历六百余年。

明初宗喀巴创立黄教，他的第三个弟子哲布尊丹巴远到库伦去传教，因为得到蒙人的热烈信仰，他的后世也就渐渐成了蒙古的最高统治者，记得民国初年外蒙古独立时还推举他做皇帝。所以蒙古和西藏，除了语言之外，其他文化早已沟通为一。即就语言而论，也正在融合的道路上进行，例如青海蒙古河南亲王所属的贵德四旗的蒙民已只会说藏话而忘记了蒙话，连亲王自己也是这样了。倘使我们到了那边，要替他们强生分别，说你是蒙族，该说蒙话，他是藏族，该说藏话，他们一定嫌厌你的多事，因为文化的力量本来可以超越种族的界限，只要文化联成一体，那就是一个不可分解的集团了。

我上面说中国人民可就其文化的不同而分作三个集团，读者千万不要误会，以为它们真是这样厘然秩然各不相混的，须知这仅是一个大体的观测，并不是究极的意义。这三个集团都没有清楚的界限而且是互相牵连的。新疆的缠回固是突厥族（这里所称的突厥族并不指定突厥国的后裔，乃沿用西洋学者的说法，指蒙古族以西的一大类人。突厥族之移居关内的，如汉朝的南匈奴，唐朝的回纥兵，已混合在汉人里），而内地的回人则百分之九十九都是汉人（百分之一是到内地传教的阿剌伯人和土耳其人的后裔），除了信仰祈祷和食物禁忌以外再没有和汉人两样的地方。我走到甘肃的安定县，听那边人讲，在十几年以前这一县的人民汉和回各占半数，但到近几年汉人数目竟减至百分之五而回民升至百分之九十五。为什么会这样变？就因经了一次大乱，汉人感到需要宗教信仰，相率加入回教了。这是眼前一个极清楚的例子。以今证昔，就可明白内地回民的来源。信仰自由载在中华民国的《宪法》上，一个汉人他愿意信回教时就是回民了。可恨一般野心分子想把回教徒曲解为回民族，以作他们独树一帜的张本。怪不得宁夏主席马鸿逵先生驳斥他们道：“要是回教徒可以唤为回民族，那么中国信佛教的人为什么不叫做印度民族，信基督教的人为什么不叫做犹太民族呢？”我们再看，穆哈默德立教完全对准现实的人生，和中国孔子之道非常相像，不过孔子专对上层说法，穆氏则上层下层无所不包。因为他们有这样类似之点，所以回教学者的著作里常常引用儒书中的名词和义理，例如刘介廉著的《清真指南》，假使你随便钞出一段，教人猜测是什么书上的话，多分要答说是宋儒的理学书的。所以就在文化上观察，汉和回的中心思想实无大异，不过在宗教仪式上具有分别而已。

再说汉和藏的文化关系。西藏虽和印度接界，但因喜马拉雅山的阻隔，佛教早先不曾传去，那时他们的宗教只是巫教。自从吐蕃的君主弃宗弄赞向唐朝求婚，唐太宗把文成公主嫁到西藏，公主酷好佛法，佛教才开始在西藏兴盛起来。弃宗弄赞爱慕唐朝文化，遣派子弟到长安国学读书，又造文字，定刑律。那时藏人都用赭涂面，公主不喜欢这等装饰，弃宗弄赞就下了一道命令，教当地人民把这风俗废止了。即此可见西藏的风俗里一定传入了不少的唐朝风俗。再说佛教，在蒙藏固极盛，可是在汉人区域中也何尝不盛。班禅离了西藏之后，内地多少人去欢迎他，真个是肩摩毂击，户限为穿。藏人称汉人为“嘉那黑”，称寺院为“仓”，我到拉卜楞，看见一所大寺，他们称为嘉那黑仓，是汉人舍施资财建筑的。

我到青海，听说十余年前，西宁道尹黎丹开办藏文研究社，招集青年攻读藏文，有一个师范学院的学生名叫刘登魁，他的藏文学得不差，适逢卻摩寺的活佛去世，他就入山当了继任的活佛。番人本无姓，我见过一个番女，她有机会听无线电，就从无线电上学得了汉语，又学会了汉歌，对人说“我愿意姓蒋”，因为她知道蒋委员长是现在中国最大的人物，她要自己选择的姓上表示她的高攀。可见汉人和藏人所以觉得隔膜，只为语言不通，彼此很少来往，倘能打通这一重难关，两方的情意自会立刻融合无间。不看回民吗，番地中的买卖十之八九是他们做的，回番两方各有各的坚信的宗教，似乎很不容易相处，可是回民学会番话，善做生意，久而久之，情谊也自然浹洽。所以在喇嘛寺院区里，县政府要造一所小学校还办不到，然而高大的清真寺却兴筑起来了。再看，寺院区里本来只许单身商人入境，现在也建立了一座一座的“塔洼”（村镇）了，一班商人扶老携幼，拖儿带女，住进这禁地来了。

更看信仰回教的人，在中国境内似乎只有缠回和汉回两种，可是河州大东乡的蒙民虽依旧说

蒙话，却全信了回教；青海辉南旗的蒙民也全信了回教。藏民信回教的如撒拉，在六百年前只有八个缠回进入番地，娶了番女成家，到现在已有数万人了，嫁给他们的番女都是回教徒了。还有一件很有趣的事情，趁这机会一说。我若发问谁是汉文化的代表者，大家一定会想到孔子，那么孔子的后裔是汉文化集团中的分子，不再有什么疑问。可是我这回走到甘肃，听说永靖县的孔家都做了回回；走到青海，又听说贵德县的孔家都做了番子。难道是他们不肖，胆敢背弃了祖先的礼教？不，他们有适应环境的要求，有信仰自由的权利，他们加入了回文化和藏文化的集团，正表示一个人不该死板板地隶属于那一种文化集团，而应当随顺了内心的爱慕和外界的需要去选择一种最适当的文化生活着；而且各种文化也自有其相同的质素，不是绝对抵触的。从这种例子看来，中华民族是浑然一体，既不能用种族来分，也不必用文化来分，都有极显著的事实足以证明。

有一种人小心过甚，以为国内各种各样的事情最好不谈，谈的结果适足以召分裂之祸。记得前数年就有人对我说：“边地人民不知道他们自己的历史时还好驾驭；一让他们知道，那就管不住了。”但我觉得，这是讳疾忌医的态度，我们不当采取。要是讳疾忌医之后而疾病会好，那也值得，无如其病将日深何！**试想那班眈眈逐逐的侵略先锋早在中国境内下了百余年的功夫了，我们不知道的事情他们知道，我们不会做的工作他们会做，我们不能去的地方他们能去。我们表示谨慎，闭口不谈，他们却会侃侃而谈，而且谈得夸张为幻。**我去年游番地时，眼见许多黄发碧眼的人们在那边混着，他们已住了十余年二十余年了，说的番话纯熟得同番民一样，而且他们男的穿了没面羊皮的番装，女的头上梳了数十条小辫，表示其道地的番化。到了番地里，挨家送礼，表示其亲善。听说他们又替番民照相，检出鼻子高些的，眼睛深些的，便说：“你本是和我们同种，只因流落到中国来，才比我们差些了。”我又曾看见他们画的地图，把我们的行政区域改变了，他们要西藏地方扩张到怎样远，界线就画到那里去。这次我到云南来，又听说这些侵略的先锋为了当地的夷民笃信诸葛孔明，又在捏造故事来装点自己，说耶稣是哥哥，孔明是弟弟，他们是一母所生的同胞了。我们还不敢谈真的历史，他们却大谈其假的历史；我们只想平静无事，他们偏要兴风作浪。我们只知道日本人有特务机关，那知道别国的有实无名的特务机关也是星罗棋布。要想对付他们，唯有我们自己起来，向边地同胞讲实在的历史，讲彼此共同光荣的历史，讲全中国被敌人压迫的历史，讲敌人欺骗边民的历史，讲全民族团结御侮共同生存的历史。惟诚可以感人，边地同胞的性情是最真挚的，我不信他们听了不会感动。

知识青年是推动时代齿轮的人，国事到了这步田地，不知道有多少青年热血腾沸，欲报国而无所适从。我现在敢对他们说：我们所以要抗战为的是要建国，而团结国内各种各族，使他们贯彻“中华民族是一个”的意识，实为建国的先决条件。你们应当不怕艰苦，学会了边地的言语和生活方式，到边地去埋头服务，务使一方面杜绝帝国主义的阴谋，把野心家及其流毒一概肃清出去；一方面可以提高边地同胞的知识，发展他们的交通，改进他们的生产，传达内地的消息，搜集了他们的历史材料而放到全国公有的历史书里去，使得中原和边疆可以融为一体，使得将来的边疆只是一条国土的界线而不再是一片广大的土地。青年们应当和边民通婚，使得种族的界限一代比一代的淡下去而民族的意识一代比一代高起来；更吸收了各系的新血液，使后裔们的体格日趋健壮。能够这样，中华民国就是一个永远打不破的金瓯了！

为了篇幅的限制，即此煞住，让我们共同喊几句口号来结束这篇文章：

在我们中国的历史里，只有民族的伟大胸怀而没有种族的狭隘观念！

我们只有一个中华民族，而且久已有了这个中华民族！

我们要逐渐消除国内各种各族的界限，但我们仍尊重人民的信仰自由和各地原有的风俗习惯！

我们从今以后要绝对郑重使用“民族”二字，我们对内没有什么民族之分，对外只有一个中华民族！

民国二十八年，二月九日。昆明

【论 文】

关于民族问题的讨论

《益世报》（1939年）5月1日《边疆周刊》第19期

费孝通

颉刚先生：

在《益世报》的新年号上读到先生发表的《中国本部一名亟应废弃》一文，后来又在该报副刊《边疆》第九期上读到《中华民族是一个》一文。先生从目前抗战建国的需要上痛论民族意识团结的要图，语挚心长，当为抗战建国言论中重要的典章，身为国人，无不憬然自悟！自先生创论之后，先后有张维华、白寿彝两先生继起，对民族问题有更明切的发挥。张先生曾说：“我们知道这种工作并不轻而易举，然而所发生的影响则是很大，希望一般学人对于这个问题多多考虑，很快把这个理论建立起来。”通初学不文，本不敢有所申论，但拜读了上述几篇宏论，略有异同之见，推孔氏“各言尔志”之意，不避谫陋，列举几点，就教于先生。

一、名词的意义和作用

先生在上述二文中，在理论上提出了一个基本问题，就是语文中的名词与其所标象的客观事实可以不符，因为这类名词目前并不在说明事实而另有其他作用。“中国本部”、“五大民族”等就是这类名词，因为“我们只有一个中华民族，而且久已有了这个中华民族”，所以地理上的“中国本部”，民族上的“汉蒙回藏”都是没有客观事实相符合的，这些名词不是“帝国主义者造出”的，就是“中国人作茧自缚”，都是会发生“分化”作用的。

从理论上讲，以一名词在被用时所产生的作用来说明这名词的意义，是和最近英国语言学中功能派的见解相同。自从政治运动中标语的应用及效果日见显著之后，以前语言学者以名词为实体标象或思想媒介之说已不易自圆，所以近来在社会学中有对于意念的社会作用加以深入研究的，如孟汉（K. Mannheim）的“知识社会学”（*Ideology and Utopia*，该书一部分已由李安宅先生译成中文，在燕京大学去年出版的《社会学界》第十卷发表）；人类学中有对于巫术语言的作用加以分析的，如马凌诺斯基（B. Malinowski）的《农作及巫术》（*Coral Gardens and Their Magic*）；在语言学理论方面有斐司（J. R. Firth）的《人的语言》（*Tongue of man*）。他们都是想从语言在实际生活上的作用来建立语言学的理论。

马氏在他的讨论上把名词的用法分成两种：一种是科学的用法，名词的所指是根据经验的，可以捉摸的，有客观实体相符的；一种是兴比的用法，把一个名词用来引起对方感情的反应。同一名词可以有不同的用法。譬如我们说“水深火热”，可以指深的水，热的火，或水的深度，火的热度，这是科学的用法；但是这四个字亦可以指一个人受到很深切的痛苦，而且说这四个字时，说者的目的犹不在叙述所受痛苦深切的程度，而是在想引起听者的感情反应。也有些名词是根本不能有科学的用法的，好像“鬼”字，因为鬼是没有相符的经验，除非我们把“鬼”字解作“幻象”。可是普通说“见鬼”的人决不是说“见了幻象”。

“中国本部”、“五大民族”是哪一类的名词？能不能有科学的用法？这些名词有没有客观相

符的实体？请论“民族”。

二、民族是指什么？

先生谓民族是指“营共同生活，有共同利害，具团结情绪的人们”，同时又附英文 Nation 一字于后；种族是指“具有相同的血统和言语的人们而言”，并附英文 Clan 一字于后。再根据该问的意见补充上述定义：民族不一定要组织在血统上，也不必建立在同文化上，只要“在一个疆宇之内，受一个政府的统治，就会彼此承认都是平等一体的人民”，“我们只是在一个政府之下营共同生活的人，我们决不该在中华民族之外再有别的称谓。”可见先生以民族指在同一政府之下，在同一国家疆宇之内，有共同利害，有团结情绪的一辈人民。在“民族”之内部可以有语言、文化、宗教、血统不同“种族”的存在。

名词本来是人造的，一个名词的意义建立在读者和作者相同的了解上。可是，若是甲乙两人所论同一的名词所指不同，我们就不应当以词害义，说他们说相同的东西。为讨论的方便，我们一方要知道先生写“民族”二字时所指是什么？同时也要知道别人写“民族”二字时所指是什么？各人所指是否相同？

先生既附以英文词，请一述英文中 Nation、Clan 普通的用意。Nation 所指却并不是同属一政府有团体意识的一辈人民。在普通政治学教本上就很明白的说明：在一个政府统治之下的一辈人民所引成的一个政治团体是 State，通常译作国家。Nation 常和 State 相对立，指语言，文化，及体质（血统）上相同的一辈人民。Nation 通常译作民族。种族通常并不是 Clan 的译文，而是 Race 的译文，指一辈在体质上相似的人。Clan 是社会人类学中的专门词，指单系亲属团体，通常译作氏族。依以上的译法，先生所谓“民族”和通常所谓“国家”相当，先生所谓“种族”和通常所谓“民族”相当。可是我们觉得在名词上争执是没有意思的，既然“民族”等字有不同的用法，我们不妨在讨论时直接用“政治团体”，“言语团体”，“文化团体”甚至“体质团体”。

若把这些名词用来诠释先生所谓“中华民族是一个”，我们或者可以这样说法：“中华民国境内的人民的政治团体是一个”。这句话说来似乎很没有力，因为中华民国既是一个国家，逻辑上讲自然是指一个政治团体。不幸的，中华民国境内的人民是不是一个政治团体现在却发生了问题。从历史上讲，也许我们可以说地理上的“中国”时常不只有一个政府。先生在上述两文中所着重点，并不是说“地理上的中国应当有一个统一政府”，而是承认了地理上的中国已有，而且早已有一个统一政府之后，说“我们要逐渐消除国内各种各族的界限”，易言之，我们不要根据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分歧而影响到我们政治上的统一。这一点，我相信凡是中国人都应当注意的。

三、我们不必否认中国境内有不同的文化，语言，体质的团体

先生立论的目的似在为“我们不要根据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分歧而影响到我们政治的统一”一句话找一个理论的根据。先生所找的根据好像是在说我们中国境内没有因文化、语言、体质的不同而形成的团体，因为从历史上说中国人民中，文化，语言，体质，早已混合，分不清团体了。我们觉得若是先生确是想这方面去找根据，这并不是最好的门径。请详述此层意思。

文化，语言，体质可以是人口分类的标准，也可以是社会分化的标识。分类标准是一个局外人根据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异同，把一地人口分成类型。分化标识是局内人自觉在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分歧，各自组成对立的团体。先生所提出文化、语言、体质上的混合是分类标准上的问题，因为客观上的混合并不就等于主观上的统一。

先生承认中国境内至少在现在是有“各种各族的界限”，不然，就用不着去“逐渐消除”了，可是先生不肯承认这些在客观上的类别时常就是主观上的分化。这是一个事实问题。若容许我们

根据亲自得来的经验来说，中国人民不仅在文化、语言、体质有分歧，而且这些分歧时常成为社会分化的根据的。以江苏太湖区域的农村论，很多湖南移民因为他们和当地人民语言、习惯、原籍的不同，至今没有同化在当地社会之中，他们只能强占或租典湖田谋生（见拙著《江村经济》）。进而到边省，在广西大藤瑶山中就看到不但瑶汉之间有明白的界线，而且就是在瑶民之间，各个族团根据了他们在文化、语言、体质上的不同，各有组织，不相通婚，时有冲突（见王同惠《花篮瑶社会组织》）。就是最近在离昆明一百公里的地方。每逢街子天就见到很多穿着服装和本地人不同的来客，本地人和我们说：“这是夷人，住在山上，说夷话，和我们不同的”。

在社会接触的过程中，文化、语言、体质不会没有混合的，可是这些混合并不一定会在政治发生统一的。最显明的，我们中国人中有很多穿西装，说英文，甚至娶外国太太的，可是这辈人依旧是中国人，爱中国。据说我们有一位外交部长不懂中文，不吃中国饭的，可是他并没有自觉的出卖中国。依此说来先生要证明中国人民因会有混合，在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分歧不发生在社会上的分化是不容易的；即使证明了，也并不能就说政治上一定能团结。英国和德国据说都是条顿族（Teutonic），可是一仗还没有打够，还要预备再打一次。从体质、语言、文化上说，日本和我们也是同源的，可是为什么怨愈结愈深呢？

四、国家不是文化，语言，体质团体

文化、语言、体质相同的人民不必是属于一个国家，美国要向英国独立是一个明显的例子；一个国家都不必是一个文化、语言团体。简单的说：政治团体是有共同利害的一辈人组织起来维持内在的秩序，抵抗外来的侵略。若是不同文化、语言、体质的人有发生共同利害的可能，有对内秩序，对外安全的需要，理论上讲，自然没有不能团结成为一个政治团体的可能。事实上，世界上文化、语言、体质不同的人组成的国家的例子真是太多了。美国是世界各地移民所组成，有欧洲各族的人，有非洲的黑人，有由我们本国去的连英文都不识的人……可是谁能说美国不是一个强有力的政治团体？再看苏俄：根据苏联新宪法的规定就有十一个根据文化、语言、体质的分歧而成立的民族单位，如俄罗斯，乌克兰，白俄罗斯，阿则倍疆，乔治亚，阿美尼亚，土尔克曼，乌兹倍克，塔吉克苏，哥萨克，吉尔吉斯（见吴清友《苏联民族问题读本》）。文化、语言、体质上这样复杂的人民在政治可以组成现代一等强国。

谋政治的统一者在文化、语言、体质求混一，即使不是不着要点，徒劳无功，也是有一些迂阔的嫌疑。

可是为什么有很多政治家在那里提民族问题呢？

五、民族问题的政治意味

谁在那里提“民族问题”？一问这问题，最易联想到的是希特拉。希特拉说“日尔曼民族”，或是明白一些，说德意志语言的人，应当回到“祖国”来，归希特拉政府统治。可是结果是把几百万的捷克人带进了德国版图。在这种侵略者，“民族问题”是一种口实。可是“民族问题”之所以成为“口实”的还是在捷克国内的日尔曼人有很多的确相信他们没有得到和其它“民族”平等的待遇，所以，人们响应希特拉，虽则他们加入了希特拉的政治团体会否得到他们的愿望还是一个悬案。

集合一辈人以组织成一个政治团体，若是里面有人得不到利益，他们就没有理由去拥护这个团体。若是一个国家内部有各种“民族”单位，受不到平等的待遇，或甚至有一“民族”以政治力量来剥削另一些“民族”，则被剥削的民族自然要提出“民族问题”而采取政治行动。好像以前美国，黑人被白人压迫，所以有一部分人利用这民族问题发生内战，以达到在法律上没有黑白

之分。又好像英国统治着印度，被剥削的印度人始终在争取民族独立的工作上努力。

若是我们比较苏俄国内民族共处的情形，再看拥有殖民地的列强一面侵略人家，一面压迫小民族的情形，使我们觉得一个国家内部发生民族间的裂痕，并不在民族的不能相处相共，而是出于民族间在政治上的不平等。政治上若是有不平等，不论不平等的根据是经济上的，文化上的，语言上的或体质上的，这不平等的事实总是会引创裂痕的。易言之，谋政治上的统一，不一定要消除“各种各族”以及各经济集团间的界限，而是在消除因这些界限所引起的政治上的不平等。

六、什么时候名词能分化一个团体？

依我们看来，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分歧是不容易混一的，若是我们的目的在建设一个现代民主国家，文化、语言、体质上没有混一的必要。若是我们的国家真能做到“五族共和”，组成国家的分子都能享受平等，大家都能因为有一个统一的政治团体得到切身的利益，这个国家一定会受到各分子的爱护。不但不易受任何空洞名词的分化，而且即使有国外强力的侵略，自然会一同起来抗战的。若是空洞的名词就能分化的团体，这团体本身一定有不健全的地方。一个不健全的团体发现有敌人来分化时，消极的固然可以防止敌人分化的手段发生效力，而重要的还是在积极的健全自己的组织。

“民族”一词若是根据文化、语言、体质的分歧而形成的团体，我们并不能说这名词是和“鬼”字一般没有和事实相符的幻象，它是可以有科学的用法。而且我们觉得若是我们要使国内各文化、语言、体质的团体在政治上合作，共谋国家的安全和强盛，决不是取消了几个名词就能达到。以前我们时常太相信了口号标语的力量，以为一经喊出了“打倒帝国主义”，帝国主义就被打倒了。现在我们又逢着了国内“民族”间有分化的倾向，而以为是敌人喊出了“民族自决”而国内民族真的在谋“自决”了。——这都是把名词的作用看的太重，犯着巫术信仰的嫌疑。

我们的问题是在检查什么客观事实使人家可以用名词来分化我们的国家？我们过去的“民族”关系是怎样，有没有腐败的情形，有没有隔膜的情形？使“各种各族”的界限有成为国家团结一致的障碍？在实际除了学者们留心使用名词之外，还有什么迫切需做的工作？

时急矣，惟有从事实上认识边疆，我们才能保有我们的边疆！先生以为然乎？

孝通，四月九日。

【论 文】

坚强“中华民族是一个”的信念

《益世报》1939年5月7日《星期评论》

马 毅

抗战以来，各民族精诚团结拥护政府，服从领袖参加抗战之热烈（《中央周刊》“蒙回藏苗各民族热烈抗战的近况”）以及散布于广大地域，湘，桂，黔，川，滇，我所经过地方苗瑶同胞，自己也承认与汉族融化为—，这都是“中华民族是一个”的事实。

但是帝国主义的造谣欺骗，冀图分化我中华民族；日寇假借“民族自决”制造了伪满洲国，吞侵了我们东三省。他还要制造伪大元国，在土耳其、印度联络某部分人，又要预备制造伪回回国（英国《亚细亚杂志》五月号）在暹罗（泰国）宣传滇（云南）桂（广西）为掸族故居，而鼓

动其收复失地。

“陆地香港”的XX地方，苗族同胞被人欺骗、挑拨，强调苗族是中国的主人翁，历史在五六千年前即居住黄河流域，被西来的汉民族所驱逐。所以他们酝酿苗族复兴运动，宣传一律使用苗语，苗文，读苗书，穿苗人服装，禁止与汉人通婚。

这是我们民族团结的毛贼。而历史学者，完全无视这些事实与阴谋，不知国族之危亡，还坐在象牙塔里，凭着主观来研究他的史学。

历史的任务本是民族教育的工具，教历史有其特殊目的，所以亡人国必先焚禁篡改其历史。历史是著之于事实的深切著明的民族主义的宣扬。中国学者许多都是好矜奇立异，疑古乱今，自炫渊博，忘记研究学问的目的，这种态度是要不得的。

“中国境内各民族以历史的演进，本已融合而成为整个的民族”，不但生活、文化的互相影响，血统的混合，而西南东南深山邃野居住的苗瑶、僮傣、夷各部同胞，也间杂我历史避乱逃隐的汉唐宋明的汉民族，过着他们桃源式的难民生活，而保持一切各式各样原有的风俗、语言、习惯，于是被认作异民族。但是应该不要忘记我们中华民族乃是各民族糅合抟聚合一炉而冶之以成的一大民族。

我们各民族间也无仇恨，而且只有加紧团结，方可共御外侮。中国国家的道德是很高的。对待异族是“继绝世，举废国，治乱持危，厚往而薄来”。甚且“能以小事大”。三民主义革命之目的，“在使不平等的民族归于平等”（总理遗教）。贪官污吏土豪劣绅的剥削压迫，内地各省同胞也是一样。将来抗战建国成功的时候，我们中华民族整个的有自由幸福可享。临时全国代表大会宣言说：“于反对帝国主义及军阀之革命获得胜利以后，当组织自由统一的各民族自由联合中华民国”，此实为对于少数民族最大之诺言，而此诺言之实践，必有待于此次抗战之获得胜利，……在未获得胜利以前，吾境内各民族，惟有同受日本之压迫，无自由意志可言。日本口中之民族自决，语其作用，诱惑而已，煽动而已，语其结果，领土之零星分割而已，民众之零星拐骗而已！我们整个的民族，融合无间，本无芥蒂。假设部分和总体稍有矛盾，也必秉持“兄弟阋墙外御其侮”的态度，抛弃部分的利益，服从全体的利益，反抗我们民族的共同敌人。

我们还要纠正史书与传说的错误，彻底消灭敌人利用离间的口实。史书上一个荒唐故事，汉族西来，黄帝战胜蚩尤，驱逐苗族而据有黄河流域，造成两民族间的暗影。其实远古的传说年代荒渺本难凭信。孟子说：“尽信书不如无书”。可惜许多历史家不明白历史上发扬民族意识的教学，不是考古学可以任意滥讲的。应该把历史与民族复兴联系起来，作指导团结奋斗的指南针。

汉族为中国本部的土著，由于现代甲骨陶器的发现与科学的研究已经证实。最近“北京人”遗骨之发现，据协和医学校教授达卫生之研究，谓与现代华北人之骨质同属一派，可知在五千年前黄河流域以为汉族繁殖之区，为证明法人罗苏美汉族土著说之有力证据。英人威廉亦谓：“中华民族发生于中国本部，此说为多数学者所主张”。洛斯著中国民族之起源，赞成此说。方法论皆可信赖，证据确凿，汉族土著说，已经成了信史。于是汉族西来的种种荒唐传说，皆不攻自破。巴比伦说，埃及说，印度说，印度支那说，中亚说，新疆说，甘肃说，土耳其说，蒙古说，都为学者所扬弃。

大家都是土著民族，汉族并不会侵略苗族同胞的土地，“盖黄河流域一片大地，处处皆适于耕牧，邃古人稀，尽可各专一壑。……此等小部落无虑千百，而皆累千百年世其业。诸部落以联邦式的结合，在‘群后’中戴‘元后’，遂以形成中华民族之骨干”（梁启超《中国历史上民族之研究》），况且“现今之中华民族自始本非一族，实由多数民族混合而成”（梁启超《历史上中国民族之观察》）。各民族血统的内涵已找不出一滴纯粹的血，哪里来的民族界限。苗汉中间假象的历史仇恨，自然因研究而肃清无遗。

自称汉族，并非骄荣，称苗瑶，也非鄙视。华，也无日月光华之意。“诸华之名因其民族初至之地而为言。……就华山以定限，名其国土为华”（《太炎文录》）。夏，《尚书》孔颖达正义虽

训有大，但夷字也可训大。说文：“东夷从大，大人也”。章太炎云：“夏之名实因夏水而得名，是水谓之夏，或谓之汉，……因水以为族名。”（《排满评议》）

四裔名称加虫犬字旁，亦无鄙贱之意，广西特种师资训练所一律改成人字旁，也可以。至于原来的意义，说文：“南方蛮闽，从虫，北方狄从犬，东方貉从豸，西方羌从羊”又曰：蛮，南蛮蛇种，闽，东南越蛇种。这些都是原始民族“图腾”的标志，因以为族名。狄字或许是标明北方人生活的情况，幕外有火有犬。

古之三苗，非今之苗族，“大江以南，陪属之族，”自周迄唐，通谓之蛮，或言僚或言俚，言陆梁，未有谓之苗者。称苗自宋始……学者遂据尚书三苗之文以相传丽耳。汉时诸蛮无苗名。说尚书者固不以三苗为荆蛮之族，虞书窜三苗于三危，马季长曰：“三苗国名也，缙云氏之后，为诸侯，盖饕餮也，淮南子高诱注：三苗盖谓帝鸿氏之苗裔，子浑敦，少昊氏之裔子穷奇，缙云氏之裔子饕餮，三族之苗裔，故谓之三苗，此则先汉诸师说三苗者皆谓是神圣苗裔，与今时苗种不相涉”。（章太炎《排满评议》）

“苗者盖蛮字之转音，今所谓苗族者其本名蛮曰黎，我国以其居南方也，乃称之曰蛮，亦书作■，作髦，晚近乃认为苗，遂也古之三苗国混，三苗姜姓，姜为姬败，南走，服九黎之民而君之，时曰三苗，近人不察今之三苗与古之三苗之别又不察古之姜姓其君九黎而称三苗，实在北方战胜之后，乃误以为初与姬姓战于北方者即为后来之三苗，所用者亦即后来九黎之民，遂有今日之苗族，先汉族入中国，后乃为汉族所逐之说矣，共工三苗皆当时姜姓之仇舜者，实仍姬姜之争耳”。（吕思勉《中国民族史》）。

这些宝贵的见解，实足够祛除民族间无谓的隔膜，可惜近来研究历史的人，或是懒惰因袭旧史或是好博采群说，自炫渊博，还不能正确的采用这些见解，遗误民族团结，影响是很大的，这个错误应该即时矫正，如果仍然持续历史上的错误，不但见智识的浅陋，与事实脱了节，也辜负了研究历史的意义，继承这错误的传统，等于替帝国主义修改歪曲我们民族史，扰乱自己统一抗战的亲密性，便利他们侵略，无异作文化的汉奸，我们应该立时退出狭隘的以讹传讹从前错误的民族观念樊笼，发扬这光辉灿烂五千亲爱团结的自然混合世界上最伟大的中华民族！扬弃历史荒诞故事的传说否定帝国主义拐骗诱惑的诡计阴谋，由新的质变，才能够达到正确的全民结合，以答复日寇无赖的挑拨，坚强“中华民族是一个”的信念，向我们抗战建国神圣民族解放斗争光明前途迈进！把帝国主义用民族自决欺骗我们阴谋的工具转变成揭穿这种阴谋，防止这阴谋，突击这阴谋的工具开展为宣传团结，领导团结的教育工具。

【论 文】

续论“中华民国是一个”：答费孝通先生

《益世报》1939年5月8日《边疆周刊》第20期

顾颉刚

孝通学兄：

接到你四月九日来书，和我讨论民族问题，很使我兴奋。我怀着这些意思好多年了，虽是解决这问题，自知不是我的能力所及，但只要能作一个提出这问题的人已使我心满意足。承你肯来

和我讨论，借此激起别人的注意。共同来解决这个大问题，使得中华民族有极坚固的团结，那真是国家的如天之福，岂但为提出问题的人的荣幸！

我个人耕作的园地，你必然很清楚，是在高文典册之中，为什么这一次要轶出原定的范围，冒失地闯入社会人类学的区域而提出这个问题？难道是我们的忽发奇想？不是的，这完全是出于时代的压迫和环境的引导。现在就先耗费些时间，把这段经过情形详细写告。

已是十七年前的事了，商务印书馆嘱我编辑一部初中本国史教科书。那时我不愿意随便抄书完事，很想在这部书里给予中学生一些暗示，使他们增进对于自己民族前途的自信力。我们在清朝时，常听见人家称中国为“老大帝国”，表示其奄奄待尽的状态。辛亥革命后，帝国取消了，但老大还是老大。如果中国真老大了，那么由衰病到死亡为期已不远，我们只有坐以待毙而已，还有什么希望，还能鼓起什么工作的勇气！因此，我想给暗示青年们，说中国正在少壮。这不是我杜造事实。实在历史里的证据也不容我不这样说。中国民族的生存年龄太长久了，为什么别的古老的民族早已亡却，而中国还能支持下去，这一定有一个理由在内。我想起这应是常有强壮的异族的血液渗进去，使得这个已经衰老的民族时时可以回复到少壮，所以整部的中国历史的主要问题就是内外各族融合问题。而追求内外各族所以能融合无间的原因，就为中国人向来没有很固执的种族观念。明明是相同的两个种族，明明是很有历史的仇恨的两个种族，但只要能一起生于一个政府之下，彼此就都是一家人，大家可以通婚，大家可以采取了对方的长处而改变自己的生活形式，因此中国民族就永远在同化过程之中，也永远在扩大范围之中，也就永远在长生不老之中。譬如商和周，一个起于东方，一个起于西方，决不是一个种族。商人在中原生息了一千多年，文化高了，大家喜欢享乐，俾书作夜的喝酒，眼看他们是衰老了。周人挟其新兴的锐势，把商朝打灭，论理周人出于西羌，尽有把中原文化大摧残的可能，然而他们却安然承受了商的文化，更把它发挥光大，舍短取长，这衰老的文化就得了新的生命了。姬姜诸姓本非诸夏，但入据中原之后马上成了诸夏，和向来住在中原的人民互通婚姻，这衰老的种族又得了新生命了。周人封诸侯于四方，把诸夏的文化、语言和血统扩张到非诸夏的区域里去，七八百年之中把东夷，北戎，西戎，赤狄，白狄，群蛮，百濮，融化得干干净净，到秦始皇时就不费大力气把全国统一了。秦朝虽倒而诸夏和夷狄所混合的民族则不倒，也绝不听见他们里边闹过什么种族问题，可见秦皇所混合的只是几个国家，所打倒的只是这几个国家里的特殊阶级，至于这国内的人民是早就同化为一个民族，早就自己统一起来了。秦汉以后，又有匈奴，鲜卑，西羌诸族的问题，似乎要把汉人压倒，到了五胡乱华，中国土地失掉大半，用了偏狭的种族观念看来当然是中国的大不幸，但从远处着想，则渐渐衰老的中国民族又得了救星。因为这班入据中原的雄主只是想抢地盘，并不是坚持了他们的种族观念而要把汉人消灭，况且他们寄居内地，受中国文化的陶冶已深，所以跟汉人杂居也不会发生什么种族问题。不但不发生种族问题，而且他们还要竭力地消灭种族问题。例如刘渊建国，不是称为匈奴而称曰汉，表明他的国家是继承刘邦的朝代的；李雄建国成都，不自称为氐而称曰成，其后李寿继位，又改国号曰汉，表明他的国家即是刘备的汉蜀的后身。华化最著名的要算北魏的孝文帝了，他的一切政治设施都要上规三代，先废掉自己的姓拓跋，改姓为元，又命其国的鲜卑族都把复姓改为汉式的单姓，又令鲜卑人和汉人通婚，甚至强迫年轻的朝官“断诸北语，一从正音”，改说中原的语言，这里是有意识的把鲜卑人和汉人混合了。汉人受了五胡的压迫，许多有地位的人逃到南方，从长江以南直到南海就完全开发了，许多南方部族也就并入汉人里去了。因为有这样的大混合，所以会有隋唐的统一，在种族上，在文化上，都大大地表现这返老还童的新气象。嗣后，唐代有突厥，回纥，吐谷浑，吐蕃诸族问题，宋代又有契丹，女真，西夏，蒙古诸族问题。但结果还是同以前一样，有的全部并入汉人里去了，有的也有一部分并入汉人里去了。近数百年中，闽粤人到南洋经商的极多，当有娶了当地女子成家的，所以马来种也混入汉人的血统。中国的历史，有文字记载的现在可以溯至三千多年以上，将来考古学发达之后或可上推到万年以上，我们的民族所以能这样的永存，就因为我们大度包容，我们肯吸收新的血

液，我们不存什么狭隘的成见，所以有极强的向心力，进来一批就同化一批，质的方面愈糅杂，量的方面愈扩大，纠纷是一时的，表面的，而统一则是经常的，永久的。（上述意见会写入《古史辨》的第一册自序，页 80-90，今加以补充）

这是我对于这问题的第一次注意。可惜商务印书馆急于出版，这部教科书竟不能称心编好。民国十三年，西藏班禅喇嘛为和达赖不睦，避居北京，这件事从我们看来似乎很平常，但一班蒙古人听得就是一件天大的事情了。平绥路车一批批载着蒙人前来朝拜，街上连接不断地跟着穿了黄衣和红衣，着了皂靴，手捧了香盒的男男女女，这又给我一个新奇的刺激。我们生长在沿海的人看外国人很容易，而看本国的边地人民却很难，因为容易看见的边民都改装了，分辨不出来了。我平时在北京所见，代表蒙藏人的只有几个喇嘛，到这时才真正见到成群的蒙古人民。我觉得蒙古人有这样虔诚的信仰，不辞跋涉，不惜耗费，携妻挈子而来，只为向班禅磕一个头，这种宗教热情便是汉人最缺乏的，应当吸收的。又想他们生长在大自然里，身体健壮，他们的先人已有一部分和我们同化了，我相信他们在不久的将来一定能继续了这先辈的足迹而加入我们的队伍里。因为有了这一点感触，我就写了一篇“我们应当欢迎蒙古人”，投登在徐旭生先生主编的《猛进周刊》。这是我对于这问题的第二次注意。

我当初使用这“民族”一名正同你的意思一样，凡是文化，语言，体质有一点不同的就称之为一个民族。请你翻出我的《古史辨》看，“夏民族”，“商民族”，“周民族”，“楚民族”，“越民族”……写得真太多了。向来汉人自己都说是黄帝子孙，我研究古史的结果，确知黄帝传说是后起的，把许多国君的祖先拉到黄帝的系统下更是秦汉间人所伪造，于是我断然地说，汉人是许多民族混合起来的，他不是个民族。但是九一八的炮声响了，伪满洲国在伪“民族自决”的口号下成立了，我才觉得这“民族”不该乱用，开始慎重起来。从前我对于自己的期望只是毕生研究与世无关的学问，绝不愿学以致用，免得和政治发生联系，生出许多麻烦，到这时碰到空前的困难，才觉得我们的态度有改变的必要，我们的工作再不可对于现时代不负责任了。于是逢着和师友们谈话，常常把“民族”名义请教他们，结果使我知道民族就是一个有团结情绪的人民团体，只要能共安乐，同患难的便是，文化，语言，体质方面倘能混合无间，固然很好，即便不能，亦无碍其为个民族（理由下详）。想起汉人的来源，拿来比拟，就觉得再切合不过。汉人的文化虽有一个传统，却也是无数文化体质的糅杂，他们为了具有团结的情绪和共同意识，就成了拆不开的团体了。再想蒙、藏、缠回，知道他们都是部族。汉人体质中已有了许多蒙、藏、缠回的血液，现在的蒙、藏、缠回则是同化未尽的，然而即此同化未尽的也是日在同化的过程之中，将来交通方便，往来频繁以后，必有完全同化的一天。至于现在虽没有完全同化，然而一民族中可以包含许多部族，我们当然同列于中华民族而无疑。这是我对于这个问题的第三度注意。

九一八事变的第二年，察哈尔的德王也假借了“民族自决”的名义宣言内蒙自治，我们住在北平，见闻较切，又来一个强烈的刺戟。翌年夏间，我就和吴文藻先生等同至百灵庙，和德王及其部属作了几天周旋，把这个问题的核心算抓住了。原来蒙人不受教育，又甚散漫，那里想得到自治自决问题，这不过是几个上层分子在伪满洲国建立之后，要使自己的地位有举足轻重之势，做出一番投机事业而已。他们会公开地向我们讲，“自从蒙古地方自治政务委员会成立之后，中央政府答应每月给发经费三万元，但日本人来拉了，说你们若到我们这边来，每月稳给三十万元。我们究竟走那条路，是应当考虑的”。那时我们就料到，他们如果惟利是图，那么以“民族自决”开始者必将以“出卖民族”终结，果然两年之后德王就投到日本人的怀抱里去了。犹记我们访问德王，听他的话是北平话，看他所读的书全是汉文书籍，问一问他所受的教育，知道他从小在归化城里读汉文，我们吃饭时随便讲笑话，他也能从人名作对子，受汉文化陶冶之深真与汉人无二。可是他正式向我们宣讲时便只说蒙古话，而担任翻译的那位职员虽然生长在北平，说得一口极流利的京话，并且能唱京剧，也惺惺地作态道，“兄弟是蒙古人，汉话说不好，请诸位原谅！”我当时禁不住对他们起了反感。我想，我们都是中华民国的人民，北平话原是我们的“国语”，而且

你们说来比我们南方人还强得多，为什么要摆出这样的虚架子来？这当然是他们胸中横梗着“民族”的成见，以为“你们是汉民族，我们是蒙民族，我们应说自己言语来表示我们的民族意识”。在这种情形之下，使我更觉得民族二字的用法实有就亟纠正的必要，否则，各部分分崩离析起来，我们还说什么中华民国和中华民族！这是我第四度对于这个问题的注意。

卢沟桥事变以后，我到西北游历。十年前，国民军驻防在西北，曾因主客的互不了解，激起了回汉间的大冲突。那时我只在报上看见，印象不深，以为事平后就回复原状了。万想不到这次车轮马迹所至，进一座城就见全城的颓垣断井，歇一个村就见满村的漫草荒烟，这边是白骨塔，那里是万人冢，一处处的伤心裂胆，简直不忍张开眼睛来直面。在这般的创矩痛心之下，回汉间有了鸿沟了。住在洮河西边的回民，日用的东西不能不到东岸的城市里来购买，但买得即走，不吃一餐饭，不睡一夜觉。某一个城，权力属于回民，他们看见汉人手里提了猪肉就包围起来，给他一顿毒打；几个汉人聚在一处谈话，就犯了阴谋的嫌疑。只要地方上起一小乱子，那一定转弯抹角讲作了回汉问题，大打电报，广发传单，造成一个恐怖的局面，学校各设各的，校长是汉人当然招不到一个回民学生，回民当了校长，汉人子弟也不会有一个上门。岂但汉和回这样地不合作，这端又把番民掀入漩涡里。可是番民不同汉人，家里都藏有枪弹，他们毫无客气，把以前回民所买所租的田地统统用了武力收回了，逼得一班庄稼汉为生的回民断绝了生计。他们听得我由中央前来，便不管我们是做什么的，七手八脚拉住了我们的马头，跪地号啕大哭起来，称我们为“中央救苦大员”，要求替他们伸冤，好使我们上庄。在这等异常明显的畛域之下，十年前的好朋友也为当地的成见所劫持而不敢当面讲话了，有两位先生先后向我们说：“我们在外边是一家人，到了本乡就分作两家人了！”亦惟在这等异常明显的畛域之下，帝国主义者的分化工作也就容易入手多多，他们只怕天下无事，正在待时而动。许多人不到西北，报纸上看不见多少西北的新闻，总是以为那边是很平静的，那知亲临其间，竟是惶然不可终日，各个帝国主义者已把战场布置好了。我看了这种情形，心头痛如刀割，推原这种情形的造成：还是“民族”二字的作祟。本来没有这个名词时，每次内乱只是局部的事件，这件事一解决就终止了。现在大家嘴里用惯了这个名词，每逢起了什么争执和变动，大家就不先去批评那一方面的是非曲直，只说是某民族与某民族之争，于是身列于某民族的，即使明知自己方面起哄的人是怎样轻举妄动，也必为民族主义努力，替他回护或报仇，而私人的事就变成了公众的事，随时把星星之火扩而充之，至于天崩地裂的可能。事件平了，两族的冤仇就永远记住了，报复的机会是总有一天会来到的。假使各方面确是单纯的种族，互不相通，为了爱护本族不恤和邻族拼个你死我活，那还值得。无如血统之间早已混合，番和汉，番和回，回和汉，通婚的不计其数；回女虽说不嫁汉男而汉男却尽可娶回女，他们想不到生下的孩子也传得一半的母系血统，何况陕青宁的回民除了极少数的祖先是阿拉伯等处来传教者之外，其余本来是汉人呢！（即此极少数，也以历代混合的结果，在种族上已经全是汉人，除汉语以外再不能说其他的话语了。）我向一位最固执的教主询问道：“阁下祖籍是土耳其吗？”他却很自然地答道：“舍间也是从南京迁来的”。教主况且如此，何况教民。可知他们种族方面原无问题，不过被这个新传入的带有巫术性的“民族”二字所诱惑，大家为他白拼命而已，唉，多么的可怜！这是我第五度对于这个问题的注意，且是印象最深切的一次。

自从得这一回经验之后，我就不敢因为自己学识的浅薄而放弃了救援边疆同胞的责任。我想帝国主义者为要达到他们瓜分我们土地大欲，造出这种分化我们的荒谬理论来，我们的知识分子被他们迷了心，又替他们散布这种荒谬的种子到各处去，若不急急创立一种理论把这谬说挡住，竟让它渐渐深入民间，那么我们的国土和人民便不是我们的了，数千年来受了多少痛苦搏合成功的便一旦毁灭了！旅行中颇有间暇，就在车箱之中，马背之上，结构成了一套理论，到云南后，趁着朋友逼我写文，就写出“中国本部一名亟应废弃”和“中华民族是一个”二文。来书说我“立论的目的似在写‘我们不要根据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分歧而影响我们政治的统一’一句话找一个理论的根据”，真是道出了我的心事，搔出了我的痒处。不过我的意思不只限于“政治的统一”，

还要进一步而希望达到“心理的统一”耳。

以上是我所立论的原因。我虽是没有研究过社会人类学，不能根据了专门的学理来建立我的理论，可是我所处的时代是中国有史以来最艰危的时代。我所得的经验是亲身接触的边民受苦受欺的经验，我有爱国心，我有同情心，我便不忍不这样说。你明白了这一点，或可对于我以前所说的越俎代庖的话加些原恕，所以我把这近十余年来的经验一一奉告了。下面再来书所说加以答辩：

来书的第一节为“名词的意义和作用”，开头说：“先生在上述二文中，在理论上提出了一个基本问题，就是语文中的名词与其所标象的客观事实不可不符”，这句话实在是误会了我的意思。“中国本部”一名所以不可不废除，正因客观事实没有和它相符的，“五大民族”一名也和客观事实差池太多，我们为要使名词适合这客观事实，不致陷于“用名以乱实”，渐至“用名以乱国”的地步，所以不得不起来加以严厉的纠正。你说马凌诺斯基“把名词的用法分成两种：一种是科学的用法，名词所指是根据经验的，可以捉摸的，有客观实体相符合的；一种是兴比的用法，把一个名词用来引起对方的反应”。照你下文看，似乎你以为“中国本部”和“五大民族”都是科学用法的名词，那末我敢再申前论。

外人称我们的满洲为 *Manchuria*，称满人为 *Manchus*，称蒙古为 *Mongolia*，称蒙人为 *Mongolian*，称新疆为 *East Turkistan*，称回民为 *Mohammadans*，而称们的十八省为 *China Proper*，称汉人 *Chinese*，简直把我国裂成五国，而屏满蒙回藏于中国之外！我们从前的名称是西域，现在的名称是新疆省，他们都不用，偏称为“东土耳其斯坦”，很清楚地要使它联接西边的土耳其而疏远东边的本国政府。中国的地方制度，从前有郡县与藩属之别，现在有各省与自治地方之别。若是以郡县区域为本部，则东三省和新疆省在清代已设府县，何以偏不列入本部之内，使和客观事实相符？若说此数省僻在边陲，则福建，广东，广西，云南俱与他邦土地毗连，何以那几省却又列在本部？若说此数省的居民种族和内地有异，则东三省除极少数之“鱼皮鞑子”及比较不多之人以外，内蒙各地汉人的数目也超过蒙人多多，而西南诸省各小部族还没有完全同化，即浙江亦尚有畬民，事正一律，何以有本部与非本部的区别？若说此数省隶属较迟须过多少年才可进于本部，无论在政治上无此辨别，就拿历史来说，周初已通肃慎，战国时已设立辽东和辽西郡，远在开发江南之前，西域与西南夷的建置官属亦同汉武帝之世，哪里有什么迟早之别？所以“本部”一名，无论用了哪种方法来讲都是讲不通的。我敢断说，这个名词是外国人凭空造出的！是不可捉摸的，是没有客观实体相符合的！这个名词，我想，倒可以归入兴比的用法之内，因为一说到“本部”，就使人立刻感到东三省、内外蒙古、新疆和西藏都不是中国的领土了，于是中国人不妨放弃，帝国主义者自然可以放手侵略了。这不是利用了刺激听者的感情反应的方法而攫取我们的土地和人民吗？

像这等造出了名词来分化我们的例子还有许多，就现在想到的说一下。当日本和帝俄为了抢夺满洲而战争之后，两国就协调了来分赃，从此便有了“南满”和“北满”的名词；他们私下讲好，南满是日本的，而北满是俄国的。因为这些名词仅为便利于侵略，临时想出的，所以没有和它相符的客观事实。听说九一八后，日军北向侵黑龙江省，他们驻滨江的总领事远不知道南北满以何处为界，大为惶惑。这是一件事。英人的势力达到西藏之后，俨然把西藏看作自己的保护国，民国初年他们要求中国政府不要干涉西藏内政，并提出“内藏”和“外藏”的名词，以打箭炉以西直到阿里统为“外藏”，并主张完全自治，只留青海南面一小部分“内藏”给中国政府统治，如果那时我们的政府屈服了，那么西藏和西康已久不是我们的领土了。试看清朝末年英藏直接交涉的公文，他们对于西藏直称以“国”，于达赖喇嘛呈国书，一则此“全藏国家”。再则曰“西藏国家”，三则曰“英国与藏国”，可见他们早不把西藏算作中国的一部分了。（见北平研究院编辑之“清代西藏史料业刊”，商务印书馆出版）。他们想实际上上拿去整个西藏（外藏）而名义上却还留下半个西藏，这是怎样的不顾客观事实？这是又一件事。

写到这里，想起了两个最有趣的名词。伪满洲国为什么叫“满洲国”，岂不是因为这是清朝初叶的根据地，而清皇室是自称为满洲人的，我们姑且不论清朝的根据地在那里，和那些地原是他们从明朝手里夺过去的，就说东三省是满人所固有，那么这个“满洲国”也只限于东三省而已。然而，试看，自从民国二十二年长城战役之后，日本人把热河省抢过去归到满洲国的版图之内了！热河省原是蒙古的昭乌达和卓索图两盟地方，清代也已设置府县，和满洲有什么必须并家的理由？日人一方面假借满洲名义成立了“满洲国”，一方面又想假借蒙古名义酝酿“蒙古国”，那么他们应当以满归满，以蒙归蒙才对，什么要夺蒙归满，自己扯破了这一张“民族自决”的幌子？（实在说来，蒙古的哲里木盟跨有辽吉黑三省之地，如果蒙古人真正民族自决起来，还应首先问伪满洲国收回这些地方呢。）即此可见他们的口不应心和掩耳盗铃的丑态！还有一个名词是“华北”，这个名词跟着“中国本部”而来。人家替我们划出一块地方叫做本部之后还嫌不够分化，又在这名词所标象主观区域之内划为“华北，华中，华南，华西”几部分，大约华北指的黄河流域，华中指的长江流域，华南指的珠江流域，华西指的江河上游。如果照这样来讲，那么，河北，河南，山东，山西，陕西五省都应归入“华北五省”才是。可是日本特务机关的首领陆军中将土肥原口中的“华北五省”，却是河北，山东，山西，察哈尔，绥远！这岂不轶出了他们所谓本部的区域？难道他们大量，有意把本部地方放宽了吗？不，这是因为这五省接近满洲东蒙，日本人在那边下了功夫多了，觉得支配得动了，所以他们会促使这五省快些步东北四省的后尘，而另组成一个伪国，所以他们先强迫我国政府设置一个“华北政务委员会”，为脱离中央的准备，还尽催“华北五省的‘特殊化’和‘明朗化’”。唉，特殊化，明朗化，这是许多新名词出现的原因！你所说的“‘这类名词’目的并不在说明事实而另具其他作用”，这是最不错的。惟其如此。所以这类名词，所标象的只是主观的作用而不是客观的事实。

以上说的是地理方面的几个新名词，现在再说种族方面。帝国主义者不但分割我们的土地，而且要侵害我们的人民。最显著的，像“独立罗罗”（Independent Lolos）就是一个。夫罗罗人栖息之地即在人们所谓中国本部之内，罗罗人没有什么政治组织和经济组织可以和中央政府对立的，只不过一部分住在深山之中，与外界接触太少，自成风气而已，何得谓为独立？陶渊明作的桃花源记，秦人有避乱入武陵山中者，其子孙“不知有汉，无论魏晋”，难道我们可以说桃花源中人也是魏晋时代的独立民族？

“五大民族”一名似是而非，并没有客观相符的实体。满人本不是一个民族，在今日除了“鱼皮鞑子”（赫哲、达虎尔等）之外固已全体融合在汉人里了，即在当年亦不具一个民族的条件。明朝建州左卫的女真世袭指挥，受了甚深的汉化，要自建一个部落，就他力之所及，把女真，高丽，蒙古和汉人合了起来，成为一个新族，所以虽在真正的满洲八旗中，汉人和高丽人的血统已掺入不少。如所谓瓜尔吉，即关家也，董鄂，即董家也（此类事实，《八旗志氏族志》中记载甚多，《礼亲王肃亭杂录》亦有，将来当笺出）。他们初起之时已就如此，何况后来完全汉化的时候。我记得幼年时，常听家乡传说，谓乾隆皇帝是海宁陈阁老的儿子，送他到宫里去玩玩，那知抱出来时，就换了一个女孩子了。初以为这是里巷不经之谈，后来看见曾任女官的德龄做的“清宫二年记”也有同样的记载，始知这故事不是我们江苏人杜造的。无论此说为真为假，康熙，嘉庆，道光三个皇帝的母亲纯是汉人却是无可疑的事实。（康熙母亲佟氏，辽阳汉姓钜族，世人皆知，此二者见张尔田《清后妃传》稿）。就说这是他们一家的事情，关系细小，我们不必管。再就体质讲，汉和满实在也分不开来。五六年前。丁文江先生到燕京大学来测量江苏安徽两省人的体格，测到我时，他惊讶道，“你真是（Typical）江苏人！”我问他什么原因，他说，“你的后脑扁平，这是沿海一带人的特质，连东北也是如此”。我想，我们的祖上，汉武帝以前住在浙江海边，汉武帝以后直至现在二千余年住在江苏海边，他的话很有道理。后来碰到几个满人，我注意他的后脑，果然也是扁平。因此，疑心有史以前居于渤海，黄海和东海岩岸的是一种人，后来隔绝了，才有朝鲜、肃慎、东夷、吴人、越人诸种分别。近来我留心古代沿海一带的人名和地名，觉得也

可以证成这个假设。所以就使说民族之中应有体质的成分，汉和满是否定该分为两族也是大有疑问的。

我敢率直奉劝研究人类学和人种学的人，你们应当从实际去考定中国境内究竟有多少种族，不当听了别人说中国境内有五大民族，就随声附和，以为中国境内确是五个民族，使得一班人跟着你们，更增高他们对于帝国主义的宣传的自信心，陷国家于支离破碎的境地。如果我们常常用了“苗民族”、“瑶民族”、“罗罗民族”、“僂夷民族”等名词来说话作文，岂不使帝国主义者拍掌大笑，以为帮助了他们的分化功劳？这是我的一点愚诚，希望你采纳的。

本刊篇幅太少，写到这里已经完了，余下的话，只得留在下期里再谈，乞原谅。

【论 文】

来函两封

《益世报》1939年5月15日《边疆周刊》第21期

一、

编者先生：

近来有人大倡苗夷汉同源论，我是苗族之一，我对此问题不赞成也不反对。不过据我观察所得，今日要团结苗夷共赴国难，并无须学究们来大唱特唱同源；我们不必忌讳，苗夷历史虽无专书记载，但苗夷自己绝不承认是与汉族同源的。同源不同源，夷苗族不管，只希望政府当局能给以实际的平等权利。

即颂撰安。

鲁格夫尔启
四月二十九日

二、

值此全面抗战之时，宣传固应以认清国家、提高民族意识为主，然负责宣传的人们不甚注意及“民族”之宣传。凡有关国内民族团结之言论应慎重从事，不能随便抬出来乱喊一阵。近来很多的书刊言论及要人名流演讲都说：“我们是黄帝子孙”。有些人家门对上也写着是：“黄帝子孙不当汉奸”。表面上似乎不错，详细考虑一下实在大不对。因为一如此宣传，即表明抗战目的不是为国，乃是为汉族；所谓建国亦是建汉族之国。使蒙，藏，回，夷苗同胞听了必然反对，他们也不会盲目的跟汉人乱喊的，认黄帝为祖宗的。所以要想团结各民族一致对日，对变相的大汉族主义之宣传须绝对禁止，以免引起民族间之摩擦，予敌人以分化之口实。

编者先生，在所谓“国族”口号之下面又大倡“黄帝子系”政策，我不知我等非黄帝子孙是否应该再出力出钱？请你将我这点意思登载贵报，我不要什么稿费，只希望能登出！

蛮夷之民三苗子孙鲁格夫尔启。
四月三十日。

编者按：我们对于鲁格夫尔先生的来函，非常表示同情。帝国主义者的侵略我们，是全国人民共同受到的压迫，我们的抗战是全国人民共同求生存的奋斗。我们的团结的基础建筑在“团结则生，不团结则死”的必然的趋势上，是建筑在同仇敌忾的一致的情绪上，而不建筑于一个种族上，更不建筑于一个祖先上。汉和苗倘使同源，固然很好，就使不同源，彼此团结的情绪也不会发生一点的影响。而且同源不同源，自有人种学家去研究，他们研究的方法只要是科学的，那么他们研究出来的结果，我们便不容不相信；但这只是历史上的问题，我们管也可以，不管也不妨。

至于说“我们是黄帝子孙”，又说“是黄帝子孙不当汉奸”，这原是汉人对汉人说的话，而不是对全国人民说的话。这种话固然不谨慎，但也可以原谅，因为在这极度兴奋的时势之下，很容易“急不择言”，不加上详密的思考，我们总希望从此以后，这种话大家竭力少说，免得引起不必要的误会，我们在此提议，“汉奸”一名应改称为“内奸”，因为溥仪和德王们都是中华民国的奸，而不是汉人的奸。

说到汉人是黄帝的子系而苗人是三苗的子系，实在都是上了古人的当。本月五日的《益世报·星期论评》上有马毅先生的一篇《坚强中华民族是一个的信念》。上面很清楚的说明，苗人的本名是髦，宋以后人无知，也许因为这一个字难写，改称为苗，想不到这一字之变竟迷了数十世的人，以为苗人就是和黄帝打仗的蚩尤的子系了。其实黄帝乃是古人传说中的上帝之一，并无其人，三苗照《尚书》的记载来说，他们早已迁到甘肃去了，根本就没有黄帝和蚩尤打仗的事实，更没有“三苗子孙”留在西南的事。所以汉人自称为“黄帝子孙”固应改正，而鲁格夫尔先生自称“三苗子孙”实在也有改正的必要。每一个种族总好抬出历史上的一个有名的人来做他们的祖先，这原是古人的习惯，我们生在今日就尽可不必这样了！

又来信上说“只希望致政府当局能给以实际的平等权利”。这句话我们不明白是什么意思，难道我们今日政府当局还有对于苗夷之民不给以平等权利的吗？如果确有这种情形，请鲁格夫尔先生详细写告，我们当建议政府，努力除掉这全民团结抗战的妨碍！

（颀刚）

【论 文】

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 答费孝通先生（续）

《益世报》1939年5月29日《边疆周刊》第23期

顾颀刚

孝通学兄：

为了编写学校讲义太忙，答复你的信一搁就搁了两星期，累得你和读报者盼望，歉甚歉甚。现在就继续写下：

在上一次信里，我说明了我所以有这主张的原因。我就中国目下的社会与环境的迫切需要上着想，我不忍不这样说。可是这是一个大问题，必须有许多具备专门知识而又有爱国情绪的学者共同出来讨论，方可奠定我们立国的基础。谢谢你肯来和我打这笔墨官司，居然激起了许多人的注意，一个月来讨论文章收到不少，这真是我们最欣幸的一件事！

来函共分六节，第一节是“名词的意义和作用”。我在上次复信里已论明了“中国本部”和

“五大民族”等名词并不和客观的事实相符合而各有它的分化的作用。现在继续答复来函中第二节“民族是指什么？”

来函论，“在普通政治学的教本上就很明白的说明：在一个政府统治之下的一辈人民所形成的一个团体是 state，通常译作国家。nation 和 state 相对立，指语言，文化及体质（血统）上相同的一辈人民。nation 通常译作民族”。这几句话我认为颇有商量的余地。state 固然一定译作国家，但 nation 有时也该译作国家，例如 Nationalism 可译为民族主义，也可译为国家主义；Internationalism 则译作国际主义，League of Nation 则译作国际联盟，所以它和 state 是一样的含有政治意义。这二字的分别，state 是指一个政治的组织，nation 是指一群有组织的人民。犹记九一八后，日本人在国联中扬言中国不成立其 nationhood，所以中国不是一个近代有组织的国家。这话固然污蔑我们到了极点，但他们用的 nationhood 这个字的意义却没有错。所以许多委任统治的国家，国联认为未曾达到一个 nationhood，即不许其入会。Nation 岂是只限于“语言，文化及体质上相同的一辈人民”，而和 state 有截然不同的分野！所以我们可以说，nation 不是人类学上的一个名词而是国际法上的一个术语。即以英美两国为例，我们只能把这两国合起来说 Anglo-Saxon Nations，却不能把他们合为一个 nation 而说 The Anglo-Saxon Nation。然而英国人和大部分的美国人在“语言，文化及体质上”何尝不是“相同的一辈人民”！

旧日的学者往往以血统相同作为构成民族的条件。例如美国的政治家柏哲士（Burgess）给民族下定义便是“居住在同一地域的同种的人群。”这个定义当时虽然博得一般人的采用，但到现在便很受批评了。所谓血统相同本就只是一种迷信，经不得科学分析。即使纯粹种族曾经存在，但到了现在，各种族间经过了几万年相互混合的结果，世界上早已没有纯粹的血统了。如英人，法人是现今公认为血统比较最纯粹的，然而现今的英人乃是塞尔特，罗氏，盎格罗，萨克森，究特，丹麦人，脑曼人以及其他小种族相混合的子孙；现今的法人也是克洛马酿人，高尔人，罗马人，丹麦人，法兰克人，高德人，匈奴，维金以及其他小种族的苗裔。世界上何尝有纯粹的血统！至若美国，你来信上就说“是世界各地移民所组成，有欧洲各族的人，有非洲的黑人，有由我们本国去的连英文都不识的人”，几乎全世界的人种都有代表，但是种族的分歧，语言的差异，信仰的相殊，风俗的各别，并没有将美国人分成无数民族。不但不分，而且他们自己也正以为是“一个民族”（见 A.B. Hart 之美国民族史）。孙中山先生在《民族主义第一讲》里也说，“美国人的种族比哪一国都要复杂，各洲各国的移民都有。到了美国之后，就镕化起来，所谓合一炉而冶之，自成一种民族。这种民族既不是原来的英国人，法国人，德国人，又不是意大利人，和其他南欧洲人，另外是一种新民族，可以叫做美利坚民族。美国因有独立的民族，所以便成了世界上独立的国家”。我们在这里。可以知道，血统的分歧并不能阻碍了民族的统一，美国就是一个最明显的例子。

至于语言和文化更不是构成民族的重要条件。种族基于遗传，是生物的现象，语言由于环境，是历史的积累，二者之间原没有连带的关系。生在美国的华侨往往只能说英语而不能说中国话，然而他们依然是中国人种。瑞士人有的说法文，有的说德文，还有的说意大利文，他们也不会因此而在一国之内分成了三个民族。文化则由自然环境酝酿而成，各地方的自然环境不同，本来没有划一的可能。以中国而论，南方与北方，海滨与内地，都市与农村，他们的生活方式的相差是如何的辽远？我向来住在都市之中，习惯了都市生活，现在移到昆明的山村，日夜被苍蝇和蚊虫所包围，看不见报纸，买不到东西，有病不能医，有信不能寄，生活大不同了，但只能说我转换了一个社会，而决不能说我从都市民族一变而为乡村民族。还有一项宗教也是被人误认为构成民族的一个条件的，其实各国的人民俱已取得信仰自由的权利，一种宗教也可以广被到全世界，信教乃是各个人的自由，和民族和国家的构成有何关系！即如中国人信本土创立的儒教（儒本非宗教，和汉本非种族一样，兹姑随俗称之）和道教，信外方传入的佛教、基督教、伊斯兰教的都有，难道可以从这上面把中国人分做了五个民族？我亲见一个人家，父和长子信儒教，次子信基督教、

三子又信了回教的，难道可以把他们一家人割归了三个民族？

所以“语言，文化及体质”都不是构成民族的条件，构成民族的主要条件只是一个“团结的情绪”。民族的构成是精神的，非物质的，是主观的，非客观的。个人的社会地位、宗教信仰、经济利益、皮肤颜色，这样那样尽管不同，彼此间的冲突也尽管不免，但他们对于自己的民族俱抱着同样的爱意之情，一旦遇到外侮，大家便放下了私争而准备公斗，这便是民族意识的表现。Arthur N. Holcombe 在他的《现代国家的基础》里为民族下一个定义道，“民族是具有共同民族意识的情绪的人群”。什么是民族意识呢？他又说：“民族意识是一个团结的情绪——一个国人彼此间袍泽的情感，相互的同情心。”这个说法，可以代表一般现代学者对于这个问题的态度。这种情绪的形成，内部的原因是由于共同历史的背景，共同忧患的经验，和共同光荣耻辱的追忆，外部的原因是由于外侮的压迫激起了内部团结的情绪。印度诗人泰戈尔曾说：“西方的雷声隆隆的大炮在日本的门前喊到，‘我要一个民族’，……一个民族于是乎出现了！”（见其所作《西方的民族主义》）。法国社会学家 Emile Durkheim 也曾说，“一个有团结情绪的人群，能同安荣，共患难的，就是一个民族”（徐旭生先生在巴黎大学所亲闻）。可见这一个新的民族学说已经替代了旧的民族学说。民族是由政治现象（国家的组织，外邻的压迫）所造成的心理现象（团结的情绪），它和语言、文化及体质固然可以发生关系，因为凡是同语言、同文化和同体质的人总是比较相处的近，容易团结起来，但民族的基础决不建筑在语言、文化及体质上，因为这些东西都是顺了自然演进的，而民族则是凭了人们的意志而造成的，所以一个民族里可以包含许多异语言、异文化、异体质的分子（如美国），而同语言、同文化、同体质的人们欲可因政治及地域的关系而分作两个民族（如英和美）。（以上的话大都取自齐思和先生的《民族与种族》一文，见《禹贡》半月刊七卷一期。）

State 和 nation 的分别，以孙中山先生所讲的为最好。他在《民族主义第一讲》里说，“民族和国家是有一定界限的。我们要把他来分别清楚，有什么方法呢？最适当的方法，是民族和国家根本上是用什么力造成的。简单的分别，民族是由于天然力造成的，国家是用武力造成的。用中国的政治历史来证明，中国人说‘王道顺乎自然’，换句话说：‘自然力便是王道’，用王道来造成的团体便是民族。武力就是霸道，用霸道造成的团体便是国家。像造成香港的原因，并不是几十万香港人欢迎英国人而成的，是英国人用武力割据得到的。……自古及今，造成国家没有不是用霸道的。至于造成民族便不相同，完全是由于自然，毫不加以勉强。像香港的几十万中国人团结成一个民族是自然而然的，无论英国用甚么霸道都是不能改变的。”国家是武力统治下所造成的，民族是团结情绪下所造成，中山先生这篇话讲的再清楚也没有了。我在上次信里说，“秦皇所混一的只是几个国家，所打倒的只是这几个国家里的特殊阶级，至于这几个国家里的人民是早就同化为一个民族，早就自己统治起来了”。读了中山先生这篇话，就知道秦皇用了武力造成一个统一的国家，而原来各国的人民也就用了自然力造成一个伟大的中华民族。秦的国家虽给刘邦项羽所打倒，而那些人民所造成的大民族则因团结已极坚固，并不与之俱倒。所以我在第一篇文字里说，“我们久已有了这个中华民族”。倘使只有统一的国家而没有统一的民族，那么秦亡之后，中国何难复分为战国时的七国，也何难复分为春秋时的百二十国，也何难复分为商周之际的八百国，也何难复分为传说中黄帝尧舜时的万国？时代愈后，国家愈并愈少，这就足以看出中华民族演进的经历来。自从秦后，非有外患，决不分裂，外患解除，立即合并。所以我在第一篇文字里说，“中华民族是一个，这话固然到了现在才说出口来，但默默的实行却已有二千数百年的历史了”。

中山先生的《民族主义第一讲》虽然采用了欧美学者的旧说把造成民族的力量分为血统、生活、语言、宗教、风俗习惯五项（《三民主义》自序云，“此次演讲既无暇晷以预备，又无书籍为参考，只于登坛之后随意发言，……尚望同志读者本此基础，触类引申，匡补阙遗，更正条理”，可见他并不会自以为是一成不变的学说），但他很明白中国的国情，很清楚中国的历史，所以他

很毅然决然说，“我说民族主义就是国族主义，在中国是适当的，在外国便不适当，……因为中国自秦汉而后，都是一个民族造成一个国家”。这一个意思，我觉得非常对。中国自从秦皇统一之后，朝代虽有变更，种族虽有进退，但“一个民族”总是一个民族，任凭外面的压力有多少大总不能把它破裂，新加入的分子无论有怎么多也总能容受，好像雪球这样，越滚越大，遂得成为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大民族，这并不是是一件偶然的事，一定有一种力量永在那里鼓荡。要把中山先生说的王道霸道讲来，那么在我国的历史中，用霸道造成的国家，例如“大金国”和“大清国”；但这不是有地方性的割据即是有时间性的朝代，并不能和“中国”这个名词恰恰相当，我们一说到“中国”和“中国人”，就感到它是有整个性和永久性的，无论地方势力是怎样的分割或是朝代的怎样嬗迁，它总是不变的。所以中国的“国”，和中华民族的“民族”，才是恰恰相当。试举一例。顾亭林生于明清之际，身遭亡国之痛，奔走以谋光复，在我们想来，他的至上的对象应当是明朝了，但他却说，“有亡国，有亡天下。……易姓改号，谓之亡国。仁义充塞而至于率兽食人，人将相食，谓之亡天下。”（《日知录》“正始条”）。他把大明国之亡算是亡国，而以为还有比这亡国更严重的事情。只是他那时尚没有民族这个名词，所以他用了“天下”二字来表示他的意思，原来天下就是他观念中的民族，而所谓“亡天下”者译成了现代语就是“失去民族精神”。一家一姓的兴亡固然值得注意，然而和全体人民的关系究竟不大；惟独失了民族精神，那就一切都完了，兽既食人，人亦相食了（这个是譬喻，但我们今日只请闭目一想沦陷区域中的暴政和内奸的纵横蹂躏的情形，这几字就神情活现）。他接着又说，“是故知保天下，然后知保其国。保国者，其君其臣，肉食者谋之。保天下者，匹夫之贱与有责焉。”这几句话说得更清楚，民族是人民自己组织起来的，所以保持民族精神乃是每个人应尽的责任；国家是由武力造成的，所以保国的事不妨仅由上层人物去筹谋；但是这些上层人物也必须认识了民族精神才保得住他们的国家，因为民族乃是国家的根本呵！在这些话里，古人所谓“国”等于中央或地方的政府，已合于英文的 state（美国一省即为 state），所谓“天下”等于中华民族或中国人，已合于英文中的 nation，意义非常清楚。要不是久已有了我们这个中华民族，古人就不会出现这种意识了！

我写到这里，或者有人要提出异议，说道“中华民族即是汉族的别名，汉人为一个民族是没有问题的，汉人以一个民族建国也是没有问题的。现在的问题乃是满蒙回藏苗……是否都是民族？如是民族，则中华民国之内明有不少的民族，你就不应当说中华民族是一个”。我想现在抱着这个心理的人一定很多，虽是我已在上二文中说得颇详，无如言者谆谆，听者藐藐，一两篇文章决改不掉多年造成的成见。我现在要问：汉人的成为一族，在血统上有根据吗？如果有根据，可以证明它是一个纯粹的血统，那么它也只是是一个种族而不是民族。如果研究的结果，它并不是一个纯粹的血统，而是已含满蒙回藏苗……的血液的，那么它就是一个民族而不是种族。它是什么民族？是中华民族，是中华民族之先进者，而现存的满蒙回藏苗……便是中华民族之后进者。他们既是中华民族之后进者，那么在他们和外边隔绝的时候，只能称之为种族而不能称之为民族，因为他们尚没有达到一个 nationhood，就不能成为一个 nation。他们如要取得 nation 的资格，惟有参加在中华民族之内。既参加在中华民族之内，则中华民族还只有一个。

我说这句话，并不是摆了大民族的架子想来压倒他们，乃是替他们设身处地的想，必然应当如此。我国今日正是用了全副精神和力气来摆脱帝国主义者给我们戴上的枷锁，祈求达到国际上独立和平等的地位的时候，而帝国主义者对于我国的侵略实以我们的边疆为其掠夺领土或建立绥卫国的对象。朝鲜、琉球、台湾、安南、缅甸、库页岛，以及外兴安岭以南，咸海之东，我们所失去的土地暂时不必提了，伪满洲国也是大家明白的事情了，其他蒙，回，藏，苗……的土地，哪里不曾印着帝国主义的爪牙们的足迹，蒙，回，藏，苗……的人们，哪个不会直接或间接受着帝国主义的爪牙们的拉拢，他们伪编民族历史，鼓吹民族自决，鼓动收复失地，制造边民和汉人的恶感，无微不至，无孔不入，甜言蜜语，好像吊死鬼骗人游花园，一上了套就是他们的了。如果羡慕了自成一个民族的美名，依靠了他们恶意的帮助，自欺欺人的独立起来，眼看一个个亡

在帝国主义者的手里，大批的人民及其子孙都沉沦为奴隶，到那时再懊悔也就来不及了。边疆诸地列于中国版图，最早的已有二千余年（如满、蒙、西域），最近的亦已五百年（如西藏），历史上既有深切的关系，文化早已交流，血液早已混合，我们都是一家人，难道我们忍心看他们灭亡吗？中山先生说，“他们（指满蒙回藏等）都没有自卫的能力，我们汉族应该要帮助他们才是。……由此可知本党还要在民族主义上做工夫，必要满蒙回藏都同化于我们汉族，成一个大民族主义国家”（《三民主义之国体办法》）。夫汉人自卫的能力已感不足，而我们的边民的自卫能力就更差。内地已受帝国主义者的急剧侵略，而我们的边疆受帝国主义者的侵略就更厉害，这岂不是一件十分急迫十分艰险的事情！所以我们应当用了团结的理论来唤起他们的民族情绪，使他们知道世界上最爱他们的莫过于和他们同国数千数百年的汉人，虽是中国没有解放，我们的中央政府一时还不能有多大的实力来帮助他们，究竟还胜于口蜜腹剑的帝国主义者的欺骗；又使他们知道自己的民族是中华民族，虽是交通阻碍，一家人不容易会面，然而一家人总是一家人，我们终不能遮掩的先天的情谊在；而且在现今风雨飘摇的局面之中，合则俱存，离则俱亡，更没有别条路可走。如果能使每一个边民都有这样的觉悟，帝国主义的分化工作就是添些气力也是打不进来了的。

中山先生说的“必要使满蒙回藏都同化于我们汉族”，或者要使人听了发生误会，以为这又是大汉族主义的表现，想消灭边民的文化了。其实中山先生既说“王道顺乎自然”，又说“自然力便是王道”，是决不会主张消减边民文化的。试想各处的地方文化各各不同，但到了大都会里就会融合而成为一种文化，这种文化非彼即此，即彼即此，分不出你我来。又试想每一个大学里总容纳好几个省的学生，他们各各带来丢不掉的风俗习惯，然而他们却会融会贯通，另创成一种校风来，国内各部族的融合何尝不是如此。我常想，如果国内交通早发达，教育早普及，现在就决不会有这些边疆问题。一切的血统，生活，言语，宗教，风俗习惯虽有扞格，都不是不能打通的隔阂，除了宗教之外都不是有必须保存的形式。现在所以闹出种种问题，并不是真正的种族问题，而是一个交通问题。因为交通太困难了，外面的人去不了，里边的人不出来，教育推行不到，他们看见的东西太少，容易养成狭隘的心理，专在细微处计较，吃了一点亏就嚷成天大的事变，冤冤相报不休，加以怀了恶心肠的人在旁挑拨离间，自然事情愈扩愈大，以至于不可收拾而后已。譬如西北的回汉问题，大家提起来真有些谈虎变色之概，然而据他们讲，最早的起因只由于看戏。乡民每年春间演剧酬神是各地公有的习惯，某一村里的汉农为了演剧而向回农捐钱，回农答以回回看戏是犯教规的，拒绝为捐，也就算了。偏偏演剧时有回农去凑热闹，汉农对于他们不出钱而来看白戏，一时心窄，请他们走开，他们不肯，就打起来了。告状到衙门，官判回民理曲，回民不胜其愤，两方就战斗起来了，相斫相杀，牺牲了多少万人，蔓延到多少地方而后罢手。像这种芝麻绿豆大的事情，何尝不是必结之仇，必闯之祸。只为西北丛山峻岭，交通太难，心胸不广，以致演出自杀的惨剧，岂不可痛！试看东边各省中亦多回民，回民汉民亦是杂居，为什么就没有这类事发生？交通关系之大岂不太明显乎！前年我经南京，参观中央政治学校附设的蒙藏学校，制服被铺都是一律，惟为回民学生特备礼拜室及厨房。所谓同化，即此已是。正如汉人一家之中，信佛者不茹荤，信耶者不拜祖，各行其是而无碍为其为一家人。至于言语，原是最容易从着环境变化。凡边地中接近汉人的，或虽不近汉人而交通比较方便的，和外界接触的机会既多，自然而然大家会说起汉话来，去年我游云南路南县，住在东郊维则村中，那边有一所圭山小学，是张师长翀商请省政府所创办，用以开化罗罗人民，据云百里之内的夷人子弟都有来的，而在本村则确已收普及教育之效，小孩们都能说汉话了，连我们外省人的话也听得懂了。然而他们回到家里，还是说着夷话。所谓同化，只要做到这个地步也就够了。而且我们现在所亟应提倡的乃是现代化，凡是现代所应具备的智识和技能，现代人所应享受的物质生活，都该使其普遍于各地，这实在已经超过了汉化的范围。例如拉卜楞保安司令部中备了一架无线电收音机，他们把每天的抗战消息用汉文和藏文写出张贴各地，于是这几千个喇嘛和几千个商民都知道目下的国事了。又如西北防疫处在拉卜楞设了一所工作站，番民生病本来只请喇嘛念经，有一家病倒了一个人，其家存有现

币五十元，悉数送到寺，念了几天经病势不减，他们听说有一个新开的医院，好在不要钱，姑往一试，顿时好了。于是这一家人的信仰就改变了，他们跑到寺院，坚请把这五十元收回，说，“你们念经是没有用的，到医院去不花一钱就好了！”关于这一件事，我们并不愿意说，应当把他们的宗教信仰取消，我们只说应当使他们在宗教信仰上立下一个限度，他们若能知道医病是和念经无关的，就可由这实际的需要激发其对于现代化的认识。所谓同化，亦不过如此而已。所以我们说要把边民同化，并不是要消灭他们原有的文化，而只是为了他们的切身利益，希望他们增加知识和技能，享受现代的生活，成为一个中华民国的好公民，一个中华民国的健全分子，而实现中山先生想望的一个大民族主义的国家。

以上答复你第二节的话，趁此写下，又快占尽一期的篇幅，须从速结束了，复检来函，知这一节里尚留两点未答，匆匆奉陈如左。

第一点，你说，“种族通常并不是 *Clan* 的译文，而是 *race* 的译文，指一辈在体质上相似的人。*Clan* 是社会人类学中的专门名词，指单系亲属团体，通常译作氏族。”这固然是我的错误，但亦因汉文中的种族一名没有适当的英文可用。*Race* 这字，先前觉得它范围太广，如黄种为 *Yellow Race*，简直把全亚洲都包括进去了。后来知道，这字严整来说，应当译作人种。古人以为种与族无别，故常用 *race* 字，如 *the Greek race*, *the Latin race* 等，后来知道了种属体质，种属文化，即愈少用此字，向所称为 *Race* 的即改称为 *People*，如 *the Greek people*, *the Latin people*。中国所谓种族，实是包含了体质的和文化的双重意义。历史书上常有某写为某之别种等语，然而这些种族的体质有谁知道来？也不过因为他们各部族的生活习惯有些相像，就这样的判定而已。西人著作中确实称汉族为 *Han Clan* 的，不知道他们有什么根据。是不是因为汉人都自称为黄帝子孙，遂把他们看成了单系亲属团体？

第二点，你说，“不幸的，中华民国境内的人民是不是一个政治团体，现在却发生了问题。从历史上讲，也许可以说地理上的中国时常不只有一个政府”。这可以分开来讨论，第一句话固然是现在的情形，但我们需知今日，中华民国境内不只有一个政府团体，如满洲国，蒙古政府，以及沦陷区域中之各种伪组织等，乃是外力侵略的结果。此中绝对没有任何社会学或人类学的意义在。我们现在正应当用武力和政治力对这个现象奋斗，使帝国主义者的势力跟着这欺人的政治形体而消灭，决不该承认这现象为研究学问的凭籍。至于第二句话，说地理上的中国时常不只有一个政府，大约是指五胡十六国及五代十国之类，此中亦多半为外力侵略的结果，小部分则是军阀的割据。然正因为中华民族早达到充分的 *nationhood* 政治的力量甚大，所以阻碍统一的武力稍稍衰微时，人民则可起来，打倒这分化的不自然的局面。假使不然，可以长久分立又有其安定性，则中国早就支离破碎而不成其为一个民族了。这也足以表现中华民族的力量远在各个地方政府之上。等着罢，到日军退出中国的时候，我们就可以见一见东北四省和其他沦陷区的人民是怎样的给我们一个好例子了！

登载了两期的答书而还没有写完，自己也嫌厌自己的“下笔不能自休”的毛病。但若鲠在喉，不吐不快，惟有望你和读报者的细细指正！

顾颉刚 五月廿三日

【论 文】

用历史的观点对鲁格夫尔先生说几句话

《益世报》1939年6月12日《边疆周刊》第24期

徐虚生

前些天，有一位苗族的同志鲁格夫尔君来过两封信：第一封，反对“学究的大唱特唱苗夷汉同源论”，而“希望政府当局能给以实际平等权利；”第二封反对近来要人名流所常讲的“我们是黄帝的子孙”，“黄帝子孙不当汉奸”的话头，希望对“变相的大民族主义的宣传，须绝对禁止。”这两封信，已经由颉刚先生很明白地给以答复。他所说的“我们的团结的基础，建筑在‘团结则生，不团结则死’的必然趋势上，不建立于一个种族上，更不建筑于一个祖先上”，实则是最正当不过的讲法。不过，我看鲁格夫尔君虽然自己对同源论“不赞成，也不反对”，但是他一方面说“夷苗自己决不承认是与汉族同源的，”另外一方面，他自己署的头衔，却是“蛮夷之民”与“三苗子孙，”可见他是主张异源论的。如果苗汉果然是严格的异源，——我个人既不主张同源，也不主张异源，看以下的说法，就可以知道——如果历史上果然有不可超过、不可磨灭的大裂痕，即使有“团结则生，不团结则死”的趋势，那我们真想团结，却需要比没有这样大裂痕的时候作更大的努力，才有成功的希望。历史总是历史。我们研究历史的人最要不得，并且最应竭力避免的毛病，就是由于迁就形势一时的需要，而毁灭，或湮没或曲解历史上真实的事实。（这样毛病，德国的历史家犯的相当的利害，至于日本的历史家则犯到可笑的程度！）我们研究我们祖宗的历史，遇着他们措置得当的地方，固然可以很高兴，即使遇着他们犯着严重错误的时候，也应该勇敢地承认，指明出来，使现在和将来的人，赶紧起来补救，那才是正常的办法，毁灭，湮没，或曲解历史的事实，是一种不勇和不智的行为，因为历史的真实，绝不是人类所能毁灭或湮没，这样地作，一定错误愈甚，陷溺愈深。可是把由误会而生出来的裂痕解释清楚，使大家不再作无聊的争执，这正是研究历史的人的职责。并且我个人对于这一方面的意见，同颉刚先生的意见，也有些出入，所以也来搀几句话。

在入正题以前，还有几句话来说，就是当清末和民国初年，有若干的学者相信苗族是中国的土著，逐渐受汉人的压迫，才退处于深山幽箐之中。现在虽然学术界已经抛弃了这个假说，可是还有不少的人对于此说总有点疑惑。其实在这里，毫无可疑的地方。这个假说是同汉族西来的假说，互相补足的。后说一倒，前说不攻自破。十九世纪后半纪，有些欧洲的学者主张华人西来。中国的学者，比方说，章太炎先生等，也主张此说。此后欧人因为此说无确实的证据，已经没有人相信。我们中国考古学者近二十年的工作，虽然不敢说周口店的猿人，就是我们直系的祖先，（因为他们离我们二三十万年，还不是真人，（Homo Sapiens）只是猿人）但是对于新石器时代的研究，总可以证明当时的人同现在北方的居民没有多大的区别。我们如果说：一万年以内，汉人总在中国居住，总不会有很大的错误的。汉人既为中国的土著，则并无逐渐压迫苗民向南方出走的情事。他们那样无根据的假说，毫无可凭信的价值。

然则汉苗在历史上简直没有争端么？——那怎么会没有？不过这件事情异常地复杂，不是那样简单的一句话所能包含。我近来研究古史的结果，知道我国当四五千年以前，居住的人民，大约可以分作三个集团——西方和北方的，可以叫作炎黄集团。这一个集团，西起甘肃，北至察哈尔及河北，东据山东一部分，南在河南境内与其他两集团犬牙交错。凡炎帝（非神农。伏羲，神农是时代的名字，并非人名或部族名，与太皞，炎帝无关系）共工，黄帝，颛顼，誉，尧，舜，禹，契，稷等及氏（古书多讹为互）羌均属此集团。东方的，可以叫作风偃集团。这个集团居住的地方，是山东的南部，安徽江苏的北部，河南东部的一小部分。凡太皞，蚩尤，少皞，皋陶，及徐，舒等部均属此集团。秦原应亦属此集团，但因入仕于商，后流落于西方。蚩尤，前些年的学者，误认为苗民，如此则当属于南方集团。但《逸周书》尝麦解明言“黄帝执蚩尤杀之于中冀，”继即言“乃命少昊清司马鸟师以正五帝之官”，是与周诛讨立武庚，诛武庚立微子同类。少昊墟且曲阜，属东方风偃集体，蚩尤亦必属此集团。且据《汉书·地理志》及皇览，蚩尤庙及塚均在汉

标本寿张县（今东平）则属于东方集团，毫无疑问。我所以叫他作风偃集团者，是因为风姓，偃姓，嬴姓国家均属此集团，而偃嬴古音相近，似本属一姓，（此意段玉裁《说文解字注》已言之）言偃可以包嬴。南方集团，可以叫作祝融集体，也可以叫作苗蛮集团。此集团盛时，势力及黄河以南，湖北，湖南，江西及四川之一部好像全属于牠。凡三苗，昆吾，大彭，豕韦，荆楚及今日所知南方各部族，全是这一个集团里面的。禹贡雍州下固然有“三危既宅，三苗丕Z”之文，不少的学者，认为三苗到西方去。但是吴起所说“本苗之国，左洞庭，右彭蠡，”很清楚地指明三苗的疆域。另外《左传》，“先王居柁杙于四裔，以御魑魅，故允姓之奸，居于瓜州”之文颇可以说明雍州三苗与苗蛮本土的关系。因为柁杙为颛顼氏之不才子，而楚史名柁杙，楚亦出于颛顼，故柁杙当即楚祖。我疑惑他就是帝所诛的重黎。重黎与共工。在古史中所传，或恶或善，随传人不同。允姓为柁杙的后裔，则属于南方集团，而居于瓜州，疑史前亦有秦迁西戎，泰伯入吴一类的故事。而古史茫昧，已不可考。我说当时大致有三个集团。是指的文化集团。更显明的说，是因为风俗习惯不同而分的集团，并不是指什么血统的关系。世界上只有希特莱和其党徒那一班妄人，才能曲解历史的事蹟，主张纯粹的血统，夸张日尔曼人高于一切！实在，只要是人类，除了他们各自住在山南海北，风马牛不相及的不说，他们只要所处的地方在邻近的区域，就要发生种种的相互关系。关系可分以为善的，恶的两方面：善的是互相婚媾；怒的互相争夺。这两方面并不是截然画分。在普通的情形下，是婚媾争夺，同时并进的。斗争欺压，互相争服。如果有文化浅深的分别，也并不是文化深的常统治文化浅的，却是有盛衰，迭相争服。如果文化深的部族，社会性发展，团体强固，或器械坚利，那就很容易统治浅化的部族。反过来说，如果文化深的部族，达到相当的高度，而腐败下来，堕落下来，他们也很容易受浅化部族的统治。大致说起，生活苦的统治，乐的被统治。几乎可以说是一种找不出破例的自然定律。不管深化部族统治浅化，或者正相反对，只要他们生活在一个区域，时候久以后，他们因为互通婚姻的关系，——无论用什么法子，也不能禁止住他们的互通婚姻——社会互相同化，把两个风俗习惯不同的团体，变成完全相同，以至于各相忘掉自己的根源。这是世界上最普遍和最永久的现象。所以我们说：世界上没有纯粹的血统，是绝不怕有武断嫌疑的。再进一步说，一群人的风俗习惯，已经变换，即使他们还记得从前的根源，而感情已因风俗习惯而改易，只能属于新族，与旧部族关系极浅。吴越非同源，而风俗习惯，大致相同，即容易联合和併合，吴鲁同出于周，而风俗习惯完全不同，均互视为异域。前清汉军，当时已属于满人集团；今日的满洲人完全与汉人同化，汉人没有人把他们看作属于另外的部族，他们自己也不愿意表示属于别族，则由文化的观点只能说他们是汉族。如果从纯人种学的观点看起，即今日的汉人，恐怕至少也能分出三五个典型。

我们虽然对于人种学属门外汉，而走过南北各省，三几种不同的典型，大约全可以感觉到。所分集团谈血统，毫无是处。话说的太远，即此打住。且说当时三集团的分别，虽已消除许久，现在非许多研究历史的人竭力爬梳，不容易看出来，当时却有很显著的分别。

《吕刑篇》中斥蚩尤及苗民，就是炎黄集团中人对于他两集团的判断。蚩尤，东夷，徐戎不断骚乱，远未可知，就在周之盛时，风偃集团，也好像未尝为臣虞夏之时，三苗叛服无常。周不见三苗而蛮荆时劳王师，盖苗古音作毛，苗蛮阴阳对转，苗与蛮并非异部，蛮之大国为楚。《左传》言“楚人谓之乳穀谓虎于菟，”由此推论，各集团语言差异，或不下今日普通话与闽广话的分别。这三个集团，至东周以后，交通日繁，风俗习惯，逐渐相近。到了战国，疆域全泯。屈原以祝融集团中之天才，一跃而为文学不祧之祖。《楚辞》所描写的，实即三苗国内的风物。许行陈良诸人，均能砥砺磨炼，为学术的重镇。虽说孟子还在引“荆舒是怨”的文字，膺击许行，还留着从前各集团竞争的微弱痕迹，而普遍说起，各部族的文化，实已可溶合无间。风偃集团的同化，尤为彻底。太皞少皞皋陶全进了古代圣王贤相的系统；大儒荀卿，称述徐偃王，也厕之于贤圣之列。三集团混合，汉族开始形成。秦汉以前的文化实即三集团中贤圣共同努力的结果。今日的汉族，实即炎黄集团，风偃集团，祝融集团混合无间的苗裔。此三集团中居住不远中原，交

通方便的人民，已经参加了创造民族文化的大业，而居住穷岩幽谷的人士，或多故步自封，虽属炎黄风偃祝融的后裔，而风尚固陋，无言语侏[□]，若姜戎大岳之后而沦为诸戎者，盖亦少。汉后的氏羌苗蛮鲜卑匈奴，即属此类。彼此中间的界域，乃因风俗习惯从中作梗 与血统问题，并无关系，我们近日来到西南，见到不少苗，童，罗罗，么些，的同人，除了言语衣服，种种外在的区别以外，骨骼等躯干，仔细看来，虽然不是找不出些微的区别，可是这些区别，远不如短小精悍的两广居民与方脸高身的北方居民中间的区别大。（用三集团说明古史，范围太大，此地不及详说，详见余所著的《中国历史上的传说时代》）

我想我们中国现在绝没有分氏族，判血统，排斥异族，像希特勒及其党徒那样的妄人。今日的要务，是大家处在这样竞争剧烈的大时代里面，应该怎么样去求生活。求生活的办法，并不是某种文化消灭某种文化的问题，而是大家应该怎么样互相携手，互相督促。赶速近代化，以适应于今日环境的问题。比方说，我国的行政机构，不够改良，虽顺应抗战的需要，而治理少数部族的官吏，因为情形的隔阂，自己的容易腐败，效率差，实在是一种无容讳言的事实。怎么样去振奋改良，使我们言语不易交换的同胞，情得上达，以增进行政的效率，这是其一。少数部族全是我们应该最关切的同胞，而我们对于他们的言语，风俗，习惯，以及饥寒，痛苦几乎全无所知——现在应该如何加紧研究，使一切的情形毫无隔阂，这又是其一。这一切少数部族，应如何对于近世科学，加紧研究，对于公共卫生 应如何竭力改良，以及其他近代化的事情，应如何赶快进行。这里面固然有些事情为财力所限制，但如果本着穷干苦干的精神，也未始不能找着相当的办法，这又是其一。因为汉人占着各部族老大哥的地位，固然负不小责任，但是一切改革，由外铄者难为功。由自动者易为力。还希望各部族中的明达人士，积极工作勿惮烦难，始有成功的希望。前几天，报上载一篇旅行家的游记，略说，一次走到苗村，一个很喜欢听无线电的苗民，问他电台有福建及广东的广播，为什么没有苗语的广播？他这位先生当时异常地窘，只好撒一句谎，说也有苗语广播，不过不在今天，这样的答法虽然可混过一时，归结谎证出来以后，还是很糟。实在的情形，是汉人精通苗语，能胜广播的责任者，简直不见得有。作广播的人需要相当丰富的常识，苗民中能胜任者，恐怕也不见得有多。广东及福建的广播，大约全是他们本省人自己担任。如果苗民中有胜任愉快的人员建议中央广播电台，添设苗语广播，想来应该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情。少数部族中明达人士，喜欢听广播，是一件很好的现象。增加各种语言广播是我们大家应该努力做到的事情。很希望大家，尤其是各部族的先达，加紧努力。读鲁格夫尔君的来书，他的常识，似有相当的充实。希望其认清路线，加紧努力。至于他所抗议的“黄帝子孙”的话头，固然不够科学，应该避免，但是他所自署的三苗子孙，不科学的程度，也完全一样，果当日三苗民族处于两湖，那么必不是伍员，屈原，许行，陈良，蒋琬，曾国藩诸人的祖先，鲁格夫尔君的远处云南，也未必有直属的关系。总之，这些话均不可谈。最要紧的一句话，就是如果大家仍是故步自封，不向近代化的共同目标，加紧努力，无论属于何种部族，以及何人为祖先，全得糟糕。希望大家认清这一点，互相提携，加紧努力才好。

二八、六、十。

【论 文】

论中华民族与民族主义

——读顾颉刚《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以后
重庆《中苏文化》6卷1期（1940年4月5日）

翦伯赞

一、

在目前中华民族正以其伟大无比的活力，开创着自己的历史以及世界史之新的纪元。两年又八个月的革命战争，已经把自己变成世界史巨大变革过程中的一个主动的和决定的力量。新的历史条件给予中华民族和世界革命的前锋任务，而中华民族之主观的斗争，又正在把新的历史条件的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历史的发展是社会经济的客观趋向与行动的人类的客观斗争之统一，假如从目前正在变革的世界中抽出了中华民族或中华民族的革命斗争，则世界革命的形势必然不能表现为今日之高涨。因此，我们如果要理解现在的中国，理解现在的世界，对于这一正在行动中的中华民族之理解，是一个必要的关键。

关于这一问题，在一年前已由顾颉刚先生提出并且曾经引起热烈的讨论。可惜我对于这些讨论的文章，始终没有看见，一直到最近我才读到顾先生《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一文的续稿（见去年5月29日《益世报》“边疆”附刊），这虽然只是顾先生大作的一部分，但因为是他的结论，所以能使我们充分地看出他对于民族一般乃至中华民族的整个见解。

顾先生把中华民族当作一个问题而提出，我认为在今日是非常重要的。可惜当时的论争，大半关于抽象的形式问题如名词的讨论。把论争的焦点转向问题的侧面，而不曾把中华民族与其现实的斗争关联起来，作统一的生动的研究，以至问题并不曾得到正确的解决。当着新的帝国主义战争与世界革命交织的今日，民族主义，一方面成为弱小民族革命的旗帜；另一方面，又成为法西斯匪徒侵略的假借。在列宁斯大林的民族政策之下，固然彻底地解放了全俄罗斯所有的被压迫的诸少数民族，在中山先生的民族主义之下，固然展开了中华民族的解放战争；然而在另一方面，希特勒的种族学说却使东欧诸民族走向奴隶与灭亡的前途。正因为革命的民族主义，在今日被反动的法西斯匪徒所篡夺，用以为辩护其反对有文化的民族之敌对行为，用以为辩护其对他民族之侵略奴役与剿灭的行为，用以为辩护其一切非道德与反人性的无耻的行为，所以我们对于民族问题的理解，必须不要放松这一些站在我们民族解放斗争对面的敌人的理论，更不要使我们的理论有被敌人利用的可能。中华民族在今日，是一个在历史中行动的民族，是一个在革命战斗中的民族，只有从行动中，从革命战斗中，才能理解这个民族的伟大。自然，我们不是用一些谎言与夸大，把自己的民族描写为一种天生的‘神圣的华胄’，而是要依据具体的客观事实，科学地去理解这个民族。因此我想在这里提出几点意见和顾先生商榷。

二、

首先，我想谈到顾先生的命题——中华民族是一个。因为这是他对中华民族认识的出发点，也是他最后的结论。我以为问题这样的提出似乎就太不正确，因而对问题不能得到正确的答复，是很自然的事情。因为这一命题，就包含着否定国内少数民族之存在的意义，然而这与客观的事实是相背离的。显然顾先生曾经声明，他“并不是摆了大民族的架子，想压倒他们（中国国内诸少数民族）。”但是诚如顾先生所云：“或者要使人听了，以为这又是大汉族主义的表现，想消灭边民的文化了。”

顾先生为什么要把问题这样提出？据他自己说：“在上一次信里，我说明了我所以有这种主张的原因。我就中国目下的社会与环境的压迫需要上着想，我不忍不这样说”。顾先生上一次信的内容，我们不知其详，但自此我们大体上可以知道其所以主张“中华民族是一个”，倒不是认定在客观的事实上真真如此，而只是他主观上“不忍不这样说”。换言之，他认为“中国目下的社会与环境的压迫”，须要这样说。其实假如顾先生想到主观的意愿并不能改变客观的真实，则大可以不必无中生有。因为这不是主观上“忍不忍”的问题，而是客观上“存在不存在”的问

题，所以“这样说”与“不这样说”，对于客观的事实是丝毫不相干的。假如在客观上中国存在着许多少数民族，用顾先生的话存在着许多“边民”或“中华民族之后进者”，则顾先生在主观上虽不忍说出来，他们依然是存在的。反之如果在客观事实上中国并没有诸少数民族之存在，则任何挑拨离间者也不能用主观的恶意把一个民族分化为几个民族。

不错，“中国目下的社会与环境压迫”是需要国内各民族的统一与团结，但我们所需要的统一与团结，是现实的而不是幻想的。并且要实现这种现实的统一与团结，也不仅就如顾先生所云：“我们应当用了团结的理论来唤起他们的民族情绪，使他们知道世界上最爱他们的，莫过于和他们同居数千年的汉人。”而是要“和他们同居数千年的汉人”给他们以经济上政治上和文化上的独立与自由之发展，建立民族间的伟大而深厚的友谊；换言之，用现实的共同的利益代替空洞的“团结的理论”，以唤起他们的“民族情绪”，而且也只有这样，“民族情绪”才能唤起。

“团结”不是“消灭”，“团结”是某些具有一定特征的民族之自由平等的结合。因此，“团结”不但不应否定其他民族之存在，并且应该扶助他们的独立自由之发展。只有法西斯的“种族学说”，才鼓吹一种妄自尊大的民族偏狭性，把自己的民族，当作“天生的”优等民族，而把其他民族当作天生的“奴种”，因此他们有权奴役其他的民族，在“团结”的美名之下，用经济的、政治的、文化的，乃至暴力的方法，去遂其消灭其他民族的无人道的企图。希特勒就在日耳曼人的大团结的口号之下，进行对东欧民族之剿灭化。日本法西斯也正在利用“同文同种”的口号，进行对中华民族之消灭。我们是被压迫的民族，我们对于这种作为民族抑压的工具之理论，应该加以无情的打击，我们绝不应该把这一套反动的理论翻译到中国来。中山先生的民族主义指示我们，我们的民族革命，是对外，求中华民族之解放，对内，使各少数民族都能得独立自由之发展。因为站在国内，汉族固然是统治的民族，而站在国际，则汉族与中国其他少数民族同为被压迫的民族。我们所怕的，不是各民族的独立自由之发展，而是不能在同一历史任务之下，统一团结起来。因此我们民族学者的任务，也不在于回忆过去大汉族主义的光荣，不在于制造一些欺蒙的理论，而在于以最大的真诚，以兄弟的友爱，以现实的利害，用革命与战斗在中山先生的民族主义旗帜之下的把国内各民族真真的团结起来，反对日本法西斯侵略，争取中华民族的自由，犹之俄罗斯诸民族在列宁斯大林的民族政策之下团结起来，反对资本主义制度，创造社会主义社会一样。

三、

关于什么是民族？顾先生认为中山先生在民族主义第一讲中，把造成民族的力量分为血统生活、语言、宗教、风俗、习惯五项是采用欧美学者的旧说。现在欧美流行的新说，则为 Anthur N. holcomb 及 Emile Dnkheim 二人关于民族所下的定义。前者认为，“民族是具有共同民族意识和情绪的人群”；后者认为，“一个有团结情绪的人群，能同安乐，共患难的就是一个民族。”顾先生是反对旧说赞成新说的。所以他说：

民族是由政治现象（国家的组织强邻的压迫）所造成的心理现象（团结的情绪），他和

语言，文化及体质固然可以发生关系……但民族的基础，决不建筑在言语文化及体质上，因

为这些东西都是顺了自然演进的，而民族则是凭了人们的意识而造成的。

所以‘语言、文化、及体质’都不是构成民族的条件，构成民族的主要条件只是一个‘团

结的情绪’。民族的构成是精神的非物质的，是主观的非客观的。个人的社会地位、宗教信

仰、经济利益、皮肤颜色，这样那样，尽管不同，彼此间的冲突也尽管不免，但他们对于自己的民族俱抱同样爱护之情，一旦遇到外侮，大家便放下了私争，而准备公斗，这便是民族意识的表现。

从这两段话中，我们可以看出顾先生对于民族的理解，犯了一些极幼稚的错误，而且这些错误，对于中国目前正在坚决执行中的民族解放斗争，是可能引起有害的影响的。

第一，他把“民族”与“民族意识”混同起来，并且把“民族意识”当作“民族”。所以他认为民族是一种“心理想象”或“团结的情绪”，“是精神的、非物质的；是主观的，非客观的。”一言以蔽之，“是凭了人们的意识而造成的。”他与一切具体的客观的条件都不相干，民族的本身也不是具体的东西。这样他把活生生的行动的人类集团，抽象为一种“情绪”“精神”或“意识”。把有血有肉的具体的人类集团，舍去他的具体性，舍去他的客观实在性，而只剩下一种“心理想象”或“人类的幽灵”。于是他所谓民族，不但不是一种活的行动的人类集团，而且也不是一种客观上存在着的具体的人类集团，而是一种主观上幻想的视而不见的抽象的观念，一种神秘的，不可捉摸的，和死气沉沉的东西了。一言以蔽之，顾先生的所谓民族，既没有他的物质基础，也没有他的客观存在，只是一种主观的意识。然而我们知道：“所谓民族，这首先他是个人们的集团，一定的人们的集团。……民族是历史上结合而成的一个有共同言语，有共同领土，有共同经济联系，以及表现于共同文化的共同心理状态的固定集团……只有一切特征完全具备的时候，才算是一个民族。”顾先生否定构成一切民族的特征，并且否定民族之客观的存在或具体性，只承认是一种“团结的情绪”，而且这样的团结的情绪“与‘言语’‘文化’经济利益”“皮肤颜色”“宗教信仰”等都不相干，也不被局限于“共同领土”。这样的理论如果是正确的，则德意日，应该是一个民族，因为虽然他们没有共同的领土，虽然他们的言语、文化、经济利益，皮肤颜色，宗教信仰都不相同，但他们有一种“团结的情绪”——侵略的情绪。同样的理由，一切弱小民族，也应该简化为一个民族，因为他们也有一种“团结的情绪”——求解放的情绪。反之在同一民族中，却不见得情绪完全一致，比如中国目前大大小小的汉奸，如汪精卫等，他们要与日本法西斯“团结”，难道汪精卫等汉奸，就不属于中华民族吗？但是我们只能说他们是中华民族的“叛徒”，而不能说他们不是中华民族。而且这样的理论，最容易并且实际上已被法西斯匪徒所利用，他们正要把那些生长在不同领土中的不同言语、文化、体质与经济利益的民族，归并到自己的民族，因为照顾先生的说法并不妨碍同为一种民族？自然顾先生之所以如此主张，他是想把中国国内的一切不同言语、文化与体质的少数民族，消解于一个抽象的“团结的情绪”的概念之下，而观念地造成一个中华民族，但无论如何这样的中华民族也只是“一种观念的”中华民族。

其次，顾先生把“民族意识”再度升华，而认为只是一种没有一切规定性的“团结的情绪”。这种“团结的情绪”既没有他所从发生的物质基础，也没有他所藉以表现的具体形式。照顾先生的意思，民族意识就是从民族意识中发生，而且用他自己表现自己。然而照我们所知道的，民族意识首先是必须要有“一定的人类集团”做他的基础；其次，必须是这“一定的人类集团”在其生存与发展上，有其共同的经济联系，然后才能产生出一定的民族意识。日本法西斯何尝不想把中华民族同化于“大和民族”，然而这只是一幻想，因为中华民族有其自己民族之物质基础，只要这种物质基础存在，则由这物质基础上反映出来的民族意识，也是存在的。并且当这种意识形成以后，他就自己变成一个相当独立的东西，即使物质基础一时消灭，他也不致即刻消灭。因此民族意识决不是自己发生的东西，必须有共同的领土，共同的经济联系他才能表现为共同的利害关系，从而表现为民族意识。

顾先生把民族意识，解释为一种单纯的“团结的情绪”，并且以为这种情绪，不表现为任何

具体的东西，而只是表现于情绪的自身，这就无异说表现于不表现。然而照我们所知道的，所谓民族意识，只是集体的人类之集体的思维。这种思维的形成，同结与具体的表现，必须要借助于某些具体的东西如言语与文化，他必须体化于这些具体的东西，然后才能表达出来，然后才能彼此传达成为一种团结的工具。假如我们否认这一些表达民族意识的具体的形式，而只认为是一种空洞团结的情绪，则这样的情绪，是非常渺茫的。我们知道顾先生之所以把民族抽象为民族意识，再把民族意识抽象到最高度的单纯的顶点，为的是要去掉中国国内各民族的特征与民族间的差异，从体质到语言文化的差异，而使一切民族在这一最高度的最单纯的抽象范畴上，达到同一，从而证明“中华民族是一个”的命题之正确。然而假如用这样的逻辑推论下去，则我们大可以说“世界只有一个民族”，因为他们都是人类，都有人类的意识。然而可惜在现实世界上却存在着无数的民族。

第二，他把民族与国家混同起来，他以为民族与国家是同时发生的。所以他把“国家的组织”作为造成民族的因素之一，但是我们知道，国家的发生，早在几千年以前，国家发展之历史过程，有古代国家，封建国家及近代资本主义国家，而民族的形成，在狭义上言，则“是一个一定时代的即向上发展的资本主义时代的历史范畴，封建制度消灭与资本主义发展的过程，同时也是人们结合而为一个民族过程”。顾先生把民族与国家当作同时出现的东西，同时把国家组织，当做民族与民族意识形成的条件，这是非常可笑的。古代希腊罗马的国家，并没有把他们征服的旧民族部落转化为一个民族，中世纪日耳曼人在西欧所建的封建国家，也没有把其他野蛮种族转化为一个日耳曼民族。只有当资本主义向上发展的时代民族才被形成。同样在中国历史上也是从封建国家出现一直到资本主义侵入以前，中国没有民族主义，而只有种族主义——大汉族主义。任何其他种族都被当作“夷狄”而排斥之。民族主义在中国之第一次提出是孙中山先生。实际上，中华民族在中山先生的历史时代也才有形成的可能，至于顾先生认为在秦以前，中华民族就已形成，这是非常错误的。他说：“秦始皇所混一的只是几个国家；所打倒的只是几个国家里的特殊阶级。”至于几个国家里的人民，“早就同化为一个民族，早就自己统一起来了”，这是不对的。因为很明显的秦的国家，只是一个种族的国家，而不是民族的国家，秦代虽然建立了统一的国家，并没形成统一的民族，其他的种族只能说是当作一种被征服的种族，甚至说是氏族放在秦代的统治之下。

至于顾先生说：“倘使有统一的国家，而没有统一的民族，那么秦亡之后，中国何难复分为战国时的七雄，也何难复分为春秋时的百二十国，也何难复分为商周之际的八百国，也何难复分为传说中黄帝尧舜时的万国？时代愈后，国家愈并愈少，这就足以看出中华民族演进的经验来，自从秦汉以后虽有外患，绝不分裂，外患解除，立即合并。”

所以他决然肯定“中国自秦皇统一之后，朝代虽有变更，种族虽有进退，但‘一个民族’总是一个民族。任凭外面的压力有多大，总不能把他破裂，新加入的分子，无论怎样多，也总能容受，如雪球一样，越滚越大，遂得成为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大民族。”这就是说，必须有统一的民族才能建立统一的国家；反之，必须有统一的国家，才能形成统一的民族，然而他另一方面却又说在秦皇统一之前，中国早已有了统一的民族。这样岂不是自相矛盾吗？而且诚如顾先生所云：“地理上的中国时常不只有一个政府”，如五胡十六国及五代十国之类。顾先生对这一类的历史事实是这样解释的，他认为，这“多半为外力侵略的结果，小部分则是军阀的割据。然正因为中华民族早达到充足的 Nationhood，政治的力量甚大，所以阻碍统一的武力稍稍衰微时，人民即来打倒这分化的不自然的局面。假使不然，可以长久分立又有其安定性，则中国早就分离破碎不成为一个民族了”。在这里可知顾先生认为中国历史上的分裂，是外族入侵或军阀割据，这并不妨碍中华民族之仍为统一的民族。反之，你如果“永久分立，又有其安定性”，则统一民族就必然破裂。因而照顾先生的意思，国家的统一与分裂，就是民族的统一与分裂。所以他说：“中国的‘国’和中华民族的‘民族’，才是恰恰相当的”。这样的理论如果是正确的，则统一的大英帝国，则早已形成一个统一的大英民族，而这一民族是应该包括各种言语不同，文化不同，与体质不同

的民族。假如印度人民要进行解放运动，他们便是民族的叛徒了。反之如果中国东四省及华北的人民，在日本统治之下长久的安定下去，他们也就会有变成大和民族的前途了。因此我以为这样的理论，对于中华民族斗争是非常有害的。

第三，顾先生把民族混合与民族消灭混为一谈。他以为在中国历史上，只有外族加入汉族，而没有汉族加入外族的。所以在各民族的混合的历史过程中，汉族就“如像雪球这样，越滚越大，遂成为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大民族”。反之其他各民族，则在混合的过程中消逝了。实际上，民族的混合，不是片面的，而是相互的。在混合过程中，外族固然有加入汉族的，同时汉族也有加入外族的。不是所有的外族，一与汉族接触他便消灭了，他便被同化于汉族了。即便汉族的文化在中国乃至在东方都是领导的文化，但是他只能给予各民族以影响。正如印度文化深入中国、日本乃至东方各国，他并没有把中国人、日本和其他东方国人变为印度人是一样的。在中国历史上，有不断的外族入侵，如五胡的匈奴、羯、氐、羌、鲜卑，南北期的拓跋，宋代的辽、金，蒙古人在中国所建立的大元帝国，女真族在中国所建立的大清帝国。同时也有不断的向外扩张，如汉武帝之北击匈奴，唐代与西域诸国乃至中亚及印度之交通。随着元代之大征服，中国人也有远征到东欧的；明代与南洋的交通，中国人的足迹所至，已达到今日之苏门答腊、爪哇等三十余国。这些中国人当然也有被同化于外族的。总而言之，所谓民族的混合不是片面的，而是相互的。所以一直到今日，在中国的境内除汉族之外还存在着满蒙回藏苗……等少数民族，这是一个不可否认的事实。

第四，顾先生对种族与民族的解释也犯了一些错误。他以为种族与民族的区别，就在前者为“纯合的血统”，后者则为“混合的血统”。他依据这样的理由认定汉族是一民族，而满蒙回藏苗……则是一些种族。他说：

我现在要问，汉人能成为民族，在血统上有根据吗？如果有根据可以证明他不是**一个纯粹的血统**，而是已含满蒙回藏苗的血液的，那么他就**是一个民族**，而不是种族。他是**中华民族之先进者**。现存的满蒙回藏苗……便是**中华民族之后进者**。他们既是**中华民族之后进者**，那么在他们和外边隔绝的时候，就是能称之为**种族**，而不能称之为**民族**。

但是在具体的历史事实中不但没有纯粹血统的“民族”，而且也没有纯粹的血统。“种族”，只有在希特勒法西斯的“种族学说”中，才有纯粹血统的日耳曼种族。这是一种“高贵的”种族，是一种有权侵略奴役和剿灭其他民族的种族。实际上，这种种族学说只是法西斯匪徒的妄自尊大，与科学的人种学是毫不相干的，在历史发展中由于战争、交换等使各种族的血液的早已混合了。中国的汉族，实际上还不仅合着满蒙回藏苗……的血液，而且在长远的历史过程中，不知混合了若干种族的血液。顾先生认为汉族不是纯粹的血液，这是对的；但如果认为“非纯粹的血液”便不是种族而是民族，这是不对的。因为民族是种族的变质，而是各种种族之结合，从种族到民族不是一种生物学的原理，而是社会学的原理。并且即使如顾先生所云：“非纯粹的血液”就是民族，而不是种族，则满蒙回藏苗……等也不是“纯粹的血液”，因为如果汉族已经混合着他们的血液，同时也就是他们混合着汉族的血液，他们既混合着汉族的血液，则他们也是“非纯粹的血液”，为什么同样为“非纯粹的血液”，而汉族则为民族，他们则为种族呢？

关于这一点顾先生有一个直截了当的解释，他说：“因为他们尚没有达到一个 **nationhood**，就不能称为一个 **nationhood**，他们如果要取消 **nation** 的资格，惟有参加在中华民族之内。既参加在中华民族之内，则中华民族还只有一个。”我们读到这几句话，便不觉得想起顾先生在同著中另一地方的几句话来，他曾经说，“日本人在国联中扬言中国不成立其 **nationhood**，所以中国不

是一个近代有组织的国家。”我们觉得这两段话，似乎没有很多的分别。

同时，顾先生还有另外一个理由，即“边疆各地列于中国版图，最早已有二千余年（如满蒙西域），最近的亦有五百年（如西藏），历史上既有深切的关系，文化早已交流，血液早已混合，……”在这里顾先生为了说明“一家人总是一家人”，又把他所不要的“文化”与“体质”拿来应用了。

第五，顾先生认为民族的形成，不是内在的经济联系，而认为是外在的政治推动，即“强邻的压迫”。这里，他只看见现象而忽略了本质。假如顾先生再进一步追求为什么强邻压迫便可以使民族内部团结，则即刻就可以知道是妨碍了他们共同的经济利益。比如法西斯侵略中国的战争一开始，中国的各民族便能更巩固的团结起来，这主要的还是大家有着共同的经济利害，这种共同的经济利害，便表现为政治的一致。假如没有共同的经济利害，即使有强邻的压迫，也不一定形成一个民族。因此，要使一个民族趋于巩固，不是完全依靠“强邻压迫”，而是要加强经济联系。如果专门鼓吹“强邻压迫”是民族形成的原因，则这样的理论，正是帝国主义所需要的，然而在帝国主义压迫之下，不是许多民族之形成，而是许多民族被剿灭。照顾先生的说法，没有“强邻的压迫”，民族便不能形成，这也许是不正确的罢？

四、

最后，顾先生在结论上，也似乎承认在客观上中国存在着诸少数民族，而且民族与民族间，还存在着有一些隔膜。但是他以为“现在所以闹出种种问题，并不是真正的种族问题，而只是一个交通问题。因为交通太难了，外面的人去不了，里面的人出不来，教育推行不到，他们看见的东西太少，容易养成狭隘的心理，……加以怀了恶心的有人在旁边挑拨离间，自然事情愈扩愈大，以至不可收拾而后已。”又说：“西北丛山峻岭，交通太难，心胸不广，以致演出自杀的惨剧，岂不可痛。”在这里顾先生把一切民族间所发生的不幸事件，都归咎于交通不便，因而把民族问题当作交通问题，这是有意回避现实。我以为一个真正具有“爱国情绪”的人应该不要逃避现实问题。在中国历来汉族与各少数民族间的隔膜甚至冲突，是经常有的。一直到抗战以后，这种情形，才渐渐减少。我们必须承认这些不幸的现象之存在。我们的任务是要用正确的民族政策，去解决这些民族间的问题，而不是把问题隐蔽起来。民族问题决不是简单的交通发达所能解决的。欧洲的交通总算发达，然而民族间的问题依然严重。美国的交通总算发达，但他们并不能把印第安人的心胸扩大，把他们同化为一个民族。因此我们以为问题并不在于“交通便不便”，也不在于“现代化不现代化”。主要的是要承认各民族之生存乃至文化的平等关系，以兄弟的友谊相互结合，则“自杀的惨剧”自然可以消灭，真实的民族大团结也才能实现。我们这样研究时完全遵从三民主义。在中山先生的民族主义与讲演里，有数十处是这样教训我们的：民族主义是打民族之不平，即对内要求各民族之平等，对外要求民族之解放。在第一次代表大会宣言里的民族政策，是对内实行各民族的平等联合，对外要求政治的平等。这不是“旧说”，而是新的进步的学说。中华民族若离开经济的政治的平等概念，就否定了民族主义的革命意义，而与三民主义相违背的。

【信 札】

傅斯年致朱家骅、杭立武¹

（1939年7月7日）挡号：III：1197

……

¹ 摘录自《傅斯年遗札》，第1014-1017页。

……先是（顾）颉刚在此为《益世报》办《边疆附刊》，弟曾规劝其在此少谈“民族”、“边疆”等等在此有刺激性之名词。彼乃连作两文以自明。其一，论“中国本部？一名词之不通。其二，论中华民族是一个。（即谓不要分汉、满、蒙、回、藏、苗、瑶、猯猯等）其中自有缺陷，然立意甚为正大，实是今日政治上对民族一问题惟一之立场。吴（文藻）使其弟子费孝通驳之，谓中国本部一名词有其科学的根据，中华民族不能说是一个，即苗、瑶、猯猯皆是民族，一切帝国主义论殖民地的道理他都接受了。颉刚于是又用心回答一万数千字之长文以申其旧说。徐虚生又谈苗族，好些妄论，一直到了颂扬屠杀汉人之杜文秀，称赞其能民族自决，都出来了。

欲知此事关系之重要，宜先看清此地的“民族问题”。此地之汉人，其祖先俄日纯粹汉人者，本居少数。今日汉人在此地之能有多数乃同化之故，此一力量，即汉族之最伟大处所在，故汉族不是一个种族，而是一个民族。若论种姓，则吾辈亦岂能保无胡越血统？此等同化作用在此地本在进行中。即如主席龙公（云），猯猯也，大官如周钟嶽，民家也，（大理一带不说汉语之部落，汉化最深）巨绅如李根源，夔夷也。彼等皆以“中国人”自居，而不以其部落自居，此自是国家之福。今中原避难之“学者”，来此后大在报屁股上做文，说这些地方是猯猯，这些地方是夔夷……，更论中华民族不是一个，这些都是“民族”，有自决权，汉族不能抹视此等少数民族。更有高调，为学问做学问，不管政治……。弟以为最可痛恨者此也。

此地正在同化中，来了此辈“学者”，不特以此等议论对同化加以打击，而且专刺激国族分化之意识，增加部落意识。盖此等同化之人本讳言其渊源，今言之不已，轻则使之生气，重则使之有分离汉人之意识，此何为者哉？夫学问不应多受政治之支配，固然矣。然若以一种无聊之学问，其恶影响及于政治，自当在取缔之例，吴某所办之民族学会，即是专门提供这些把戏的，他自己虽尚未作文，而其高弟子费某（亦贵会补助之人）则大放厥词。若说此辈有心作祸，固不然。然以其拾取“帝国主义在殖民地发达之科学”之牙慧，以不了解政治及受西洋人恶习太深之故，忘其所以，加之要在此地出头，其结果必有恶果无疑也。

以上所说，非推论也，有事实焉。龙主席对此事甚注意，这些文章都去看，大佩服颉刚之论点，对这些高谈这民族、那民族者大不高兴。他说，我们都是中国人，为什么要这样分我们。他的这个态度，是好事，是可佩者，是与国家有利的，而此辈学者意不知此。……所以这样闹“民族”下去，国家必得不到好处。……

【论 文】

顾颉刚先生百年祭¹

费孝通

今天我来参加顾颉刚百岁纪念会，感想很多。我对顾颉刚先生一向敬崇和爱慕，他是我们三吴书香的骄傲。他在燕京大学执教时，我正在未名湖畔上学，但我没有上过他的课，听过他的讲。我们属前后两代，相差17年，由于学科不同，我错失了上门拜师的机会。我对史学早年并不发生兴趣，更怕读古书，读也读不懂，因之，和顾先生交臂错失。

顾先生的名字我早已耳熟，他的为学我是衷心钦佩的。那时我还在东吴附中读书，我已读到顾先生的《古史辨》（第一册是在1926年出版的）。当时我上课时不很守规矩，凡是老师讲的课听得厌烦时，就偷偷看自己想看的书，《古史辨》就是其中之一。我喜欢这本书是因为它告诉我，书上的东西不要全信，看书要先看一看这书是谁写的，想一想他为什么要写这本书。那时我正是

¹ 刊载于《费孝通文集》第十三卷，群言出版社1999年版，第26-32页。

十七八岁的小青年，思想活泼，就喜欢听这种别的书上和教室里听不到的话。头脑里还没有形成教条，敢于怀疑，很忌“有书为证”这类的话。所以《古史辨》吸引了我，提醒我不要盲目认为凡是印在书上的都是可靠的。

后来我看到陆懋德先生说：“此书实为近年吾国史学界极有关系之著作；因其影响于青年心理者甚大，且足以使吾国史学发生革命之举动也。”我就是受到这本书影响的青年之一。我还极同意周予同先生所说的话：“他不说空话，不喊口号。”“他是有计划的、勇敢的，就心之所安，性之所近，力之所至，从草学问与著作”。这些我在青年时代听到的话，铭记在心，现在年老了，可以加上一句，“受用一生”。我按这几句话做，固然吃了不少苦头，但也尝到真正的甜头。苦头吃过了，也就过去了。甜头却留在心底，历久更甘。

近世的中国学术界大体上也许可以分为四代。从“五四”到抗战是一代，属于我老师们的一代，顾先生就是属于这一代。从抗战开始到解放前后是我这一代，解放后到70年代末是一代，最近这10年又可作为一代。一代有一代的特点，各领风骚几十年。第一代的人物我所接触到的许多老师中有比较深刻的印象。他们确是具有一种特殊的气质，追求真理，热爱科学，在他们看来科学之可贵不是已存在的知识而已，主要在不断追求知识的这股劲。一个人只有一个小小的脑袋，能有天大的本领，装得尽人间知识？只有人类世世代代追求知识，累积起来，才能越来越多。比如我年轻时代在东吴学生物学时，遗传基因还是先进的知识，现在时隔不过几十年，人们已经掌握了利用基因来改造物种的技能，即所谓遗传工程。已有的知识总是有限，经过不断追求就成了无限。人类是演进来的，还在演进，将来会演进成什么样子，我们现在还不清楚。

我上一代的学者那种一往无前推陈出新的精神确是动人，我相信它符合宇宙的演进规律。我去年在《读书》杂志上发表了一篇《清华人的一代风骚》，就是想歌颂我们上一代的这种精神。我写的是关于汤佩松先生一生的奋斗经过。他在生物学战线上冲锋陷阵，远远地超出当时西方的生物界。可惜生不逢时，他培养的花圃里并没有百紫千红的喧赫起来，但是那种精神却表现了我们民族的素质，光辉的前途是可以信得过的。

顾先生不又是这样的一个突出的例子么？他的《古史辨》却比汤佩松先生的“生命之源”幸运多了。顾先生这支锋利的笔杆居然把几千年占在历史高位的三皇五帝摧枯拉朽地推倒了。原来不过是历代编下的一段神话！历代古人曾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搭成的这座琉璃宝塔被顾先生拆成一堆垃圾。这不是一件大大的快事么？三皇五帝的偶像都拉得倒，也预示了没有事实基础的历史的纸老虎，都不会经得住科学的雷电。

顾先生是打破偶像的前锋。他在《古史辨》第四册的序里说：“我们的古史里藏着许多偶像，而帝系所代表的是种族的偶像……王制为政治的偶像……道统是伦理的偶像……经学是学术的偶像……这四种偶像都建立在不自然的一元论上。本来语言风俗不同，祖先氏姓有别的民族，归于黄帝的一元论……有了这样坚实的一元论，于是我们的历史一切被其搅乱，我们的思想一切受其统治……所以我们无论为求真的学术计，或为求生存的民族计，既已发见了这些主题，就当拆去其伪造的体系和装点的形态而回复其多元的真面目，使人晓然于古代真相不过如此，民族的光荣不在过去而在将来……”

顾先生这番激昂慷慨的议论，加上他手不绝书那么厚厚的论证，使像我一样的青年学生完全折服了。事经半个多世纪，我年纪已进入耄耋之列，顾先生也已经过去了13年，我们今天在这里纪念他的百岁时，作为他一个没有及门的同乡后生，我心里却非常矛盾。我毫不动摇地承认顾先生所说历代虚构的这部上古史，甚至可以类推到以后的许多传说性的史实，都是不足信的。但是我们的祖祖辈辈难道全是居心叵测的谎言家么？他们为什么要编出一套虚构的历史呢？他们认真地虚构这一套历史这件事的本身反映着一件什么真实的历史过程呢？从这个伪编过程能不能就得出结论说，“古代真相不过如此”，只是一片荒唐的虚妄传说，因而“民族的光荣不在过去

而在将来”。我对这个结论，心里还有疑问，实情恐怕没有这样简单。

顾先生一代的学者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反对学术界不动思想，轻易信人，人云亦云的风气，所以顾先生自己说要造成一个“讨论学术的风气，造成学者们的容受商榷的度量，更造成学者们的自己感到烦闷而要求解决的欲望”。我这一代在这种学风上虽则已大为衰退，但尚幸余风未灭，只是几经风雨，有话常自己咽下。今天在顾先生的纪念会上尽情一吐，也可说是话得其所。

其实今天我想说的内容，在1958年前已经提过了，只是没有联系到《古史辨》本身。今天补此一课。那是1939年的事，当时我匆匆忙忙从英国回来决心和同胞们共赴国难。到了昆明看到顾先生在2月29日《益世报》的《边疆》副刊上发表了一篇《中华民族是一个》的大文。他的意思是“五大民族”一词是中国人自己作茧自缚，授帝国主义者以分裂我国的借口，所以我们应当正名，中华民族只能有一个，在中华民族之内我们绝不再分析出什么民族。并且着重说：“从今后大家应当留神使用这‘民族’二字。”

我看了这篇文章就有不同意见，认为事实上中国境内不仅有五大民族，而且还有许多人数较少的民族。我在出国前调查过的广西大瑶山，就有瑶族，而瑶族里还分出各种瑶人。不称他们为民族，称他们什么呢？我并没有去推敲顾先生为什么要那样大声疾呼中华民族只有一个。我就给顾先生写了一封信表示异议。这封信在该年5月1日《益世报》的《边疆》副刊上公开刊出了，题目是《关于民族问题的讨论》，接着顾先生在5月8日和29日撰文《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答费孝通先生》。长篇大论，意重词严。

这样的学术辩论在当时是不足为怪的。后来我明白了顾先生是激于爱国热情，针对当时日本帝国主义在东北成立“满洲国”，又在内蒙古煽动分裂，所以义愤膺胸，极力反对利用“民族”来分裂我国的侵略行为。他的政治立场我是完全拥护的。虽则我还是不同意他承认满、蒙是民族是作茧自缚或是授人以柄，成了引起帝国主义分裂我国的原因。而且认为只要不承认有这些“民族”就可以不致引狼入室。借口不是原因，卸下把柄不会使人不能动刀。但是这种牵涉到政治的辩论对当时的形势并不有利，所以我没有再写文章辩论下去。

其实从学术观点上说，顾先生是触及到“民族”这个概念问题的。我们不应该简单地抄袭西方现存的概念来讲中国的事实。民族是属于历史范畴的概念。中国民族的实质取决于中国悠久的历史，如果硬套西方有关民族的概念，很多地方就不能自圆其说。顾先生其实在他的历史研究中已经接触到这个困难。他既要保留西方“民族国家”的概念，一旦承认了中华民族就不能同时承认在中华民族之内还可以同时存在组成这共同体的许多部分，也称之为民族了。

顾先生自有他的想法，我已无法当面请教他了。但是我相信，如果人神可通，他一定不会见怪我旧事重提，因为历史发展本身已经答复了我们当时辩论的问题。答案是中华民族既是一体，又是多元，不是能一不能多，能多不能一。一体与多元原是辩证统一的概念。民族并不是一个一成不变的群体，而是可聚可散，聚散并不决定于名称上的认同，而决定于是否能保证一体内多元的平等的富饶。我们这个统一的中华民族来之不易，历经几千年，是亿万人努力创造得来的成果，我们子子孙孙自应力保其繁荣、富强、完整、统一。过去创立的功绩，不应抹煞了，今后的光荣只能立足在这个现有基础上，从不断创造、不断更新中得来。这一点我希望顾先生能含笑点头，予以同意。

我刚在说到我对《古史辨》心里还有疑问后，插入了我和顾先生在民族问题上的辩论，似乎有一点乱了思路。其实并没有。因为顾先生在民族问题上的主张正说明顾先生思想上存在着一个没有解决的问题，就是并没有重视一切思想在当时必然有它发生的历史背景。正如顾先生当时要提中华民族是一个一样是迫于时势。三皇五帝是否也有其必须提的背景呢？我对顾先生的三皇五帝纯系虚构的说法，并不怀疑。但是想进一步问一下，为什么要虚构这座琉璃宝塔来“欺世骗人”？真如顾先生所谓拆穿了，“古代真相不过如此”，意思是它只是一片荒唐的虚妄传说。我们古代

历史不是成了一回荒唐事迹了么？我们自然会说“民族光荣不在过去而在将来”了。这是我不同意他的地方，因为我认为这是出于他没有更进一步深究这座宝塔在中国古史里所起的积极作用。

其实顾先生在厚厚的多少本《古史辨》中有许多地方已经直接或间接提到或暗示，这个虚构过程是密切联系着中华民族从多元形成一体的过程。尧、舜、禹、汤原是东南西北各地民族信奉的神祇。当这些民族与中华民族这个核心相融合时，各别的神祇也就联上了家谱。这一点顾先生不仅不否认，而且提出了不少证据。使我不能了解的是为什么顾先生那样热忱我们这个中华民族的统一体，却不愿承认缔造这个民族统一体，使信奉个别神祇的许多集团归成一体的有功的群众呢？分别的神祇原本是小集团认同的象征。各个小集团融合成了一个较大的集团，很自然需要一个认同的汇合，这时分别的神祇也就自然而然地联系在一起了。虚构三皇五帝的系统，不是哪一个人而是各族的群众。如果我们同意中华民族统一体的不断扩大正说明了我们民族的强盛和文化的发展，那么为什么不肯认可这种认同象征的联宗呢？

说得更明确一些，我不能不怀疑顾先生的思路中存在着个没有解开的矛盾。如果他真正看到了我们这个民族的所以伟大就在于能容纳多元，融成一体，那么他的《古史辨》岂不是我们民族自古有之的这种伟大性格的见证么？也正因为有此渊源，我们在未来的世界中才可以成为和平共处，兄弟相待的全球性社会的一个支柱。我同意顾先生把我们民族光荣放在将来，但将来的光荣是有根底的。这根底就是我国5000年来的历史，包括顾先生深加辨析的古史。

顾先生所代表的一代学人已经纷纷蒨逝，我作为紧接这一代的后辈，深自疚愧，不仅没有能发扬光大前辈的为学精神，甚至难以为继，甘自菲薄。国运其昌，命在维新。缅怀前贤，敢不自勉。

（1993年8月10日）

【论 文】

关于“中华民族是一个”学术论辩的考察¹

周文玖 张锦鹏²

摘要：中华民族的认同意识在20世纪得到空前的加强。抗日战争初期，顾颉刚在昆明《益世报》创办《边疆周刊》，并发表文章《中华民族是一个》，引起众多学者的论辩。顾氏提出这一命题，既有深厚的学术背景，又有特定的时局环境。傅斯年、张维华、马毅等对顾氏的观点表示支持，费孝通、翦伯赞等则对顾氏的观点提出了质疑和商榷。因为战争和政治的原因，这个讨论没有充分展开。但这次讨论在反映了学者之间不同意见的同时，也表现出很多趋同的认识，提出了一些值得思索的问题，为民族理论的进一步研究，打下了初步基础，对以后创造性地提出更加科学的民族理论，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本文对围绕“中华民族是一个”而进行的学术论辩做了系统梳理，论述了这次论辩的意义和影响

¹ 本文刊载于《民族研究》2007年第3期，第20-30页。

² 作者周文玖，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院教授。张锦鹏，云南大学民族研究院研究员。

关键词：“中华民族是一个” 多元一体格局 顾颉刚 费孝通 翦伯赞

民族问题是一个十分复杂的问题，它既有很强的学术性，又与社会现实、国家的民族政策等密切相关。近代以来，随着外国帝国主义对中国的不断侵略以及中国社会危机的不断加剧，民族问题日益彰显。清朝末年，资产阶级革命派为了推翻满族贵族的统治，提出“驱逐鞑虏，恢复中华”等口号，把满族视为异族。而资产阶级改良派主张实行君主立宪制，强调“同种合体”¹。现在看来，改良派所持的民族观点与革命派当时的“排满”言论相比，更富有理性。辛亥革命后，资产阶级革命派很快改变了以前的排满做法，而倡言满汉一家，五族共和。“中华民族”这一名词在当时学者的文章中，政治家的演讲中，乃至政府的文告中，越来越多地被使用，其含义也不断充实，由原来主要指汉族，扩展为包含中国境内各个民族的民族共同体。这一变化，在“五四”运动前后尤其明显²。

1931年“九·一八”事变至1937年卢沟桥事变，日本帝国主义由局部侵略扩大为全面侵略，中国面临亡国灭种的危险。“中华民族”的自觉意识在抗日战争中进一步加强，“中华民族”之称谓得到全国各民族的认同，对民族问题的探讨由此更加受到重视。抗战前期，“中华民族是一个”民族观点的提出，引发了中华民族问题的学术论辩。考察和评述这次论辩经过，无论对丰富史学史的内容，还是对深化中国民族理论发展的认识，都是很有意义的。

一、“中华民族是一个”——顾颉刚、傅斯年如是说

明确撰文提出“中华民族是一个”观点的是顾颉刚，与他观点相同的还有傅斯年等人。1938年12月，顾颉刚在昆明创办《益世报·边疆周刊》，目的是“要使一般人对于自己的边疆得到些认识，要使学者们时时刻刻不忘我们的民族史和疆域史，要使企业家肯向边疆的生产事业投资，要使有志的青年敢到边疆去作冒险的考查，要把边疆的情势尽量贡献给政府而请政府确立边疆政策，更要促进边疆人民和内地同胞合作开发的运动，并共同抵御野心国家的侵略”³。不久，他在《益世报·每周评论》发表《“中国本部”一名亟应废弃》，指出“中国的历代政府从不曾规定某一部分地方叫做‘本部’，在四十年前我们自己的地理书里更不曾见过这个‘本部’的称谓。”“这个名词就是从日本的地理教科书里抄来的”，是日人伪造、曲解历史来作窃取我国领土的凭证，因此必须废弃之⁴。傅斯年在看到顾颉刚的文章后，给顾颉刚写了一封信，在信中他提出“‘中华民族是一个’，这是信念，也是事实”。顾颉刚“读到这位老友恳切的来信，顿然起了极大的共鸣和同情”，第二天（1939年2月9日）一早，他不顾自己身体的虚弱，扶杖到书桌前写了《中华民族是一个》⁵，并于1939年2月13日发表在《益世报·边疆周刊》上。

文章开宗明义地讲到“凡是中国人都是中华民族——在中华民族之内我们绝不该再析出什么民族——从今以后大家应当留神使用这‘民族’二字。”接着提到了傅斯年写给他的信，且叙述了这封信的主要内容。从傅乐成在《傅孟真先生的民族思想》所引用的傅氏致顾氏的信看，顾颉刚的这篇文章的确是对傅斯年的观点和意见的发挥。傅斯年说“有两名词，在此地用之，宜必谨慎。其一为‘边疆’。……其次即所谓‘民族’”。“更当尽力发挥‘中华民族是一个’之大义，证明夷汉之为一家，并可以历史为证。即如我辈，在北人谁敢保证其无胡人血统，在南人谁敢保

¹ 参见梁启超：《论变法必自平满汉之界始》，《梁启超全集》第1册，北京出版社年版，第52-54页。

² 参见陈连开：《中国·华夷·蕃汉·中华·中华民族——一个内在联系发展被认识的过程》，陈连开：《中华民族研究初探》，知识出版社1994年版；黄兴涛：《民族自觉与符号认同》，《中国社会科学评论》（香港）2002年创刊号。

³ 《益世报·边疆周刊》发刊词，1938年12月9日。

⁴ 参见《“中国本部”一名亟应废弃》，《益世报·星期评论》1939年1月1日。

⁵ 参见《中华民族是一个》前言，《益世报·边疆周刊》第9期，1939年2月13日。

证其无百粤苗黎血统，今日之云南，实即千百年前之江南巴蜀耳。此非曲学也”¹。傅斯年在信中说的慎用民族，“发挥‘中华民族是一个’之大义”，顾颉刚在文章的开头和结尾都强调了：开头直言要留神使用“民族”二字，在中华民族之内不再析出什么民族；结尾又说“我们从今以后要绝对郑重使用‘民族’二字，我们对内没有什么民族之分，对外只有一个中华民族。”²

顾颉刚对“中华民族是一个”的论证，一是基于对历史的研究，二是缘于他从社会调查中得到的感性认识。他说自古以来的中国人只有文化的观念而没有种族的观念。到秦始皇统一时，“中华民族是一个”的意识就生根发芽了；晋朝五胡乱华，虽说大混乱了多少年，但中华民族却因此而扩大了一次；宋朝时辽、金、元和西夏迭来侵夺，然而到了后来仍然忘了种族的仇恨，彼此是一家人了。中华民族既不组织在血缘上，也不建立在同文化上。现有的汉人的文化是和非汉人的共同使用的，这不能称为汉人的文化，而只能称为“中华民族的文化”。不仅汉人文化不能称为汉人文化，就是这“汉人”二字也说不通。因为汉人在血缘上既非同源，文化也不是一元。中国人只是在一个政府之下共同生活的人，在中华民族之外决不该再有别的称谓。以前没有中华民族这个称谓时，没有办法，只得姑且认为汉人，现在有了这个最适当的中华民族之名了，就当舍弃以前不合理的“汉人”的称呼，而和那些因交通不便而致生活方式略略不同的边地人民共同集合在中华民族一名之下。他还分析了“五大民族”的由来，认为“五大民族”之说，是中国人自己作茧自缚，成为帝国主义假借“民族自觉”分化中国的口实。他对民族和种族作了区分，并根据自己的见闻，认为在民间，一般老百姓并不懂得民族的含义，不使用民族的说法，只是用教之不同来相互区分。这个教，实际是文化的别名。他说，在中国境内，如果要用文化来区分的话，有三个文化集团：汉文化集团、回文化集团、藏文化集团，但它们并没有清楚的界限而是互相牵连的。他根据所见所闻，列举出边地人不同意以某一民族称呼自己的事例，并说要谨防外国人利用种族问题到边疆从事分裂中国的行径，希望青年到边疆和边民通婚，使得种族的界限一代比一代的淡下去，而中华民族的意识一代比一代高起来，这样，“中华民国就是一个永远打不破的金瓯了”。这篇文章写得很有激情，历史与现实紧密联系，文献史料和实地调查相互结合，表达了作者蕴蓄多年的观点。

二、围绕“中华民族是一个”的学术论辩

顾颉刚的这篇文章发表后，引起了很大的反响，重庆《中央日报》、南平《东南日报》、西安《西京平报》以及安徽屯溪、湖南衡阳、贵州、广东等地报纸纷纷转载了它³。顾氏所主持的《边疆周刊》栏目也收到不少讨论文章。据查发表在《益世报》之《边疆周刊》或《星期评论》的信件和文章有如下一些：张维华的《读了顾颉刚先生的“中华民族是一个”之后》（1939年2月27日）、白寿彝的来函（后附顾颉刚的按语，1939年4月3日）、费孝通的《关于民族问题的讨论》（1939年5月1日）、马毅的《坚强“中华民族是一个”的信念》（1939年5月7日）、鲁格夫尔的来函（后附顾颉刚的按语，1939年5月13日）。上述文章对顾颉刚的观点大多表示了赞同，特别是从当时的形势着眼，认为顾氏提出这一观点对团结抗战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惟费孝通的文章对顾颉刚的观点表示了不同意见，为此顾颉刚在发表了费孝通的文章后，又连作两篇同名文章《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答费孝通先生》，分别发表在《益世报》1939年5月8日《边疆周刊》第20期和1939年5月29日《边疆周刊》第23期上。此二文从其内在的逻辑联系上着，可分别称作二论、三论“中华民族是一个”。在其他学术刊物上也有与顾颉刚商榷的文章，翦伯赞的

¹ 傅斯年致顾颉刚的信转引自傅乐成《傅孟真先生的民族思想》，《傅斯年印象》，学林出版社1997年版，第201页。

² 顾颉刚：《中华民族是一个》，《益世报·边疆周刊》第9期，1939年2月13日。

³ 参见《中国现代学术经典·顾颉刚卷》，河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版，第773页，该文下所作的注释。

《论中华民族与民族主义——读顾颉刚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以后》¹就是有代表性的一篇。此后何轩举的《中华民族发展的规律性》，黄举安的《中华民族是整个的》以及席世铨的《中华民族起源问题质疑》等文章，都是在这一背景下发表的。

张维华、白寿彝是顾颉刚的学生，他们都同意顾颉刚的观点。张维华说“顾先生这篇文章，是从历史的事实上说明我们是一家，坚强的建立起‘中华民族是一个’的理论来，便于无形中加强我们团结的思想，这正是解救时蔽的一副良剂，我们对于这个问题是当该十分留意的”。他认为，坚强的民族意识对反抗外来侵略压迫是很重要的，因此，“中华民族是一个”的理论亟待发挥。他对“一个”也作了自己的理解，说“所谓‘一个’的意义，据我个人看来，可从两方面说——是从政治的联系上和社会生活各方面的联系上说，非成为一个不可。……第二方面是从血统上或是文化上，说明国内各部族是混一的，不是单独分立的，因为是混一的，所以成为一个”。但他也指出了从第二个方面进行解释的困难，说“中国的历史很长，疆域很广，内中所包括的份子也很复杂，其混一之迹，真是不容易寻究清楚”。然而他对这个理论还是充满信心的，“希望一般学人对于这个问题多多考虑，很快把这个理论建立起来”。²

白寿彝对顾颉刚提出“中华民族是一个”表示敬佩，认为“‘中华民族是一个’，从中国整个的历史上去看，的确是如此，而在此非常时代，从各方面抗战工作上，更切实地有了事实上的表现，但在全民心理上却还不能说已经成了一个普遍的信念，而还没有走出口号的阶段。”作为一名回族学者，白寿彝从自身的感受中，对在抗战期间用历史上的民族矛盾激励民众爱国情绪的做法很不赞同，认为这是一种不健全的心理。他强调中华民族的团结一致，主张将“中华民族是一个”的思想贯穿到历史研究和历史编纂中，“中国史学家的责任，应该是以‘中华民族是一个’为我们的新的本国史底一个重要观点，应该是从真的史料上写成一部伟大的书来证实这个观念”。“‘中华民族是一个’，应该是全中国底新史学运动底第一个标语”。顾颉刚在白寿彝这封信的按语中，赞同白寿彝的意见，但表示要在短时间内写出“这样的一部书来实在够困难”。“要使‘中华民族是一个’的观念达到每个中国人的心曲，非使青年们多学会现在本国内流行的几种语言文字，能直接和边地同胞通情愫，并有能力搜集其历史材料不可”³。

马毅在《坚强‘中华民族是一个’的信念》一文中，对抗战以来帝国主义利用民族问题冀图分化中民族的阴谋进行了揭露，说历史的任务本是民族教育的工具，忘记研究学问的目的，这种态度是要不得的。他认为中国各民族并无仇恨，只有加紧团结方可共御外侮。中华民族是各民族揉和搏聚合一炉而冶之以成的一大民族。他引用人类学研究成果，驳斥中华民族外来说，以章太炎的文字学研究、吕思勉的民族史研究成果，说明古之三苗不是现在的苗族，证明苗汉没有矛盾。“夷”、“夏”均可训为大的意思，四夷加虺犬字旁，源于原始氏族图腾崇拜，亦无鄙贱之意。这篇文章还引用了孙中山遗言和临时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宣言，既有“国内的各少数民族”之提法，又有“整个的中华民族”等用语，与顾颉刚的提法略有一点不协调，但最后仍指出坚强“中华民族是一个”信念的重要性。⁴

苗族鲁格夫尔不赞同苗汉同源论，说“据我观察所得，今日要团结苗夷共赴国难，并不须学究们来大唱同源论，我们不必忌讳，苗夷历史虽无专书记载，但苗夷自己决不承认是与汉族同源的。同源不同源，苗夷族不管，只希望政府当局能给以实际的平等权利。”“对变相的大汉族主义之宣传须绝对禁止，以免引起民族间之摩擦，予敌人以分化之口实”。顾颉刚为这封信作按语说：“我们的团结的基础建筑在‘团结则生，不团结则死’的必然趋势上，原不建筑于一个种

¹ 载《中苏文化》第6卷第1期，1940年1月。

² 张维华：《读了顾颉刚先生的“中华民族是一个”之后》，《益世报·边疆周刊》第11期，1939年2月27日。

³ 《来函》，《益世报·边疆周刊》第16期，1939年4月3日。顾颉刚的观点大概对白寿彝产生了很大影响，白氏晚年的民族思想和历史编书学思想与他这一时期关注民族问题是有联系的。

⁴ 参见马毅：《坚强“中华民族是一个”的信念》，《益世报·星期评论》1939年5月7日。

族上，更不建筑于一个祖先上。”有些宣传用语虽有语病，“但也可以原谅，因为在这极度兴奋的时势之下，很容易急不择言，没加上详密的思考”。提议“汉奸”一名应改称为“内奸”等。鲁格尔夫显然对“中华民族是一个”的观点有所保留，但他对中华民族团结一致，共同抗击敌人是坚决支持的。¹

费孝通的来信对“中华民族是一个”提出了质疑。针对顾颉刚文章中立论的根据，费孝通提出了几个问题：一、名词的意义和作用；二、民族是指什么；三、我们不必否认中国境内有不同的文化、语言、体质的团体；四、国家不是文化、语言、体质团体；五、民族问题的政治意味；六、什么时候名词能分化一个团体。他根据顾颉刚对民族的几种阐释，对顾颉刚的民族定义作了归纳，认为顾氏所谓民族是指在同一政府之下，在同一国家疆宇之内，有共同利害，有团结情绪的一辈人民。在“民族”之内部可以有语言、文化、宗教、血统不同“种族”的存在。因为顾颉刚附有英文Nation和Clan，于是费氏就对State、Nation、Race、Clan作解释和辨析。说nation通常的意义却并不是同属一政府有团体意识的一辈人民，而是指语言、文化、体质（血统）上相同的一辈人民，通常译作民族。种族通常不是Clan的译文，而是Race的译文，指一辈在体质上相似的人，Clan是社会人类学中的专门名词，指单系亲属团体，通常译作氏族。费氏认为，依这些译法，顾颉刚所谓“民族”与通常所谓“国家”相当，顾氏所谓“种族”和通常所谓“民族”相当，既然用法出现了歧异，费孝通干脆在讨论中直接使用涵义明确的“政治团体”、“言语团体”、“文化团体”甚至“体质团体”。他说“文化、语言、体质可以是人口分类的标准，也可以是社会分化的标帜分类标准是一个局外人根据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异同，把一地人口分成类型分化标志是局内人自觉在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分歧，各自组成对立的团体。”²也就是说，分类标准以客观存在为根据，分化标帜则是主观认同的反映。客观上的混合并不就等于主观上的统一。费孝通根据自己的民族学、社会学调查，认为中国人民不但在文化、语言、体质有分歧，而且这些分歧时常成为社会分化的根据。在社会接触的过程中，文化、语言、体质不会没有混合的，可是这些混合并不一定会在政治上发生统一。因此，要证明中国人民因曾有混合，在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分歧不发生社会的分化是不容易的。即使证明了，也不能就说政治上一定能团结。所以，费氏认为，不能把国家与文化、语言、体质团体划等号，即国家和民族不是一回事，不必否认中国境内有不同的文化、语言、体质的团体（即不同民族）的存在。谋求政治的统一，不一定要消除“各种种族”（即费氏所谓的民族）以及各经济集团间的界限，而是在于消除因这些界限所引起的政治上的不平等。对于顾颉刚说的要通过宣传“中华民族是一个”，防止敌人的分化，费孝通认为重要的还是要健全自己的组织，“组成国家的分子都能享受平等，大家都能因为有一个统一的政治团体得到切身的利益，这个国家一定会受各分子的爱护”。为了避免在名词上纠缠不清，费孝通没有使用“民族”一词，但他所说的“各文化语言体质团体、分子”等，其实就是指的民族。也就是说，他认为中国是一个包含多个民族的国家。

针对费孝通的质疑，顾颉刚又作了两篇《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在第一篇中，他详细地说明了自己研究这个问题的五个因由，其中核心的意思是，“九·一八”事变以后，日本帝国主义加紧对中国进行侵略，用民族问题分化中国，“民族”二字需要慎重使用。他说“我虽是没有研究过社会人类学，不能根据了专门的学理来建立我的理论，可是我所处的时代是中国有史以来最艰危的时代，我所得的经验是亲身接触的边民受苦受欺的经验，我有爱国心，我有同情心，我便不忍不这样说。”费孝通认为顾氏写《中华民族是一个》“立论的目的似在为‘我们不要根据文化、语言、体质上的分歧而影响到我们政治的统一’一句话找一个理论的根据”。顾氏对此既同意又不完全同意。他说费氏的这个话“真是道出了我的心事，搔着了痒处。不过我的意思不只限于‘政治的统一’，还要进一步而希望达到‘心理的统一’耳”。他对费孝通所提的“名

¹ 参见《来函》，《益世报·边疆周刊》第21期，1939年5月13日。

² 费孝通：《关于民族问题的讨论》，《益世报·边疆周刊》第19期，1939年5月1日。

词的意义和作用”又作了申辩，说“中国本部”、“五大民族”都没有客观实体。从血统上，满汉早已混同，“汉和满是否该分为两族也是大有疑问的”。他既不同意“五大民族”之说法，也不同意使用“苗民族”、“瑶民族”、“罗罗民族”等说法，认为这样的名词对帝国主义分化中国都会起到帮助的作用¹。

在第二篇续论中，顾颉刚详细论述了的nation用法，认为nation不是人类学上的一个名词而是国际法上的一个术语，与state并没有截然的分野。他说，“语言、文化及体质”都不是构成民族的条件，构成民族的主要条件只是一个“团结的情绪”。民族的构成是精神的，非物质的，是主观的，非客观的。他引用Arthur N. Holcombe为民族下的定义道“民族是具有共同民族意识的情绪的人群”。“民族意识是一个团结的情绪——一个国人彼此间袍泽的情感，相互的同情心。”一个民族里可以包含许多异语言、异文化、异体质的分子（如美国），而同语言、同文化、同体质的人们亦可因政治及地域的关系而分作两个民族（如英、美）。中国自从秦始皇统一之后，朝代虽有变更，种族虽有进退，但“一个民族”总是一个民族，任凭外面的压力有多大总不能把它破裂，新加入的分子无论有怎么多也总能容受，好象雪球这样，越滚越大，遂得成为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大民族。为了更明确地表达自己的意思，顾颉刚用了一个提问：“或者有人要提出异议，说道‘中华民族即是汉族的别名，汉人为一个民族是没有问题的，汉人以一个民族建国也是没有问题的。现在的问题乃是满蒙回藏苗是否都是民族，如是民族，则中华民国之内明有不少的民族，你就不应当说中华民族是一个’。……我现在要问汉人的成为一族，在血统上有根据吗？如果有根据，可以证明它是一个纯粹的血统，那么它也只是是一个种族而不是民族。如果研究的结果，它不是一个纯粹的血统，而是已含有满蒙回藏苗……的血液的，那么它就是一个民族而不是种族。它是什么民族？是中华民族，是中华民族之先进者，而现存的满蒙回藏苗……便是中华民族之后进者。他们既是中华民族之后进者，那么在他们和外边隔绝的时候，只能称之为种族而不能称之为民族。因为他们尚没有达到一个nationhood，就不能成为一个nation。他们如要取得nation的资格，惟有参加中华民族之内。既参加在中华民族之内，则中华民族还只有一个。”他还说，国内有些矛盾，如回汉问题，并不是真正的种族矛盾，而是交通问题。交通困难，人们见识少，视野狭隘，所以就斤斤计较，冤冤相报。他赞同孙中山的说法：“本党还要在民族主义上做工夫，必要满蒙回藏都同化于我们汉族，成一个大民族主义国家。”他认为，这样说并不是大汉族主义，因为“所谓同化，并不是要消灭他们文化，而只是为了他们切身利益，希望他们增加知识和技能，享受现代的生活，成为一个中华民国的好公民，一个中华民国的健全分子”²。虽然如此，但顾氏关于民族的看法与孙中山还是有所不同。顾氏认为汉族是不能成立的。因为汉人血统不同源，文化也不是一元，所以“这‘汉人’二字也可以断然说它不通”，应该用“中华民族”取而代之³。他甚至不同意用“汉奸”，应该用“内奸”要之，他认为在中国境内没有能够称为“民族”的独立民族，有，则只有一个包含所有中国人的“中华民族”。顾颉刚否定国内不同民族的存在，这是不符合实际的，这里面有他运用民族理论的局限性，与当时国民党所奉行的民族压迫政策还不是一回事，对此要有公允的认识。再者，他对中华民族内各个组成部分的密切联系的论述，对中华民族整体性的说明，还是有其学术价值的，为以后建立更加科学的民族理论提供了有益的思想资料。

这里有必要提一下傅斯年在这个争辩中的态度。傅氏虽然没有参加这场争辩，但他对这个争辩是十分关注的，他与顾颉刚的民族观点表现出惊人的一致。傅斯年在中国古代民族史的研究方面很有成就。他的《夷夏东西说》、《周东封与殷遗民》、《大东小东说》等均是颇具见识的研

¹ 参见顾颉刚：《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答费孝通先生》，《益世报·边疆周刊》第20期，1939年5月8日。

² 顾颉刚：《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答费孝通先生（续）》，《益世报·边疆周刊》第23期，1939年5月29日。

³ 参见顾颉刚：《中华民族是一个》，《益世报·边疆周刊》第9期，1939年2月13日。

究先秦民族的名文¹。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他撰写了《东北史纲》第一卷，论述古代的东北民族。他与胡适、蒋廷黻等人创办《独立评论》，并在该刊及其他报刊发表大文章，激扬民族士气，力主对日抵抗，如《“九一八”一年了》1932年9月18日、《中国人做人的机会到了》1933年1月15日、《溥逆窃号与外部态度》1934年3月11日、《政府与对日外交》1934年6月10日、《北方人民与国难》1935年12月15日、《中华民族是整个的》1935年12月15日等，在当时产生了很大的影响。特别是在《中华民族是整个的》一文中，他说“我们中华民族，说一种话，写一种字，操统一的文化，行同一伦理，俨然是一个家族。也有凭附在这个民族上的少数民族，但我们中华民族自古有一种美德，便是无歧视小民族的偏见，而有四海一家的风度。即如汉武帝，正在打击匈奴用力气的时候，使用匈奴俘虏做顾命大臣。在昭帝时，金日磾竟和霍光同辅朝政。到了现在，我们对前朝之旗籍毫无歧视，满汉之旧恨，随清朝之亡而消灭，这是何等超越平凡的胸襟，所以世界上的民族，我们最大；世界上的历史，我们最长。这不是偶然，是当然。‘中华民族是整个的’一句话，是历史的事实，更是现实的事实。”“有时不幸，中华民族在政治上分裂了，或裂于外族，或裂于自身。在这时候，人民感觉无限痛苦，所渴望者，只是天下一统。未统一时，梦想一统，既一统时，庆幸一统。一统受迫害时，便表示无限的愤慨。文人如此，老百姓亦复如此。居心不如此者，便是社会上之捣乱分子，视之为败类，名之曰寇贼，有力则正之以典刑，无力则加之以消极的抵抗”²。且不要以为这是傅氏的一篇政论文，其实它表达了傅氏的民族观点，即中华民族是整个的，整个的就是一个。顾颉刚所论述的“中华民族是一个”，即是傅斯年给他的信中最先提出的。傅乐成在傅斯年去世后回忆说，1938年至1939年，傅氏在昆明撰有《中华民族革命史稿》，史稿原分多少章，不得而知，写成的只有第一章“界说与断限”和第四章“金元之祸及中国人之抵抗”，共约两万字。其内容是说明中华民族的整体性及其抵御外侮百折不挠的民族精神，用以鼓舞民心士气，增强国人的团结和民族自信心。在第一章中，傅斯年认为中华民族虽在名词上有汉、满、蒙、回、藏等族，但事实上实为一族。他说“汉族一名，在今日亦已失其逻辑性，不如用汉人一名词。若必言族，则皆是中华民族耳。夫族之所以为族者，以其血统不单元，历代之中，无不吸取外来之血脉，故能智力齐全，保其滋大。”“今日之北人，谁敢保其无胡人血统？今日之南人，谁敢保其无蛮越血统？故满洲人在今日变为汉人之情况，即元氏在唐代变为汉人之情况也。今日西南若干部落中人变为汉人之现象，即我辈先世在千年前经过之现象也”。“则论原始论现事，与其曰汉族，毋宁曰汉人，名实好合也。若必问其族，则只有一体之中华民族耳。”³可见，傅氏与顾氏在名词和资料的运用方面，均有不少相通之处。傅氏与顾氏曾是北京大学的同学，傅高顾氏一级。傅是国文系学生，顾是哲学系学生，两人曾同住一个宿舍⁴，均得到胡适的欣赏和信赖。但由于性情和发展学术的思路不同，自傅斯年创办中央研究院史语所后，两人在学术上的交往就减少了很多，在此民族危难之际，他们在民族问题上又走在了一起。傅氏不但向顾氏表明了自己的民族观点，而且在费孝通的文章发表之后，还从行政上干预此事。费孝通是吴文藻的学生，他认为，费孝通写这篇文章，受了吴文藻的指使，因吴文藻当时是受中英庚款董事会的委派到云南大学工作的，于是他致函此会的董事长朱家骅和总干事杭立武，希望将吴文藻他调。在该函中，他对说中华民族并非一个断然反对“更说中华民族不是一个，这些都是‘民族’，有自决权，汉族不能漠视此等少数民族。更有高调，为学问而作学问，不管政治……弟以为最可痛恨者此也。”“吴某所办之民族学会，即是专门提倡这些把戏的他自己虽尚未作文，而其高弟子费某则大放厥词。若说此辈有心作祸，固不然，然以其拾取‘帝国主义在殖民地发达之科学’之牙慧，以不了解政治及受西洋人恶习太深之故，忘其所以，加之要在此地出

¹ 参见何兹全为傅斯年《民族与中国古代史》，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所作《前言》中的评论。

² 《独立评论》第181号，1932年12月15日。

³ 转引自傅乐成：《傅孟真先生的民族思想》，《傅斯年印象》，第204-205页

⁴ 参见顾潮编著：《顾颉刚年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43页

头，其结果必有恶果无疑也。”¹这封信很长，其中既有一些卓见，也有不少义气用事和党同伐异的情绪。

在对待讨论上，顾颉刚与傅斯年还是有所不同的。傅斯年不主张讨论这个可能引起争议的问题。所以在顾颉刚开辟《边疆周刊》时，他就规劝顾氏“少谈‘边疆’、‘民族’等等在此有刺激性之名词”。顾颉刚在文章中也说要慎用或郑重使用“民族”二字，但又认为不能讳疾忌医，应该深入探讨。他说“有一种人小心过甚，以为国内各种各族的事情最好不谈，谈的结果适足以召分裂之祸。记得数年前就有人对我说‘边地人民不知道他们自己的历史时还好驾驭，一让他们知道，那就管不住了’。但我觉得，这是讳疾忌医的态度，我们不当采取”²。因此《边疆周刊》不仅没有回避边疆、民族等问题，而且对于即使与自己观点不同的文章，也予以登载。显然，顾氏是把这个问题当成一个严肃的学术问题来看待的，且表现了宽阔的学术脚襟。

顾氏对民族问题的关注始于“九·一八”事变。20世纪20年代，他在从事古史辨时，还不断使用“夏民族”、“商民族”、“周民族”、“楚民族”、“越民族”等词，“九·一八”事变后，他认为自己过去对“民族”的使用不严谨。鉴于中国民族危机的日益严重，他加强了对边疆、民族、中国古代地理沿革的研究，创办《禹贡》半月刊和创建禹贡学会。在《禹贡》半月刊发刊词中，顾颉刚指出“民族与地理是不可分割的两件事”³。他请白寿彝主编了“回教与回族”专号⁴，发表一些与民族有关的通讯在《禹贡》第七卷第一、二、三合期，设民族专栏，发表了齐思和的《民族与种族》⁵、袁复礼的《新疆之哈萨克民族》、谭其骧的《粤东初民考》等文章，但顾颉刚本人在称国内民族时均用“种族”，称整个中国民族为“中华民族”，如在《禹贡》第七卷第一、二、三合期纪念号上，他说“我们要把我们的祖先冒着千辛万苦而结合成的中华民族的经过探索出来，使得国内各个种族领会得大家可合而不可离的历史背景和时代使命，彼此休戚相关，交互尊重，共同提携，团结为一个最坚强的民族。”⁶1937年，他发表《中华民族的团结》，区别种族与民族的不同，说虽然中国境内存在许多种族，“但我们确实认定，在中国的版图里只有一个中华民族”⁷。可见，“中华民族是一个”的思想自“九·一八”事变以来，在顾颉刚那里就逐步产生了。加上他以后的西北民族调查，更加坚信这一思想。诚如他在回答费孝通的信中所说“我有爱国心，我有同情心，我便不忍不这样说”⁸，“若如鲠在喉，不吐不快”⁹。

顾颉刚在《边疆周刊》接连发表两篇《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答费孝通先生》，费孝通此后却没有再写论辩文章，这不是因为被顾氏的论证所折服，而是担心这样辩论下去收不到好的效果。费孝通小顾氏十七岁，也是苏州人，读中学时就对顾氏搞古史辨钦敬不已。20世纪30年代初顾氏为燕京大学教授，费氏是燕京大学的学生。费氏在燕大读的是社会学，主要受吴文藻等人的影响，未修过顾氏的课程¹⁰。然他们并非没有联系。对费孝通的社会学成绩，顾颉刚是清楚的。在禹贡学会成立会上，费孝通应邀出席，并以“调查广西花篮瑶之经过”为题作演讲¹¹。有人向《禹贡》编辑部询问《花篮瑶社会组织》一书如何求购，顾颉刚在该刊“通讯”栏回复“《花蓝

¹ 转引自傅乐成：《傅孟真先生的民族思想》，《傅斯年印象》，第202-203页。

² 《中华民族是一个》，《益世报·边疆周刊》第9期，1939年2月13日。

³ 《禹贡》半月刊第1卷第1期，1934年2月。

⁴ 《禹贡》半月刊第5卷第11期，1936年8月。

⁵ 齐思和的文章对顾颉刚的民族观有影响，在《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答费孝通先生（续）》中大段引用了齐文。

⁶ 《纪念文》《禹贡》半月刊第卷第1、2、3合期，1937年4月。

⁷ 《申报·星期论坛》1937年1月2日。

⁸ 顾颉刚，《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答费孝通先生》，《益世报·边疆周刊》第20期，1939年5月8日。

⁹ 顾颉刚，《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答费孝通先生（续）》，《益世报·边疆周刊》第23期，1939年5月29日。

¹⁰ 参见费孝通，《顾颉刚先生百年条》，《费孝通文集》第13卷，群言出版社1999年版，第26-27页。

¹¹ 参见《本会三年来大事表》《禹贡》半月刊第7卷第1、2、3合期。但从会员名单可知，费孝通并没有加入禹贡学会。

瑶社会组织》一书系王同惠女士遗著，其夫费孝通先生整理者；书成之后，由广西省政府交商务印书馆印刷。迨来军事扰攘，发行之事或以是停滞，而费先生又去国，竟无从索取奉寄，特此志歉”¹。费孝通从英国回国后，还曾与顾颉刚一起至云南的禄丰，参观学校、寺庙，调查赶街及夷人村落²。这些都说明，他们在日常生活和学术方面有一定的交往。年后，费孝通还对这次论争作了回忆³，对自己没有再写文章作了说明，他说“后来我明白了顾先生是急于爱国热情，针对当时日帝国主义在东北成立‘满洲国’，又在内蒙古煽动分裂，所以义愤填膺，极力反对利用‘民族’来分裂我国的侵略行为。他的政治立场我是完全拥护的。虽则我还是不同意他承认满、蒙是民族是作茧自缚或是授人以柄，成了引起帝国主义分裂我国的原因。而且认为只要不承认有这些‘民族’就可以不致引狼入室。借口不是原因，卸下把柄不会使人不能动刀。但是这种牵涉到政治的辩论对当时的形势并不有利，所以我没有再写文章辩论下去。”⁴

翦伯赞没有看到顾颉刚的《中华民族是一个》，他看到的只是第二篇《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答费孝通先生（续）》。翦伯赞说“这虽然只是顾先生大作的一部分，但因为是他的结论，所以能使我们充分地看出他们对于民族一般乃至中华民族的整个理解”。翦伯赞认为顾颉刚把中华民族当作一个问题而提出，是非常重要的。但又认为当时的争论大半陷于名词的讨论，没有把中华民族与现实的斗争关联起来，使得问题不能得到正确的解决。他说顾颉刚提出的“中华民族是一个”命题本身就不太正确，“因为这一命题，就包含着否定国内少数民族之存在的意义，然而这与客观的事实是相背离的”，虽然顾先生否认摆了大民族的架子。关于民族理论，翦伯赞认为顾颉刚也犯了一些“错误”：第一，把“民族”与“民族意识”混同起来，并且把“民族意识”当作“民族”。第二，把民族与国家混同起来，以为民族与国家是同时发生的。第三，把民族混合与民族消灭混为一谈。第四，在对种族与民族的解释方面存在问题，认为种族是“纯合血统”，民族是“混合血统”。翁氏说这是不对的，因为民族不是种族的变质，而是各种种族之结合，从种族到民族不是一种生物学上的原理，而是社会学的原理。第五，说民族的形成，不是内在的经济推动，而是外在的政治推动，翦氏认为这是只看到现象而忽视了本质。关于如何看待国内民族间的矛盾，翦伯赞说，顾颉刚把矛盾的产生归结为交通问题、现代化问题是对现实问题的回避。“我们以为问题并不在于‘交通便不便’，也不在于‘现代化不现代化’。主要的是要承认各民族之生存乃至独立与自由发展的权利，在民族与民族间建立经济的、政治的乃至文化的平等关系。以兄弟的友谊相互结合，则‘自杀的惨剧’自然可以消灭。真实的民族大团结也才能实现。我们这样研究是完全遵从三民主义的。”“中华民族若离开经济的政治的平等概念，就否定了民族主义的革命意义，而与三民主义相违背的。”⁵翦伯赞在文章中阐述了马克思主义的民族理论，认为要承认过去存在民族矛盾的现实，并分析了当前社会民族矛盾产生的原因，提出了实现中华民族大团结的根本途径，显示了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对解决历史问题和现实问题的巨大价值。当然，翦伯赞对顾颉刚的批评也存在一定的片面性，对顾氏观点的合理成分没有给予应有的肯定，个别论断也有点简单化。

顾颉刚对翦伯赞的文章没有回应，个中原因不甚其详⁶。此后他到成都齐鲁大学任职，昆明《益世报》之《边疆周刊》停办，“中华民族是一个”的学术论辩逐渐沉寂下来。

¹ 《通讯》，《禹贡》半月刊第6卷第5期。

² 参见顾潮编著《顾颉刚年谱》第290页，1938年11月15日条。

³ 费孝通在《益世报》上发表的这篇文章，《费孝通文集》没有收入，大概是编者没有找到顾颉刚的续论文章，各个版本的顾颉刚文集也没有收入，在这种情况下，费孝通的回忆仍很准确，可见这次争论对他的印象是极其深刻的。

⁴ 见费孝通《顾颉刚先生百年祭》，《费孝通文集》第13卷，第26-27页。

⁵ 以上引文均见翦伯赞《论中华民族与民族主义——读顾颉刚〈续论“中华民族是一个”〉以后》《中苏文化》第6卷第1期，1940年1月。

⁶ 顾颉刚与翦伯赞相识是在此后的1944年，《顾颉刚日记》1944年5月8日载：“伯赞与予初交而作深谈”，这次深谈，大概也谈到他们在民族问题上的不同观点，该条日记转引自顾潮编著《顾颉刚年谱》，第318页。

三、“中华民族是一个”学术论辩的意义及影响

“中华民族是一个”的争论开展于抗日战争前期，具有鲜明的时代性。就顾颉刚而言，这个讨论既是他强烈地关心民族命运之爱国情怀的反映，又是他创办《禹贡》杂志以来学术工作的继续。但研究这一问题并非顾颉刚所想的那么简单，这是因为：一、民族本身就是一个很不好研究的学术问题，涉及许多学科的知识；二、这个问题与国内外形势，特别是抗战的时局联系紧密，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不可能展开充分的学术探讨、学术争论；三、当时的两大政党国民党和共产党在国内民族问题的观点有严重的分歧，欲超然党派而从事纯学术的研究也是很困难的¹。但是这个问题在那时提出来并进行一定程度的论辩，具有它的必然性。清末以来，中华民族的认同意识不断加强，中国民族史的研究有了相当的成绩，如20世纪初，梁启超发表了多篇具有卓越见解的有关民族问题的文章；夏曾佑的《最新中学教科书·中国历史》包含很多民族史的内容；刘师培的《中国民族志》，着重叙述中国历史上各族的衍脉及其相互联系，已体现出专门的民族史的性质。此后，陆续出版了一些民族史专著，如王桐龄的《中国民族史》1928年、吕思勉的《中国民族史》1934年、宋文炳的《中国民族史》1935年、缪凤林的《中国民族史序论》1935年、郑德坤的《中国民族的研究》1936年、郭维屏的《中华民族发展史》1936年以及林惠祥的《中国民族史》1936年等。特别是林惠祥的《中国民族史》，把人类学与历史学结合起来，开辟了中国民族史研究的新途径。不少通史类的著作也包含丰富的民族史的内容。因此，从学术自身的发展趋势看，对中华民族的宏观理论认识日益成为不可避免的问题。“中华民族是一个”是一个大命题，讨论这一命题对推进宏观民族理论研究具有重要的意义，是建立科学的中国民族理论不可或缺的一环。

经过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等反对外来侵略和国内政治斗争的洗礼，中华民族的认同意识进一步增强，学术界关于中华民族的理论研究亦有了极大的推进。当年参加“中华民族是一个”学术论辩的学者，在新中国成立后，学术上更加精湛，不断提出新的理论。20世纪50年代，顾颉刚计划编辑《中国民族史料集》，对自己过去的提法有所修正，说“中华民族为多种民族所结合，中国文化为多种民族文化所荟萃，这是毫无疑问的事”²。费孝通提出“多元一体格局”的民族理论³，白寿彝提出“多种形式的多民族统一”的历史理论⁴，反映了中国民族理论的日臻成熟。

应该看到，“中华民族是一个”的学术论辩与以后提出的成熟的民族理论在学术上是有其联系的。在关于“中华民族是一个”的讨论中，费孝通看到了中华民族的多元性，顾颉刚则强调了它的一体性。顾颉刚为了强调一体性而否定了多民族之存在，使其理论带有严重的缺陷，但他对一体性的认识和论证，对费孝通以后提出“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理论还是有意义的。顾颉刚是历史学家，他对历史上人们心向往统一、民族意识日益趋同等资料的梳理，有益于从历史学的角度论证中华民族的一体格局。他说：“‘中华民族是一个’，这话固然到了现在才说出来，但默默地实行却已有了二千数百年的历史了”⁵。这与费孝通后来所说的“自在的民族实体”和“自觉的民族实体”是相通的。费孝通说：“中华民族作为一个自觉的民族实体，是近百年来中国和西方列强对抗中出现的，但作为一个自在的民族实体则是几千年的历史过程所形成的”⁶。顾颉

¹ 顾颉刚此后仍然重视边疆问题的研究，继续对民族问题给予了热情的关注。他1947年在《西北通讯》发表文章《我为什么要写“中华民族是一个”》，从自己的经历和中华民族近代以来遭受的苦难谈了他写那篇文章的用意，对文章中的偏颇似乎有所反思。

² 《顾颉刚自述》《世纪学人自述》，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00年版，第74页。

³ 参见费孝通《中华民族的多元一体格局》《北京大学学报》1989年第4期。

⁴ 参见白寿彝总主编《中国通史·导论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一章。

⁵ 顾颉刚《中华民族是一个》，《益世报·边疆周刊》第9期，1939年2月13日。

⁶ 费孝通《中华民族的多元一体格局》，《北京大学学报》1989年第4期。

刚强调民族意识对确立民族的根本意义，费孝通在民族识别工作和民族理论中，也对民族意识极其重视。费孝通在回顾自己的民族研究经历时，提到英国功能派社会人类学和俄国人类学家史禄国对他的影响，说从他们那里学到的人类学理论和他1935年广西大瑶山的实地考察，是他提出“多元一体理论”的两个主要因素。但是一个理论体系的完成，除了理论指导和实地调查之外，历史的论证是不可缺少的，正像他说的“现况调查必须和历史研究相结合在学科上说就是社会学或人类学必须和历史学相结合。”¹费孝通的“多元一体”理论，基本是通过历史论证的方法完成的。费孝通本人在新中国成立后教授过中国民族史，并编写了讲义，他的《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就是在该讲义的基础上加以多年的思考撰写而成的。从这里可以看出，“中华民族是一个”与“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理论的学术关联，反映了历史学对民族学的影响。就白寿彝而言，在顾颉刚创办《禹贡》半月刊时，他就与顾颉刚联系密切，并倾力研究回族史。他也积极地参加了“中华民族是一个”的讨论，虽然后来对最初的观点有较大的改变，但那次讨论对他此后学术路向的影响却是显而易见的。

要之，“中华民族是一个”的学术论辩是世纪中国史学史上引人注目的一页，对中国民族理论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第1期-第123期均可以在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图书分馆网页下载：

<http://www.sachina.edu.cn/library/journal.php?journal=1>

《通讯》中所介绍文章中的观点，均为作者自身观点，不代表编者观点。

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中国社会与发展研究中心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本期责任编辑： 马戎、李健
邮编：100871
电子邮件：marong@pku.edu.cn

¹ 费孝通《中华民族的多元一体格局》，《北京大学学报》1989年第4期。